



国药集团
SINOPHARM

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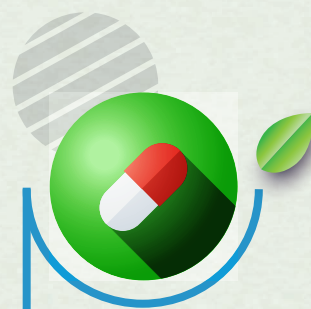
(於香港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70)



2020
年報

目 錄

公司資料	2
五年財務摘要	3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9
董事會報告	35
企業管治報告	50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資料	68
獨立核數師報告	74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80
合併財務狀況表	81
合併權益變動表	83
合併現金流量表	8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6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吳 宪先生(主席)
王晓春先生(董事總經理)
楊文明先生

非執行董事

楊珊華先生
李 茹女士
楊秉華先生
王 刊先生
黃凱頻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 榮先生
余梓山先生
秦 嶺先生
李偉東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趙東吉先生
梁雪綸女士

審核委員會

謝 榮先生(主席)
余梓山先生
秦 嶺先生
李偉東先生
楊珊華先生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秦 嶺先生(主席)
謝 榮先生
余梓山先生
李偉東先生
楊珊華先生

提名委員會

吳 宪先生(主席)
王晓春先生
楊文明先生
謝 榮先生
余梓山先生
秦 嶺先生
李偉東先生

戰略委員會

吳 宪先生(主席)
王晓春先生
楊文明先生
余梓山先生
秦 嶺先生

註冊辦事處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288號
英皇集團中心1601室

電話號碼：(852) 2854 3393
傳真號碼：(852) 2544 1269
電子郵件：publicrelation@china-tcm.com.cn

股份代號

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之股份於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股份代號：00570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於《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認可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網址

<http://www.china-tcm.com.cn>

五年財務摘要

(以人民幣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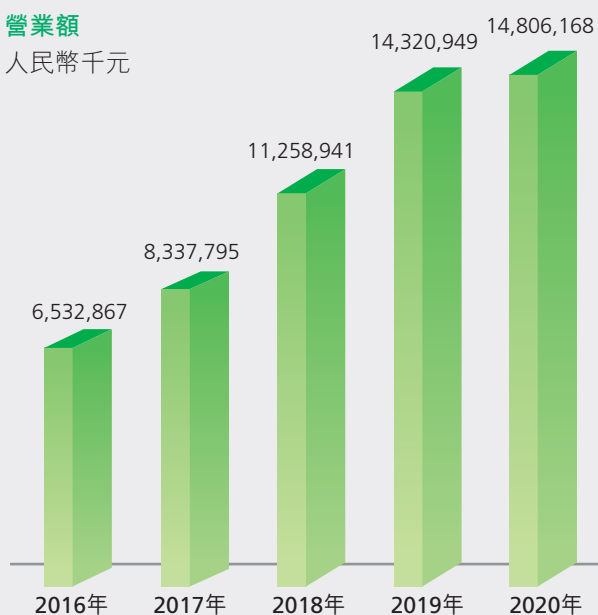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至二零二零年 複合年增長率
經營業績						
營業額	6,532,867	8,337,795	11,258,941	14,320,949	14,806,168	22.70%
毛利	3,787,680	4,651,582	6,193,573	8,575,788	9,126,075	24.59%
經營業務溢利	1,376,783	1,786,453	2,156,025	2,460,716	2,490,631	15.97%
除稅前溢利	1,303,804	1,567,237	1,856,697	2,154,618	2,230,091	14.36%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966,927	1,170,434	1,439,018	1,588,114	1,663,255	14.52%
盈利能力						
毛利率	57.98%	55.79%	55.01%	59.88%	61.64%	
經營利潤率	21.07%	21.43%	19.15%	17.18%	16.82%	
淨利潤率	16.63%	15.73%	13.92%	12.38%	12.57%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21.73分	26.41分	29.84分	31.54分	33.03分	11.04%
財務狀況						
資產總值	21,036,784	24,885,307	30,287,390	32,473,725	33,088,38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11,588,327	12,436,778	15,551,433	16,623,415	18,064,086	
負債總值	8,280,922	11,070,050	12,776,819	13,423,000	12,191,96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73,356	4,787,781	6,349,714	5,613,633	3,440,240	
資產負債率	39.36%	44.48%	42.19%	41.33%	36.85%	

五年財務摘要

(以人民幣為單位)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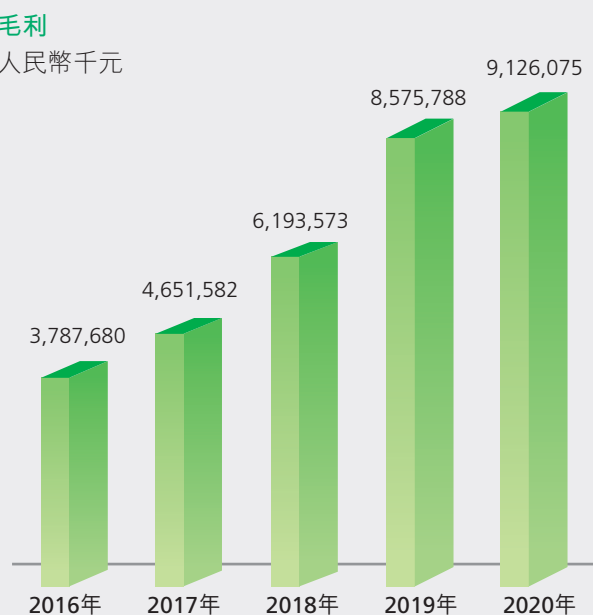


二零一九年至
二零二零年增長

3.39%

毛利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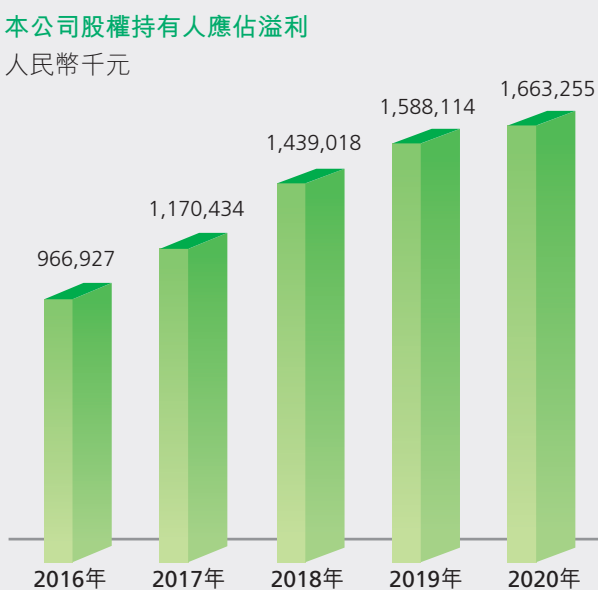


二零一九年至
二零二零年增長

6.4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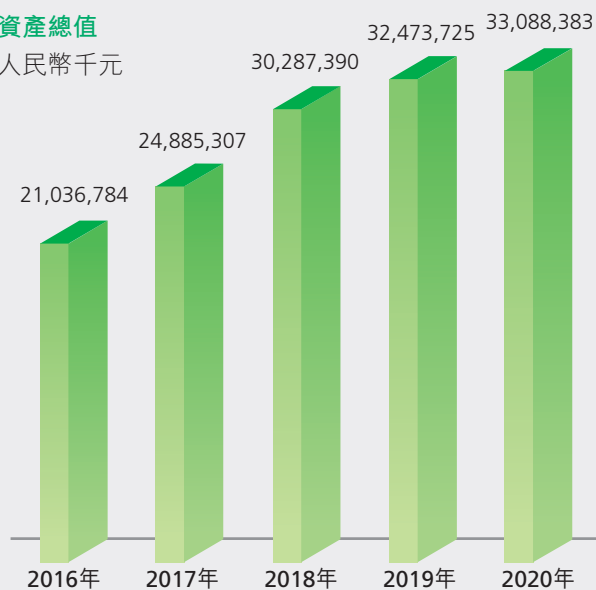


二零一九年至
二零二零年增長

4.73%

資產總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至
二零二零年增長

1.89%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二零二零年，新型冠狀病毒感染肺炎（「新冠肺炎」）疫情（「疫情」）的重大衝擊，對整個世界、對我們所有人都是前所未有的考驗。即使到今天，新冠肺炎疫情的全球大流行，也必將對未來經濟和社會帶來強烈的不確定性。疫情賦予了整個生命健康產業應急保障的使命，也為產業拓展了新的發展機遇。面向未來的最大確定性，就是數字經濟、智能製造、生命健康等戰略性新興產業將形成更多新的增長點和增長極。

二零二零年，是我國中醫藥發展進程中值得深刻銘記的一年。這一年，中醫藥傳承創新發展邁出堅實的一大步，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健康中國建設和經濟社會發展貢獻了中醫藥智慧和力量，得到全國乃至世界各個層面的高度認同。疫情讓我們重新思考中藥產業發展的新思路，促進傳統中藥產業高端化、集聚化、智能化升級，為經濟發展提供新動力、構建新支點。

我們相信，正是因為本集團近幾年打造的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在產品品種、上游資源、中游產能、下游渠道等方面的多重實力，鑄就協同發展競爭優勢，成功為我們抵禦了外部環境強烈的衝擊和震蕩，並為我們贏得領先行業的發展機遇。

業績表現

在這充滿挑戰的一年中，本集團的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佈局展現出強勁的韌性和實力，奪取了疫情防控和高质量發展的「雙勝利」。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達人民幣148.06億元，較二零一九年上升3.4%，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4.7%至人民幣16.63億元，兩者均創歷史新高，且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幅超過營業額增幅。

戰略進展

二零二零年，是「十三五」規劃的收官之年，儘管受到疫情挑戰，我們依然完成了五年前既定的戰略目標。本集團遵循產業發展規律，深化落實「全面建設可持續、互協同、共發展的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打造行業領先水平的中藥大健康產業集團」總體戰略，已形成以中藥工業為核心、藥材資源產業和大健康增值服務蓬勃發展的產業格局。

與此同時，市場營銷方面，我們擁有豐富的行業經驗和市場口碑，具備渠道先發優勢和後續拓展能力；我們在中藥科研方面成果豐碩，除領跑中藥配方顆粒標準制定以外，全力推進重大科技成果轉化，深度參與全國中藥飲片炮製規範制定工作，加速推進藥食同源大健康產品開發，具備推動中藥行業傳承創新發展的驅動力；我們履行藥品全生命周期的主體責任和相關義務，以現代化的生產系統和更嚴格的質量管控，築牢中醫藥行業高質量發展的核心；我們深化企業精細管理，根據風險狀況和控制環境的變化，持續優化內部控制運行機制，提升企業現代化治理水平。我們強調從總部發揮統籌職能，做好頂層設計，加強統一管控，優化組織架構，優化業務協同流程，構建高效協同的發展格局；我們更賦予了各子公司管理實權和管理邊界，子公司主動開拓，對主營業務專業化獨立經營，並形成強大的集團性合力，實現公司整體價值最大化。

二零二一年初，備受市場關注的《關於結束中藥配方顆粒試點工作的公告》（「《公告》」）正式發佈。對照《公告》的要求回首看，在近20年試點政策的支持下，本集團的「先行先試」變成了示範引領，探索創新成為了創新引領；對照《公告》的要求向前看，試點工作的結束，對本集團和整體行業發展均將產生深遠影響，本集團近幾年前瞻性的佈局，形成了現代化工業生產規模和全國性供應鏈整合體系，做好了主動應對政策變化的準備。

企業責任

作為中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國藥集團」）現代中藥板塊核心平台，本集團一直肩負中央企業的責任使命，滿足和呼應人民群眾對追求可持續高質量的中醫藥需求。疫情讓我們對「關愛生命，呵護健康」這幾個字，有了更真實而深刻的理解。疫情中，本集團充分利用覆蓋全國的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佈局，參與到全國抗擊疫情、保障藥品供應及恢復經濟的行動中，並由此獲得廣泛認可。

得益於國家對於中醫藥行業傳承創新發展的高度重視，以及於社會經濟的蓬勃發展，本集團與中醫藥行業乃至社會經濟的發展同頻共振，同呼吸共命運。我們致力成為負責任的中藥行業引領者及重視中國中藥對社會的貢獻，並以此作為我們的業務、戰略及未來發展的關鍵部分。有關詳情將載於我們的《2020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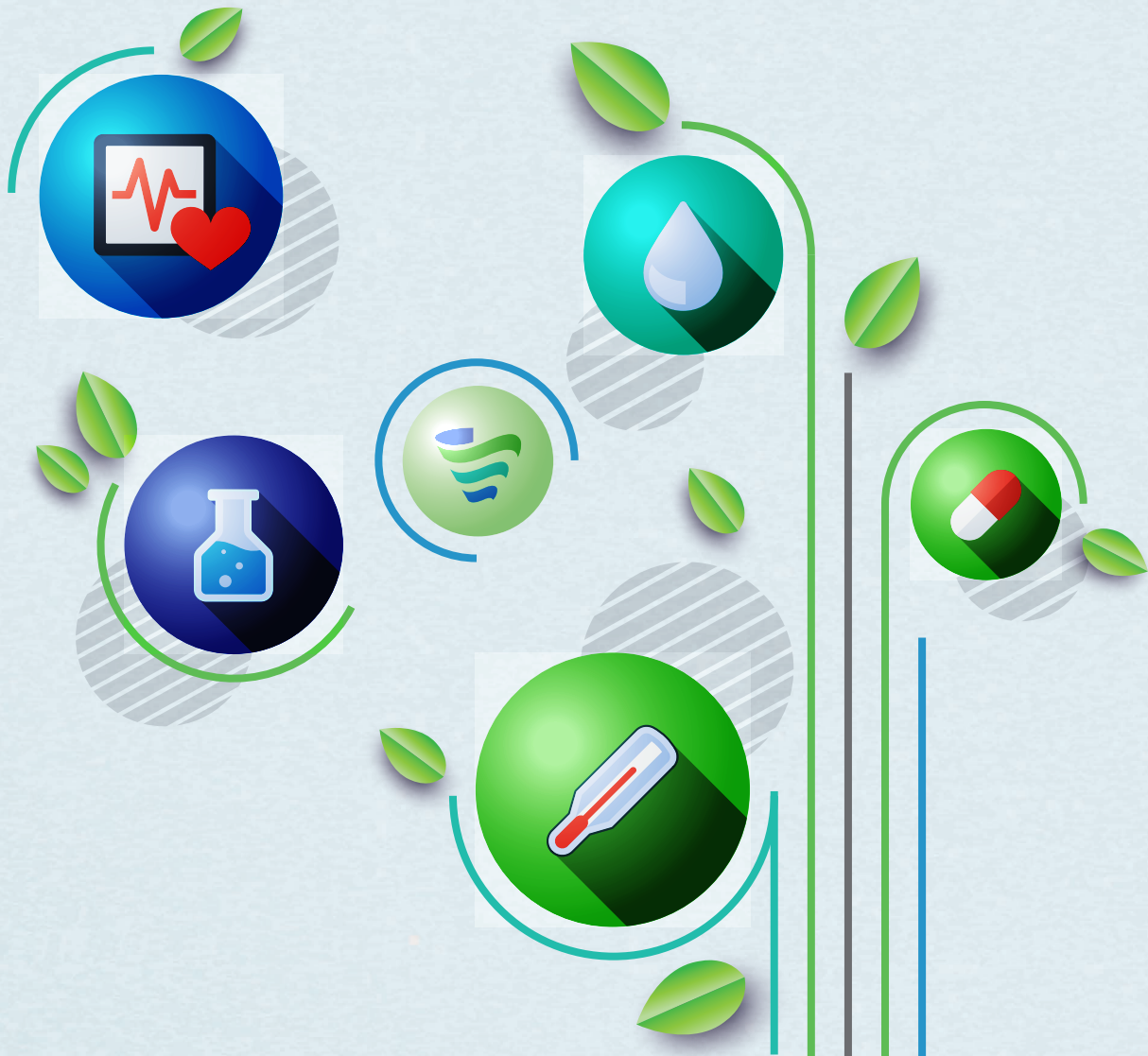
展望

二零二一年，是「十四五」規劃謀篇佈局之年，是疫情防控常態化之年，是中藥配方顆粒新政策實施之年，中藥行業新競爭格局正加快構建，高質量發展深入實施。本集團既要在短期應對突如其來的外部環境和市場變化，維持經營和運轉，化解和減輕疫情對自身的影響，又要根據公司中長期的戰略目標及發展機遇，適時優化企業的經營規劃和運營部署，從更廣領域、更長周期的發展大勢中謀劃高質量發展方向。

展望未來，我們希望在下一個五年，本集團既能保持中藥配方顆粒細分行業的龍頭地位，更要以傳承精華、守正創新為主綫，遵循中醫藥發展規律，緊跟政策的變化和市場的需求，承擔起中央企業的责任使命，擔綱起弘揚中華文化，振興、引領我國中醫藥產業發展的任務。

主席
吳究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概覽

二零二零年，新冠肺炎疫情肆虐全球，得益於精準高效的疫情防控措施，中國經濟和生產生活在經歷第一季度的短期衝擊後有序恢復。在新冠肺炎治療中，中醫藥全過程全方位發揮作用。實踐證明，中醫藥成為疫情防控阻擊戰的「重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報告期」或「期內」），本集團一方面認真履行中央企業社會責任，疫情期間儘早復工復產，保障藥品供應，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工作；另一方面，緊抓中醫藥行業發展機遇，兼顧疫情防控和經濟發展，順利完成重點工作任務指標，年度實現經營業績正增長。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4,806,168,000元，比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4,320,949,000元上升3.4%，主要受到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業務增長有所放緩。其中，中藥配方顆粒業務貢獻營業額約人民幣10,012,956,000元，佔總營業額的67.6%；成藥業務營業額約人民幣3,066,883,000元，佔總營業額的20.7%；中藥飲片業務營業額約人民幣1,237,402,000元，佔總營業額的8.4%；中醫藥大健康業務營業額約人民幣106,055,000元，佔總營業額的0.7%；產地綜合業務營業額約人民幣382,872,000元，佔總營業額的2.6%。

業務回顧

二零二零年，本集團在積極參與抗擊新冠肺炎疫情的同時，緊緊圍繞「全面建設可持續、互協同、共發展的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的戰略目標，加強中藥材資源品質把控，大力推進道地產區藥用植物種植和採集質量管理規範（「GACP」）基地建設；持續完善工業佈局，鞏固中藥製造龍頭地位；建設產品質量控制體系，提升中藥現代化信息溯源能力；強化「龍印中國藥材」品牌引領，探索發展多元化營銷模式；聚焦科研研發優勢，增強企業核心競爭力；深化系統管理思維，切實提升企業治理水平。做好「十三五」規劃的收官工作，為「十四五」規劃的順利開局夯實基礎。以下是本集團二零二零年業務亮點回顧：

一、擔負央企社會責任，助力疫情防控阻擊戰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在中國疫情集中爆發期間，中醫藥診療的參與力度和廣度都前所未有。習近平總書記強調：「中西醫結合、中西藥並用，是這次疫情防控的一大特點，也是中醫藥傳承精華、守正創新的生動實踐」。《抗擊新冠肺炎疫情的中國行動》白皮書指出：「中醫藥參與救治確診病例的佔比達到92%。湖北省確診病例中醫藥使用率和總有效率超過90%」。面對突如其來的疫情，本集團作國藥集團旗下的現代中藥板塊核心平台，充分發揮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覆蓋的優勢，肩負起作為中央企業的社會責任，積極投身抗擊疫情，緊急調運包括中藥配方顆粒、中成藥、中藥飲片等藥品，迅速搭建起中藥供應保障平台，並提供中醫藥大健康綜合服務，協助中醫藥發揮了抗病防疫的獨特和優勢作用。

疫情期間，本集團展現出強大的中藥製造和科研攻關能力。廣東一方製藥有限公司（「廣東一方」）協助廣州市第八人民醫院完成「透解祛瘟顆粒」（曾用名「肺炎1號方」）的醫療機構製劑應急審批備案，並由此獲得受託生產和配送的資格；國藥集團同濟堂（貴州）製藥有限公司（「貴州同濟堂」）受託為貴州中醫藥大學第二附屬醫院生產其自主研製的醫療機構中藥製劑「柴葛暢原合劑」和「達原消毒合劑」；華頤藥業有限公司協助中國中醫科學院製備在武漢金銀潭醫院臨床試驗使用的「化濕敗毒顆粒」。

二零二零年，本集團累計向社會各界各單位累計捐贈價值人民幣超過3,000萬元藥品物資；向國內應急供應超過9,500萬劑中藥配方顆粒，並向境外63個國家及地區發出中藥配方顆粒。

二、加強中藥材資源品質把控，大力推進GACP基地建設

自二零一五年四月，12部門聯合發佈《中藥材保護和發展規劃（2015年~2020年）》以來，僅國家層面就已陸續出台十餘部相關政策和法規文件，對中藥材種植和規範管理建立長遠規劃。一系列政策的核心目的就在於推動中藥全產業鏈溯源，解決藥材產業規範難的痛點，要求中藥企業優先使用來源於符合中藥材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要求的道地中藥材種植養殖基地的中藥材。

本集團依託於已有的全國產業佈局，加快常用大宗中藥材品種的GACP種植基地建設，契合政策發展方向，探索解決①**種植不規範**：道地產區盲目向非道地產區引種，化肥、農藥濫用導致藥力下降；②**流通不規範**：以非藥用部位充當藥用部位、以次充好；③**行情波動大**：流通環節繁雜、價格不透明且易受市場操控等問題。GACP基地產出的藥材將經統一分級分等後直接供應生產。

報告期內，本公司積極協調各附屬公司累計建設合作基地165個，合作種植面積九萬餘畝，覆蓋藥材品種69種。具體種植品種及區域分佈情況如下：

省份	藥材品種
安徽	白芍、牡丹皮、天麻
重慶	川牛膝、獨活、黃精、黃連
甘肅	半夏、大黃、當歸、黨參、甘草、黃芪
廣東	巴戟天、桂枝、肉桂
廣西	莪術、肉桂、郁金
貴州	鉤藤、何首烏、太子參、淫羊藿
河北	蒼術、防風、苦杏仁
河南	夏枯草
黑龍江	草烏、牛蒡子
湖北	大黃、獨活、黃連、玄參
湖南	百合、蓮子、玉竹、枳實、枳殼
吉林	板藍根、桔梗、五味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省份	藥材品種
江蘇	菊花、水蛭、浙貝母
江西	防己、黃精、金櫻子、芡實、石菖蒲、吳茱萸、枳殼、梔子
內蒙古	草烏、麻黃
寧夏	枸杞
山東	金銀花、黃芩、山楂
山西	柴胡、火麻仁、苦參、連翹、遠志
陝西	天麻、延胡索、豬苓
四川	川芎、附子、僵蠶、桑葚、澤瀉
雲南	重樓、茯苓、木香、三七、砂仁
浙江	覆盆子、浙貝母

三、持續完善工業佈局，鞏固中藥製造龍頭地位

本集團充分考慮內部資源的集成優化和集中配置，以中藥配方顆粒和中藥飲片規劃發展需求作前瞻性部署。自二零一七年以來，以產地綜合業務模式，積極推動全國產業佈局，為現代中藥製造平台的規範發展提供全生命周期管控能力的保障。

報告期內，中藥配方顆粒方面，各新設產地綜合業務企業積極推進產能建設，獲得的中藥配方顆粒提取、製劑的生產許可較去年同期明顯增加，原成藥企業通過技改擴建完成產業園化升級，具備中藥配方顆粒的生產能力；成藥方面，本集團及時協調及調整成藥產品的生產安排，加急抗疫相關產品生產以滿足發貨需求，同時減少受疫情影響調減產品的庫存積壓，充分發揮產銷協同的積極作用，保障了公司成藥產品產銷存的動態、合理平衡；中藥飲片方面，本集團秉承「原料來自藥材主產區的優質中藥」的核心定位，立足道地產區藥材資源優勢，科學統籌炮製品飲片、醫療飲片及精品飲片的協調生產，提升飲片業務的產業協同效應和業務表現。

本集團於各地獲得生產許可的情況如下：

生產許可類型	數量	覆蓋省份
配方顆粒提取	20	安徽(2)，北京，甘肅，廣東(2)，廣西，貴州，湖北，吉林，江蘇，江西，青海，山東，山西，陝西，四川(2)，雲南，浙江
配方顆粒製劑	17	重慶，福建，廣東，廣西，貴州，黑龍江，湖北，湖南，吉林，江蘇，江西，山東，山西，陝西，四川，雲南，浙江
飲片加工	21	安徽，重慶，北京，甘肅(2)，廣東，廣西，貴州，湖北，湖南，吉林，江蘇，江西，山東，山西，陝西，上海，四川(2)，雲南，浙江
成藥	11	安徽，北京，廣東(3)，貴州，湖北(2)，吉林，青海，山東

四、建設產品質量控制體系，提升中藥現代化信息溯源能力

為整合打通中藥智造全產業鏈，提升產業鏈追溯能力，本公司攜手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平安」)旗下的平安國際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平安智慧城市」)啓動了中藥品控溯源一體化管理平台建設項目。依託平安智慧城市在人工智能、區塊鏈及雲計算等領域核心技術，結合本集團在藥材質量管理及種植過程重金屬農殘控制的技術，和在種子種苗培育方面的資源，構建「來源可溯、去向可追、過程可控、責任可究」的中藥產品管理平台和質量控制體系。

2020-2021年一期試點示範工作中，共挑選10個藥材大品種進行試點中藥材單品示範道地產區基地建設，將實現以GACP種植深層追溯為核心，GMP、GSP標準簡單追溯為輔助的溯源目標。

省份	首批基地溯源品種
安徽	白芍
甘肅	半夏、大黃、甘草
貴州	太子參
湖北	獨活
江西	黃精
山東	金銀花
四川	附子
浙江	浙貝母

五、強化「龍印中國藥材」品牌引領，積極探索發展多元化營銷模式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集中在醫療機構，而由於醫療機構對新冠肺炎疫情變化較為敏感，為了保障高風險人群的安全，即使是局部地區的小範圍疫情爆發，醫療機構都會迅速做出反應，導致對傳統的藥品營銷模式造成較大衝擊。

報告期內，本集團各業務板塊均積極拓展多元化營銷模式，尋求營銷突破，適應疫情下的營銷「新常態」：中藥配方顆粒板塊堅持學術推廣方針，建立專家支持體系，圍繞專科專病打造精準營銷活動，同時積極探索線上渠道，與互聯網診療平台合作，進一步延伸銷售渠道覆蓋；中藥飲片板塊繼續積極推動「共享中藥•智能配送中心」模式，14家配送中心遍布北京、上海、廣東等九個省市，進一步擴大了銷售終端覆蓋；成藥板塊在上半年受到疫情嚴重衝擊的情況下，積極佈局線上銷售模式，嘗試開展線上學術活動，積極探索與互聯網醫院及藥品零售平台的合作；中醫藥大健康板塊積極創新，加大產品開發力度，結合疫情下的市場需求，推出中藥預防方等產品，並借助互聯網渠道開展線上診療服務及各種營銷活動，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品牌宣傳方面，報告期內，本集團基於「原料來自藥材主產區的優質中藥」的品牌定位，繼續強化「龍印中國藥材」品牌引領的市場推廣方針。一方面，以中成藥及精品飲片等優質產品為載體，加大在不同媒介中對品牌的宣傳塑造；同時，公司成立互聯網營銷事業部，探索互聯網消費品市場，挖掘藥食同源大健康類產品在互聯網渠道的發展潛力，進一步提升「龍印中國藥材」的品牌在終端消費者群體的影響力。

六、聚焦科研先發優勢，增強企業核心競爭力

本集團在中藥配方顆粒業務的領先地位構築了較高的行業技術壁壘，為本集團的中藥配方顆粒板塊戰略升級和高質量發展提供了強大的發展動力。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推進中藥配方顆粒國家標準研究，向國家藥典委員會提交34個新中藥配方顆粒品種標準，累計已提交300個中藥配方顆粒品種標準。為更好地適應行業政策和國家標準的施行，本集團持續不斷推進中藥配方顆粒國家標準生產適應性研究，推動國家標準的落地轉化，並發揮內部協同優勢，逐步實現中藥配方顆粒全品種高標準生產的覆蓋。同時，考慮到還未有國家標準的中藥配方顆粒品種需要建立省級標準方可上市銷售，本集團也在通過各省子企業，積極推動和補充各省級中藥配方顆粒標準的制定與備案工作。

根據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國家藥監局」）在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七日發佈的《中藥註冊分類及申報資料要求》，古代經典名方中藥複方製劑（「經典名方」）被明確確立為中藥新藥的產品類別之一。經典名方產品的監管要求逐步明朗，而且也是國家促進中藥新藥研發和產業發展的代表性產品之一。因此，本集團堅持開展經典名方產品的研究。在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構建「中藥配方顆粒+經典名方」的研發體系，用已有配方顆粒單味藥材標準的研究優勢以及覆蓋中藥全產業鏈的資源優勢，加速推進35個經典名方的研究工作。已建立20個經典名方的研究方法，基本完成七個經典名方品種物質基準研究，更新《經典名方研究總思路——三部曲》至第四版，並制訂配套的具體操作規程。

報告期內，本集團與中國中醫科學院聯手推動疫情重大科研成果產業轉化，由廣東一方負責「化濕敗毒顆粒」的工藝和質量標準研究工作，以先進的製造技術、嚴格的質量標準和完整的生產全過程管理，促進中藥新藥的科技成果轉化。二零二一年三月二日，化濕敗毒顆粒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上市。

七、深化系統管理思維，切實提升企業治理能力

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加強管理體系和管理能力建設，持續提升企業經營的效率效益。全面開展提質增效專項工作，涉及11個總部部門和75家子公司，共立項超過500個，項目涵蓋政策、銷售、管理等九個大類，為全年淨利潤增幅超過營業額增幅打下基礎。通過拉動式生產、微創新、質控圈等項目，探索與實踐精益管理思想和辦法，實現提質增效，提升企業價值，推進企業持續高質量發展。

在健全經營管理監督預警機制方面，通過搭建信息化審批流程架構，全面覆蓋各級子公司的決策過程，強化風險預警及經營決策過程的追蹤管理，有效的提高決策流程的嚴謹性，規範決策過程，提升決策質量。

本集團持續優化人力資源管理體系，聚焦重點領域的專業人才評審和培養，科學開展中堅力量隊伍建設，報告期內共完成人才評審認證969人，包括管理人才485人，專業技術人才484人。同時啟動子公司高管人員管理能力發展項目，提高高管人員的綜合素質。

針對安全、節能及質量管理，本集團積極落實安全生產職責目標，對34家子公司開展各類現場督察檢查等專項整治工作，消除安全隱患。同時，在報告期內，本集團投入逾人民幣4,000萬元用於開展節能環保工程，併合理控制綜合能耗，達成環保節能要求。

多措並舉，全面優化企業管理細節，提升企業治理水平，夯實本公司長期發展的基礎。

政策更新

中醫藥發展一直受到國家重視，近年來，多項中醫藥領域相關文件陸續出台。繼二零一九年中共中央國務院發佈《關於促進中醫藥傳承創新發展的意見》後，二零二一年二月九日，國務院辦公廳發佈《關於加快中醫藥特色發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從七個方面對中醫藥發展提出了具體而又實際的意見，以更好發揮中醫藥特色和比較優勢，推動中醫藥和西醫藥互相補充協調發展。

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國家藥監局、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及國家醫療保障局共同發佈《公告》。該文件作為中藥配方顆粒行業政策發展的里程碑，就配方顆粒的監管原則、生產企業資質、使用中藥材管理要求、產品加工工藝和質量標準、銷售範圍、醫保政策等多個方面給出了明確規定，將加強中藥配方顆粒的管理，規範中藥配方顆粒的生產，引導產業健康有序發展。《公告》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正式實施，對本集團的配方顆粒業務將產生深遠影響。首先，《公告》從定義上明確了配方顆粒將按照中藥飲片管理；其次，申報配方顆粒國家標準和省級標準考驗著公司的科研實力和政府溝通成果的積累。總體來說，《公告》的實施將有利於行業規範化、標準化發展，既是本集團配方顆粒業務發展的新契機，也對本集團的產業協同、成本和質量控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回顧本集團過去幾年的產業佈局和科研投入，基本符合《公告》中的各項要求，提前做好了充分的準備。現整理本集團目前佈局進展與《公告》要求的匹配情況如下：

監管內容	監管要求	本集團目前相關進展
生產企業資質	中藥生產配方顆粒的企業應同時具有中藥飲片和顆粒劑生產範圍，具備中藥炮製、提取、分離、濃縮、乾燥、制粒等完整生產能力。生產企業應當自行炮製用於中藥配方顆粒生產的中藥飲片。	年內本集團累計已有17家企業滿足《公告》中對生產企業資質的要求。同時，通過各地的產地綜合企業進行產業協同，產能共享，本集團的全國產業佈局能更好的滿足未來產能和發展的需求。

監管內容	監管要求	本集團目前相關進展
中藥材管理要求	人工種植養殖品種應優先使用符合「中藥材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要求的基地的中藥材，提倡使用道地藥材。	本集團積極推動GACP基地建設，同時對於外采的中藥材品種進行嚴格的質量把關。
配方顆粒標準	中藥配方顆粒需要符合國家藥品標準，國家藥品標準沒有規定的應當符合省級藥品監督管理部門制定的標準。	本集團每年積極投入配方顆粒研發，目前已具備對已有國家標準的顆粒品種配套生產能力；同時，按照《中藥配方顆粒質量控制與標準制定技術要求》的規定，積極推動各省的省級標準建設，將有利於打通各省溝通障礙，形成本集團統一的標準，降低成本，鞏固本集團市場地位。
配方顆粒銷售渠道	中藥配方顆粒不得在醫療機構以外銷售。	在市場放開前，本集團已佔據50%以上的市場份額，銷售渠道擴大後，本集團的規模和成本優勢將有助於擴大渠道覆蓋。
配方顆粒醫保管理	中藥飲片品種已納入醫保支付範圍的，各省級醫保部門可綜合考慮臨床需要、基金支付能力和價格等因素，經專家評審後將與中藥飲片對應的中藥配方顆粒納入支付範圍，並參照乙類管理	本集團已在全國20多個省具備配方顆粒生產能力，目前正在加強與地方醫保相關部門的溝通，爭取納入醫保報銷範圍。

投資項目

本集團在二零二零年無重大投資。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業務板塊分析

二零一七年末至二零二零年，在圍繞公司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戰略目標和配方顆粒行業政策變化影響下，本公司開始在全國道地藥材主要省份進行戰略佈局，建設同時可以生產配方顆粒、飲片，並在當地開展藥材初級加工及貿易、飲片代煎業務的「產地綜合業務」公司，設立該等公司可以為本集團提供當地道地藥材，並通過道地品種的批量生產降低成本，同時駐扎當地，可以享受當地的政策優惠，進一步打開當地市場，提高當地市場份額，形成綜合競爭優勢。

為更好地向報告閱讀者呈現存量中藥配方顆粒企業(江陰天江藥業有限公司(「江陰天江」)和廣東一方及下屬的輔助生產公司)及新增產地綜合業務的情況，自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開始，本公司將業務板塊調整為五大板塊：中藥配方顆粒、成藥、中藥飲片、中醫藥大健康、產地綜合業務，至本報告期已形成了穩定的業務營運架構基礎。

報告期內，本公司新增附屬公司五戶，註銷附屬公司一戶，其中，中藥配方顆粒板塊新設企業山東一方藥業有限公司；成藥板塊新收購湖北國藥中聯醫藥有限公司，註銷公司青海普蘭特中藏藥研發有限公司；中藥飲片板塊新收購企業甘肅隴中藥業有限公司(「隴中藥業」)；產地綜合業務板塊新設企業廣西方寧醫藥有限公司；中醫藥大健康板塊新設廣東旗峰健康產業有限公司。

所屬板塊	2020年末戶數	2019年末戶數	同比增減(戶)
控股公司	10	10	-
中藥配方顆粒	13	12	+1
成藥	20	20	-
中藥飲片	20	19	+1
中醫藥大健康	11	10	+1
產地綜合業務	18	17	+1
合計	92	88	+4

中藥配方顆粒重點企業：廣東一方、隴西一方製藥有限公司、江陰天江及安徽天祥藥業有限公司

成藥重點企業：國藥集團廣東環球製藥有限公司(「廣東環球」、國藥集團德眾(佛山)藥業有限公司、貴州同濟堂、國藥集團馮了性(佛山)藥業有限公司及國藥集團中聯藥業有限公司

中藥飲片重點企業：國藥集團馮了性(佛山)藥材飲片有限公司、上海同濟堂藥業有限公司(「上海同濟堂」)及國藥集團北京華邈藥業有限公司(「北京華邈」)

中醫藥大健康重點企業：國藥集團佛山馮了性國醫館有限公司及貴州同濟堂藥房連鎖有限公司

產地綜合業務重點企業：黑龍江國藥雙蘭星製藥有限公司(「雙蘭星製藥」、四川國藥天江藥業有限公司(「四川國藥」)及雲南天江一方藥業有限公司(「雲南天江」)

1. 中藥配方顆粒

中藥配方顆粒業務主要財務指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營業額	10,012,956	9,227,314	8.5%
銷售成本	2,953,773	3,023,074	-2.3%
毛利	7,059,183	6,204,240	13.8%
毛利率	70.5%	67.2%	3.3ppt
經營溢利	2,218,729	2,077,895	6.8%
本年度溢利	1,743,271	1,548,868	12.6%
淨利潤率	17.4%	16.8%	0.6ppt

報告期內，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中藥配方顆粒業務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0,012,956,000元，較去年增長8.5%，佔總營業額的67.6%。

本公司積極應對疫情：(1)主動發揮配方顆粒在疫情期間的可控性、便利性及有效性等明顯優勢，相關疫情防疫品種有所增長；(2)加大配藥機投入、增加客戶粘性；(3)近年來持續加大對醫療客戶的開發，特別是對基層醫療機構的開發，相關客戶收入在本年增幅明顯。中藥配方顆粒業務下半年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16.9%，環比上半年增長19.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率從去年的67.2%上升3.3個百分點，至70.5%，主要原因是為適應市場需求及渠道推廣，2019年部分產品價格調整因素延伸影響到2020年；本期部分高毛利品種銷量佔比上升；生產規模化、集約化的優勢明顯，且著力推行精益管理，進一步壓降單位生產成本。

報告期內，本公司在應對疫情同時，對外繼續擴大市場開發，對內採取多種措施降本增效，中藥配方顆粒業務本年度溢利為約人民幣1,743,271,000元，同比增長12.6%，淨利潤率較去年上升0.6個百分點。

主要指標變化來源於：(1)毛利率較去年上升3.3個百分點；(2)通過降本增效等一系列管理措施，有效抵銷疫情對利潤的影響，其中行政支出率同比下降0.3個百分點，財務費用率同比下降0.9個百分點；(3)受疫情影響，收入增幅有所放緩，銷售管理中的固定費用佔比上升，運輸成本加大，但為進一步擴展市場，相關銷售費用增加，本期銷售費用率較去年增加了2.9個百分點；(4)繼續加大中藥配方顆粒國家標準研發投入，開展肺炎1號方的研究，使本期研發費用佔營業額的比例較去年增加0.3個百分點。

按市場區域分析(人民幣百萬元)

區域	二零二零年	佔比	二零一九年	佔比	增長額	增長率
華東	2,978.88	29.7%	2,854.55	30.8%	124.33	4.4%
華南	2,352.90	23.5%	2,104.18	22.8%	248.72	11.8%
華北	1,417.27	14.1%	1,263.81	13.7%	153.46	12.1%
華中	1,086.94	10.9%	1,012.86	11.0%	74.08	7.3%
西北	867.61	8.7%	689.71	7.5%	177.90	25.8%
東北	376.93	3.8%	431.04	4.7%	-54.11	-12.6%
西南	845.72	8.4%	771.12	8.4%	74.60	9.7%
海外及其他	86.71	0.9%	100.04	1.1%	-13.33	-13.3%
總計	10,012.96	100.0%	9,227.31	100.0%	785.65	8.5%

報告期內，華東、華南、華北、華中四大區域的銷售額佔總銷售額的78.2%，去年為78.3%。華南、華北、西北區域同比增長均超過10.0%。

註：

華東(包括上海、江蘇、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及山東)

華南(包括廣東、廣西及海南)

華北(包括北京、天津、山西、河北及內蒙古)

華中(包括河南、湖北及湖南)

西北(包括陝西、甘肅、青海、寧夏及新疆)

東北(包括黑龍江、吉林及遼寧)

西南(包括四川、貴州、雲南、重慶及西藏)

2. 成藥

成藥業務主要財務指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營業額	3,066,883	3,504,656	-12.5%
銷售成本	1,313,997	1,381,053	-4.9%
毛利	1,752,886	2,123,603	-17.5%
毛利率	57.2%	60.6%	-3.4ppt
經營溢利	359,174	416,169	-13.7%
本年度溢利	220,566	253,209	-12.9%
淨利潤率	7.2%	7.2%	0.0ppt

按產品類別分析(人民幣百萬元)

產品類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二零年	佔比	二零一九年	佔比	變動
臨床品規	2,106.20	68.7%	2,284.36	65.2%	-7.8%
OTC品規	960.68	31.3%	1,220.30	34.8%	-21.3%
合計	3,066.88	100.0%	3,504.66	100.0%	-12.5%

註： 臨床品規：主要在醫院終端銷售的品規；

OTC品規：主要在OTC終端銷售的品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報告期內，成藥業務受疫情影響，營業額同比下降，約為人民幣3,066,883,000元，較去年下降12.5%，佔總營業額的20.7%。下半年公司通過加強相關市場推廣等措施，使下半年營業額跌幅減少。下半年營業額同比去年同期下降2.4%，環比上半年增加35.1%。

銷售下降的主要原因(1)臨床品規：疫情期間各級醫療機構門診患者出現階段性大幅減少，銷量有所下滑；同時產品結構發生變化，仙靈骨葆膠囊、潤燥止癢膠囊等非呼吸類產品均受到較大影響；通過下半年銷售策略的調整，多個產品營業額均有所上升，頸舒顆粒、鰲甲煎丸營業額增長率由負轉正；被多省收錄至新冠肺炎預防方案及診療方案的玉屏風顆粒和金葉敗毒顆粒，營業額增長較為顯著；及(2) OTC品規：疫情期間藥品零售企業對購買退熱、止咳藥物人員實行實名登記，以及藥店人流縮減，導致止咳化痰類、退熱類產品銷售受限。

報告期內，在受疫情嚴重衝擊下，本公司加大費用管控，降本增效，保持淨利潤率與上年基本持平。成藥板塊本年度溢利為約人民幣220,566,000元，同比下降12.9%。主要指標變化原因是：(1)由於仙靈骨葆膠囊、鼻炎康片、馮了性跌打藥酒等較高毛利的非防疫類藥品銷量下滑較大，導致產量下滑，同時部分產品受原材料價格上漲影響，單位生產成本有所上升，毛利率從去年的60.6%下降3.4個百分點，至57.2%；(2)本公司通過合理控制營銷支出，銷售費用率下降1.2個百分點；及(3)相關資產損失同比有所下降。

3. 中藥飲片

中藥飲片業務主要財務指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營業額	1,237,402	1,296,953	-4.6%
銷售成本	1,049,405	1,096,272	-4.3%
毛利	187,997	200,681	-6.3%
毛利率	15.2%	15.5%	-0.3ppt
經營溢利	-33,213	21,573	-254.0%
本年度溢利	-36,490	24,182	-250.9%
淨利潤率	-2.9%	1.9%	-4.8ppt

報告期內，中藥飲片業務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237,402,000元，比去年營業額約人民幣1,296,953,000元下降4.6%，佔總營業額的8.4%。下半年營業額同比去年同期下降3.1%，環比上半年增加18.2%。

中藥飲片業務營業額下降，主要是因為：(1)新冠肺炎疫情期間，醫院防控形勢嚴峻，醫院和藥店的客流量大幅度減少，各級醫療機構採取預約限流，醫療市場的飲片需求縮減；及(2)受疫情影響，工業飲片的外部客戶需求大幅度下降。

中藥飲片業務於報告期內出現虧損，主要原因是：(1)由於中藥飲片業務整體淨利潤率較低，受到疫情衝擊後，銷量下降，固定成本費用難以消化；(2)受北京嚴重疫情的影響，北京華邈銷售大幅下降，防疫成本上升，導致本期計提商譽減值損失約人民幣11,447,000元；及(3)在建中藥飲片公司六家，尚未開展銷售，存在一定的開辦費支出，新收購企業隴中藥業，業務尚在轉移過程中，收入難以覆蓋成本。

4. 中醫藥大健康

中醫藥大健康產業主要財務指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營業額	106,055	89,661	18.3%
銷售成本	58,863	50,527	16.5%
毛利	47,192	39,134	20.6%
毛利率	44.5%	43.6%	0.9ppt
經營溢利	-4,524	-15,641	71.1%
本年度溢利	-8,151	-16,463	50.5%
淨利潤率	-7.7%	-18.4%	10.7ppt

報告期內，中醫藥大健康業務共有八個國醫館在營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06,055,000元，比去年的營業額約人民幣89,661,000元提高18.3%，佔總營業額的0.7%。國醫館通過開展線上配藥業務、疫情預防方的銷售、節日加大開展促銷優惠活動，降低了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二零一八年下半年陸續開業的南海國醫館、城南國醫館、同康中醫院、遵義中醫院及江陰國醫館經過一段時間的市場培育，客流量逐漸上升，收入較去年有所增長，營業收入增幅高於費用增幅，費用率有所下降，虧損額較去年減少。

5. 產地綜合業務板塊

產地綜合業務板塊主要財務指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營業額	382,872	202,365	89.2%
毛利率	20.6%	4.0%	16.6ppt
其他收入	57,769	38,253	51.0%
行政支出	100,615	60,294	66.9%
經營溢利	-49,535	-39,280	-26.1%
本年度溢利	-58,552	-36,499	-60.4%
淨利潤率	-15.3%	-18.0%	2.7ppt

報告期內，產地綜合業務板塊營業額為約人民幣382,872,000元，比去年的營業額人民幣202,365,000元上升89.2%，佔總營業額的2.6%。產地綜合業務板塊營業額增加得益於：(1)四川國藥、雲南天江及雙蘭星製藥已經開展中藥配方顆粒銷售業務，且經過一年的市場培育，銷售得以大幅增長，中藥配方顆粒銷售額約為人民幣117,518,000元，去年約為人民幣36,753,000元；(2)地處山東平邑金銀花之鄉的山東中平藥業有限公司(「山東中平」)開展以金銀花為主的道地中藥材銷售，對外營業額同比增加約人民幣65,175,000元，同時，其他產地綜合業務公司也普遍開展了中藥飲片生產和銷售、藥材貿易業務。

報告期內，隨著產地綜合業務公司本年基建工程陸續轉固，中藥配方顆粒及中藥飲片業務銷售增加，毛利率也逐漸提升。但由於目前除山東中平有金銀花的穩定業務及四川國藥的中藥配方顆粒銷售規模較大以外，該板塊其他公司仍處於經營初期，市場開拓投入，固定資產折舊及人員成本較大，尚未形成盈利。但隨著中藥配方顆粒及中藥飲片產能的逐步釋放，將較快的提升其盈利能力。

展望未來

隨著《公告》的發佈，實行了20多年的配方顆粒試點管理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正式結束。因此，在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將加速推進全國中藥配方顆粒佈局，準備迎接新政策的實施，並積極協調其他業務板塊，齊頭並進，進一步完善產業鏈整合細節，推動各板塊協同發展。同時，響應政府號召，積極投身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推進澳門中藥(橫琴)產業園項目，通過發揮澳門的窗口和連接器作用，推動中醫藥國際化的步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具體重點工作包括：一、加快GACP基地建設，以各產地綜合業務企業為支點，努力打造集藥材種植、產地初加工、檢驗檢測、倉儲物流、藥材貿易和數據追溯為一體的現代化GACP基地，以滿足產品全生命周期管理的要求；二、加快中藥飲片和配方顆粒業務協同發展，推動前期產業布局轉化為生產成本和銷售優勢，爭取在市場放開後鞏固行業地位，提升市場份額；三、加快配方顆粒省級標準研發，爭取在政策正式實施前完成所有品種省標研發工作，並完成各省省級標準申報工作，搶佔市場先機，建立技術壁壘；四、加強本集團統一品牌宣傳，積極擴展互聯網營銷業務，提升「龍印中國藥材」品牌知名度；五、調整優化成藥和中藥飲片板塊，圍繞兩個板塊的市場特點及企業情況，明確銷售和經營規劃，提振板塊業績表現。

通過全方位的提升各個業務板塊的經營水平，公司將提高發展質量，穩固行業地位，並在配方顆粒政策正式落地後迎來新的發展階段！

財務回顧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254,556,000元，較去年約人民幣225,368,000元增長13.0%，增長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本集團獲得的政府補貼收入為人民幣197,067,000元，較去年增加20.2%。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之附註7。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益約為人民幣8,212,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其他虧損約人民幣63,093,000元）。報告期內，其他收益及其他虧損變動原因：本期匯兌損失減少約人民幣11,739,000元；計提的商譽減值損失減少為約人民幣13,347,000元；本公司持續推進資產負債清查工作，獲得營業外收入約人民幣37,304,000元。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扣除回撥）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餘額有所增加，根據本集團信用減值損失計提政策，本期計提信用減值損失約人民幣53,725,000元，去年計提信用減值損失約人民幣18,009,000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5,586,737,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5,109,153,000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廣告、促銷、渠道拓展及差旅開支	3,820,407	3,194,802	19.6%
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之薪金開支	787,694	727,410	8.3%
運輸及倉儲費(註)	337,336	247,935	36.1%
其他銷售及分銷開支	641,300	939,006	-31.7%
合計	5,586,737	5,109,153	9.3%

註：為便於理解以往報告中「分銷成本」涉及費用內容，本期報告將「分銷成本」名稱替換為「運輸及倉儲費」，數據口徑保持一致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較去年上升9.3%，佔營業額的比例為37.7%，較去年35.7%增加2.0個百分點，主要是：(1)中藥配方顆粒業務受疫情影響，收入增幅有所放緩，銷售管理中的固定費用佔比上升，運輸成本加大；但為進一步擴展市場，相關銷售費用增加，本期銷售費用率較去年增加了2.9個百分點；(2)產地綜合業務陸續開展，處於市場培育階段，銷售規模大幅擴大，產生相應銷售費用較去年大幅增加；及(3)中藥飲片業務加強自建隊伍推廣團隊，成立精品飲片事業部，啟動「龍印中國藥材」品牌的推廣工作。

行政支出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的行政支出約為人民幣707,278,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686,189,000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薪金	355,957	338,647	5.1%
折舊及攤銷	83,746	78,940	6.1%
辦公室租金和其他開支	267,575	268,602	-0.4%
合計	707,278	686,189	3.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報告期內，行政支出較去年上升3.1%，低於收入增長。主要情況：(1)隨著產地綜合業務板塊公司陸續建設完工投產，管理用辦公用房及設備資產折舊攤銷額、管理人員薪金支出及辦公支出也有所增加；(2)疫情期間公司增加疫情防控專項費用；及(3)本期公司積極落實降本增效項目，行政支出得到有效控制。

研究及開發支出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的研究及開發支出約為人民幣550,472,000元，較去年約人民幣463,996,000元上升18.6%，研究及開發支出主要用於：(1)提升質量標準研究，重點是配方顆粒標準研究；(2)提升未來效益研究，重點是新藥研發和經典名方研發；(3)提升未來效率研究，重點是生產工藝改進和基地建設研究；及(4)防疫產品的專項研發支出。

經營業務溢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的經營溢利約為人民幣2,490,631,000元，較去年約人民幣2,460,716,000元增長1.2%，經營溢利率(界定為經營溢利除以營業額)為16.8%，較去年的17.2%減少0.4個百分點，經營溢利率下降主要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雖然中藥配方顆粒業務經營溢利保持同比有所增加，但成藥、中藥飲片業務受疫情衝擊較大，產地綜合業務盈利能力延後；因此，整體經營溢利有所下降。

財務費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約為人民幣244,666,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301,047,000元)，本集團通過縮減保理規模，調整融資產品，加強內部資金調配，財務費用率同比有所下降。報告期內，本集團財務費用資本化金額為人民幣8,625,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銀行及其他貸款約人民幣1,879,436,000元，公司債券約人民幣3,237,316,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銀行及其他貸款約人民幣799,334,000元，公司債券約人民幣4,868,724,000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際貸款利率為3.34%（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4.18%）。本期實際貸款利率下降的原因是：(1)部分子企業獲得優惠利率的防疫政策性貸款；(2)2020年新發行的三年期中票和超短融資券的借款利率同比有所下降；及(3)置換部分高利率的銀行貸款。本集團將持續關注市場利率變化，適時調整借貸籌資形式，並於良好之議價機會出現時，為原有貸款再融資或訂立新的銀行貸款。

於聯營公司投資收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中錄得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5,874,000元，去年錄得應佔虧損約人民幣5,051,000元。本期主要為參股投資廣東煲葆寶健康湯料有限公司，確認投資損失約人民幣12,528,000元，參股投資廣東海思康爾康復醫療有限公司，確認投資損失約人民幣2,086,000元。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33.03分，較去年之人民幣31.54分上升4.7%。每股基本盈利上升，乃由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上升4.7%至約人民幣1,663,255,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1,588,114,000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達人民幣15,131,539,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323,624,000元），包括現金、現金等價物和銀行存款約人民幣3,806,318,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989,801,000元），其中，銀行已抵押存款約人民幣163,078,000元，主要為應付票據保證金（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76,168,000元）；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約人民幣5,033,004,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57,951,000元）。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7,534,60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147,012,000元）。流動資產淨額合共約人民幣7,596,939,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76,612,000元）。本集團流動比率為2.0倍（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倍）。負債比率（界定為銀行及其他貸款及應付債券除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4.1%下降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8.3%。負債比率下降是由於減少了應付債券金額，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增加。

銀行及其他貸款和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貸款餘額約為人民幣1,879,436,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99,334,000元)，其中約人民幣831,478,000元為已抵押借款(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36,061,000元)。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469,219,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77,768,000元)之資產已抵押以取得本集團獲授之銀行借貸。銀行及其他貸款餘額中約人民幣1,658,026,000元和人民幣221,410,000元分別須於一年內、一年以上償還(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約人民幣639,212,000元和人民幣160,122,000元)。

資金來源

本集團主要通過營運業務及外部融資所得的資金滿足營運資金的需求。本集團歸還在2020年到期的人民幣48億元熊貓債，同時新發行三年期中期票據人民幣22億元和超短融資券人民幣10億元，新增人民幣4億元銀行借款，本集團下屬子公司獲得防疫政策性貸款人民幣6.415億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人民幣10,993,603,000元銀行貸款額度尚未使用，營運資本充裕，財務狀況穩健。

資本性支出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固定資產和無形資產投資支出約為人民幣1,380,094,000元，去年約為人民幣1,864,478,000元，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多個省市建立的產地綜合業務、中藥配方顆粒生產基地大部分陸續轉固。同時本期廣東一方支付了化濕敗毒顆粒臨床實驗批件受讓費及開發支出約人民幣64,300,000元。

融資能力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簽約尚未履行且並未在財務報表內做出撥備之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1,127,45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1,247,850,000元)。該資本承擔主要用於建造廠房、購置設備、購置無形資產及支付投資款。本集團相信，憑著可用的現金結餘，穩定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已獲銀行承諾貸出而尚未動用的貸款額，加上本集團備受主要的金融機構認可和支持，本集團將有足夠的能力充分滿足流動資金和上述的資金需求。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任何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財務風險

由於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營運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因此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港幣銀行借款及未簽訂遠期外匯合同。日後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定期審視其淨外匯風險，適時採取合適的措施減少匯率波動帶來的影響。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有16,286名(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796名)員工(包括本公司董事)，其中銷售人員、生產人員及從事研發、經營行政及高級管理人員分別為5,478人、7,390人及3,418人。薪酬待遇主要包括薪金及基於個人表現的酌情表現花紅。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之薪酬總額約為人民幣1,768,909,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1,718,432,000元)。

報告期後事項

核心業務行業政策更新

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國家藥監局、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國家醫療保障局共同發佈《公告》，該文件對本集團之核心業務中藥配方顆粒未來發展將帶來多方面影響。

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管理層分析與討論內「政策更新」之內容。

化濕敗毒顆粒獲批上市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日，國家藥監局發佈工作動態，通過特別審批程序應急批准集團之控股子公司廣東一方的產品化濕敗毒顆粒上市。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日的公告。

關於本公司之可能私有化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已詢問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國藥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國藥香港」)，並被國藥香港告知，其目前正研究將本公司私有化之方案(「可能私有化」)，若可能私有化進行，則有可能導致本公司從聯交所退市。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之公告。

末期股息

經綜合考慮二零二零年本集團的實際運營業績，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每股4.76港仙(約為人民幣4.34分))。

董事欣然呈報其年度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並以香港為本籍，註冊辦事處兼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8號英皇集團中心1601室。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研發、生產及銷售中藥及醫藥產品。就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指定活動而進行之討論和分析，包括對集團業務之中肯審視、對集團面對之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在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終結後發生並對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件之詳情，以及集團業務相當可能進行之未來發展的揭示，已載於本報告「五年財務摘要」、「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企業管治報告」，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幾節內。另外，對本公司的環境政策及表現的探討、對本公司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規例的情況的探討及本公司與其僱員、顧客及供應商的關係的說明已載於本報告「企業管治報告」內。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列於本報告第80至200頁之合併財務報表內。

中期股息於年內沒有支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5.72港仙(約人民幣5.12分))。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每股4.76港仙(約人民幣4.34分))。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股息政策，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本公司股息政策旨在為其股東提供合理及可持續回報，同時維持財務狀況穩定，使本公司得以充分利用不時可得任何投資及擴張機遇。

董事會可能按年宣派及／或宣派中期股息(視情況而定)，股息可以現金或股份的形式分派。本公司在分配其股東應佔之溢利時，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核算的可分配利潤為基礎釐定。董事會須考慮以下準則：

- 本集團實際及預期營運業績、流動資金狀況、財務情況；
- 資本承擔要求；
- 市場環境及挑戰；
- 未來發展及投資機遇；及
- 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因素。

管理層將持續檢討股息政策，並向董事會提議任何修訂，以供董事會審批。

轉撥至儲備

扣除股息前之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663,255,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588,114,000元)已轉撥至儲備。儲備之其他變動載於財務報表內的合併權益變動表。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人民幣57.24億元(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3.39億元)。

投資物業、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土地

年內投資物業、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土地之變動詳情載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及19。

股本及儲備

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股本及儲備之變動詳情分別載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8及合併權益變動表。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本年度終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詳情載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及35。

董事會報告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之概要載列於本報告第3頁。

附屬公司

本公司各附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載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7。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

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吳 宪先生	主席
王晓春先生	董事總經理
楊文明先生	

非執行董事

楊珊華先生
李 茹女士
楊秉華先生
王 刊先生
黃凱頻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 榮先生
余梓山先生
秦 嶺先生
李偉東先生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向本公司呈交年度確認書，而本公司認為彼等均具備獨立性。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章程」)，所有董事均按特定任期獲委任及須輪值退任及接受重選。

根據章程第101條規定，李茹女士、楊秉華先生、黃凱頻先生及李偉東先生將在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概無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訂有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在不予補償(法定補償除外)下而不可於一年內終止之未屆滿之服務合約。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於本報告日期，現任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資料已刊載於本報告第68至73頁。

執行董事服務合約

吳究先生與本公司訂立聘任協議，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二日起生效，服務合約其後一直有效，直至其中一方發出一個月提前通知終止為止。

王晓春先生與本公司續約委任函，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楊文明先生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非執行董事服務合約

楊珊華先生與本公司續約委任函，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八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李茹女士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楊秉華先生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王刊先生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黃凱頻先生與本公司續約委任函，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三十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服務合約

謝榮先生與本公司續約委任函，自二零一九年二月五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余梓山先生與本公司續約委任函，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秦嶺先生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李偉東先生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管理合約

在本年內，除僱員聘任合約外，本公司並無就其業務的全部或其中任何重要部份簽訂或存有管理及行政合約。

捐款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作出的慈善及其他捐款金額約為人民幣23,360,000元。

附屬公司董事

載有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止期間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在任的董事的名稱的名單，可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tcm.com.cn查閱。

董事袍金

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視乎有關董事的經驗、職責及對本集團業務付出的時間釐定，執行董事的薪酬是由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決定，並就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資格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釐定為每年250,000港元。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章程第178條概要指出本公司各董事或其他高級行政人員或核數師有權就履行其職務或在其他有關方面蒙受或產生之所有虧損或負債自本公司之資產中獲得賠償。該等條文於年內生效，並截至本報告日期仍然生效。

章程第179條概要指出本公司應為任何董事及行政人員投保以免除本公司、關連公司或任何其他方就本公司或有關公司而言可能構成罪行之疏忽、違約、違反職責或違反誠信(除詐騙外)而產生之任何負債。每位董事及行政人員應獲投保以免除因進行就本公司或有關公司而言可能構成罪行之疏忽、違約、違反職責或違反誠信(包括詐騙)而對彼提出之任何民事或刑事司法程序作出抗辯而產生之任何負債。本公司已就董事可能面對的法律行動，為董事及行政人員投購適當的責任保險。投保範圍之金額按年檢討。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之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日期後的本公司董事資料之變動如下：

- 執行董事吳宪先生二零二零年的薪酬是人民幣2,548,000元。
- 執行董事王晓春先生二零二零年的薪酬是人民幣2,360,000元。
- 執行董事楊文明先生二零二零年的薪酬是人民幣2,430,000元。
- 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梓山先生辭任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由二零二零年九月起生效。
- 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偉東先生辭任海控南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163)之獨立董事，由二零二零年六月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普通股份數目	權益總數佔已發行股份之概約百分比
王晓春	受控制公司權益	270,001,042 (好倉) (附註1)	5.36%

附註：

1 恒迪投資有限公司（「恒迪」）持有270,001,042股股份，而該公司由王晓春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的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依據標準守則之規定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以外的股東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	名稱身份	普通股數目	權益總數佔已發行股份之概約百分比
國藥香港	實益擁有人	1,634,705,642 (好倉) (附註1)	32.46%
國藥集團	受控制公司權益	1,634,705,642 (好倉) (附註1)	32.46%
平安人壽	實益擁有人	604,296,222 (好倉) (附註2)	12.00%
平安	受控制公司權益	604,296,222 (好倉) (附註2)	12.00%
恒迪	實益擁有人	270,001,042 (好倉)	5.36%

附註：

1. 國藥香港持有1,634,705,642股股份，該公司由國藥集團間接全資擁有。
2. 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平安人壽」)持有604,296,222股股份，該公司是平安的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平安被視為擁有平安人壽於本公司擁有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示，本公司並無知悉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持續關連交易

與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銀行」)訂立存款服務協議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與平安銀行訂立存款服務協議，據此，平安銀行同意向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服務期限由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起，為期三年(「存款服務協議」)。

根據存款服務協議，於該協議有效期內(即自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四日)存款服務之年度上限為最高每日存款結餘(包括其任何應計利息)不高於人民幣600,000,000元。

平安銀行為平安集團之附屬公司，平安集團為平安人壽的控股公司，平安人壽持有本公司604,296,222股股份，佔已發行股本的12%，因此，平安銀行為上市規則所指的本公司關連人士，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存款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認為，訂立存款服務協議符合本集團之利益，因其為本集團就其資金管理取得提供更多選擇，且本集團將全權酌情選擇最適合的服務供應商。此外，鑒於本集團與平安集團之密切關係，預計平安銀行之存款服務申請手續相較獨立商業銀行更高效、便捷及靈活，且根據存款服務協議，平安銀行所提供之條款將不遜於獨立商業銀行提供予本集團之條款。

有關該等存款服務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之公告。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在平安銀行的最高日存款結餘為人民幣598,100,000元，低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最高每日存款結餘(包括其任何應計利息)不高於人民幣600,000,000元。

與國藥集團訂立新總採購協議及新總供應協議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本公司與國藥集團訂立協議以管理該等採購及該等銷售之條款及設定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之年度上限。

根據新總採購協議，本集團有條件同意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購買由中國醫藥集團供應之中藥，化學原料及設備。該等採購之價值不得超過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分別各年度上限人民幣55,000,000元、人民幣63,000,000元及人民幣70,000,000元。

根據新總供應協議，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有條件同意向中國醫藥集團供應而中國醫藥集團有條件同意購買該等產品。

根據新總供應協議，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供應交易價值分別不得超過年度上限人民幣12億元、人民幣14.5億元及人民幣17億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國藥香港擁有1,634,705,642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之32.46%，國藥集團為國藥香港的母公司，因此為本公司關連人士，而該等採購及該等銷售構成本公司按上市規則第14A章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在中國製造及銷售中藥及醫藥產品，重點方向為中藥配方顆粒、中成藥及中藥飲片。

訂立該等協議旨在讓本集團遵照上市規則繼續與中國醫藥集團保持業務關係，並把握可能由中國醫藥集團帶給本集團之機遇。國藥集團為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直接管轄的最大型國有醫藥健康產業集團。其核心業務為藥品分銷、醫藥科研以及生產醫療和醫藥產品。中國醫藥集團成員公司自一九九八年起便為本集團該等材料之供應商及該等產品之客戶。中國醫藥集團為本集團可信賴業務夥伴，擁有強大的供應能力以及完善的分銷網絡。新總採購協議使本集團可自中國醫藥集團採購穩定及優質的該等原料和設備供其業務之用，同時，借助於中國醫藥集團於中國廣泛的銷售及分銷網絡，新總供應協議使本集團得以進軍更大市場及擁有更廣泛客戶基礎。由於國藥集團為中國最大的醫藥公司之一及與本集團擁有長期業務關係，董事認為，與中國醫藥集團的夥伴關係可保障向中國醫院及零售藥店分銷該等產品。

有關該等更新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公告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通函。新總採購協議、新總供應協議及其各自之年度上限經本公司獨立股東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自中國醫藥集團採購該等材料的實際金額為人民幣38,816,000元(含增值稅)(人民幣34,632,000元(不含增值稅))，低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人民幣55,000,000元。

董事會報告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向中國醫藥集團銷售該等產品的實際金額為人民幣945,001,000元(含增值稅)(人民幣840,246,000元(不含增值稅))，低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人民幣1,200,000,000元。

與國藥財務訂立財務服務框架協議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本公司與國藥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國藥財務」)訂立財務服務框架協議並設定該等框架協議有效期內(即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九日)存款服務及貸款服務(即最高每日存款結餘及一般信貸限額)之年度上限。

根據該等財務框架協議，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九日止期間，本集團最高每日存款結餘及一般信貸限額之年度上限分別不得超過人民幣600,000,000元及人民幣1,200,000,000元；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九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就其他財務服務應付國藥財務之服務費均不超過3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國藥香港擁有1,634,705,642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之32.46%，國藥財務由國藥集團及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國藥集團之附屬公司)分別擁有80%及20%股權，國藥集團為國藥香港及國藥財務的母公司。因此，國藥集團與國藥財務均為本公司關連人士，而該提供財務服務構成本公司按上市規則第14A章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國藥財務為一家由中國人民銀行及中國銀監會監管的非銀行金融機構，其主要從事向中國醫藥集團成員公司提供財務服務，包括存款、提供貸款、票據承兌及貼現、融資租賃、委託貸款、結算服務以及其他財務服務，例如提供信用證明、財務顧問及其他顧問代理服務、擔保服務及中國銀監會可能批准的其他服務。

董事會認為，訂立該等服務框架協議符合本集團之利益，其為本集團就其資金管理取得財務服務方面提供更多選擇。此外，鑒於本集團與中國醫藥集團之密切關係，預計國藥財務之財務服務申請手續相較獨立商業銀行更高效、便捷及靈活，且根據該等框架協議，國藥財務所提供之條款將不遜於獨立商業銀行提供予本集團之條款。

有關該等框架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之公告。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在國藥財務的最高日存款結餘為人民幣593,043,000元，低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最高每日存款結餘不得超過人民幣600,000,000元，而本集團沒有使用國藥財務之貸款服務及沒有產生其他財務應付國藥財務之服務費。

與上海醫工院及上海現代藥物製劑工程研究中心訂立研發協議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五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廣東環球與上海醫藥工業研究院（「上海醫工院」）及上海現代藥物製劑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上海現代藥物製劑工程研究中心」）分別訂立研發協議（「該等研發協議」），內容有關廣東環球委聘上海醫工院及上海現代藥物製劑工程研究中心以向廣東環球提供若干藥物的研發服務。廣東環球根據該等研發協議須支付合同總金額約達人民幣136,270,000元。

上海醫工院及上海現代藥物製劑工程研究中心均為中國醫藥工業研究總院下屬單位／公司，而中國醫藥工業研究總院為國藥集團之附屬公司。國藥集團全資擁有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國藥香港，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上海醫工院及上海現代藥物製劑工程研究中心各自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且該等研發協議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上海醫工院主要從事有機合成藥物、微生物及生化藥物、生物技術藥物、中藥及新型製劑、藥物製劑及新釋藥系統之研究。

上海現代藥物製劑工程研究中心主要從事中藥、化學藥物、保健產品及藥材應用技術的開發、諮詢、服務及轉讓、製藥設備設計、分析及銷售，以及藥材及包裝材料技術測試研究。

本集團致力於產品創新，並已投入資源研發新藥物以在行業內保持競爭力及把握中國近年來醫藥行業改革所帶來之中國醫藥市場增長機遇。憑藉上海醫工院及上海現代藥物製劑工程研究中心之專業及技術知識，該等研發協議項下之合作預期將研發新產品而豐富本集團之產品組合，並在可持續發展方面使本集團受益。

有關該等研發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五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並沒有向上海醫工院及上海現代藥物製劑工程研究中心支付的實際研發費用。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二零年期間，本集團向上海醫工院和上海現代藥物製劑工程研究中心支付的該等實際研究費用之和總為人民幣21,780,000元（含增值稅），低於該等研發協議之合約金額人民幣136,270,000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本集團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定該等交易：

- (i) 於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中訂立；
- (ii)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不遜於本集團可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可從獨立第三方取得的條款訂立；及
- (iii)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二零二零年年度，本集團與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定義的關聯方進行若干交易，詳情載於本報告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6。該等關聯方交易包括本節「持續關連交易」中披露的交易。本公司確認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核數師審閱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的規定而言，本公司核數師已致函本公司董事會，確認其並未注意到任何事情可使其認為有關持續關連交易：

- (i) 並未獲董事會批准；
- (ii) 若交易涉及由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iii) 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及
- (iv) 超逾年度上限。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的副本。

購入股份或債權證之安排

年內本公司或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已發行的債權證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發行債權證。

董事購入股份及債權證之權利

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各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概無獲授予任何可購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以獲益或曾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可使董事購入任何其他法團之該等權利之安排。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年內，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亦概無與本集團發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定任何本公司董事或其關連實體於其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

控股股東於合約之權益

除於本節的「持續關連交易」中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一家附屬公司概無和控股股東或其任何一家除本集團之外的附屬公司簽訂重要合約，且本集團並不存在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一家除本集團之外的附屬公司之間提供服務的重要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對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之營業額分別佔本集團年內之總營業額約5.7%及14.0%。本集團對中國醫藥集團之營業額佔本集團年內之總營業額約5.7%。

本集團向其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年內總採購額約2.1%及8.2%。本集團向中國醫藥集團之採購額佔本集團年內之總採購額約0.7%。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各董事、董事之緊密連絡人士及任何股東(據董事所深知，該等人士擁有本公司之股本5%以上)於年內任何時候概無於本集團之五大供應商及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退休計劃

有關本集團僱員退休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將於其目前的任期屆滿後告退。

有關續任或委任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核數師的決議，將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若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擬委任將退任核數師以外的核數師或明確表明不再續聘退任核數師，本公司將就有關更換核數師的建議盡快發出公告。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及經審核財務報表，經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有關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及組成之資料載列於本報告第50至67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之企業管治常規資料刊載於本報告第50至67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之資料及就其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不少於25%之已發行股份由公眾人士持有，故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宪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董事會相信企業管治對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本集團之表現至關重要。董事會致力於維持及確保高水準之企業管治。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本報告所披露外，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作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一直遵守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不斷檢討及改善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及準則，確保業務活動及決策過程受到適當及審慎之規管。

董事會組成及董事會常規

組成及職責

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重大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相關的關係，以及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吳 宪先生	主席
王晓春先生	董事總經理
楊文明先生	

非執行董事：

楊珊華先生
李 茹女士
楊秉華先生
王 刊先生
黃凱頻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 榮先生
余梓山先生
秦 嶺先生
李偉東先生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共有十二名董事，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五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董事於製藥、融資、會計、法律、管理及營銷策略領域擁有核心競爭力及經驗。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廣泛之專長和不同技能，透過董事會會議上提出意見及為有關委員會工作，為策略方針、發展、執行及風險管理事宜作出獨立判斷。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的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要求，而其中一名獨立

企業管治報告

非執行董事謝榮先生亦具備適當專業會計資格及財務管理專長。此外，本公司亦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即所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確認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有關其獨立性之年度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並根據該等指引之條款屬獨立人士。

董事定期獲得有關管治及監管事宜之更新資訊。董事可按照既定程序，於有需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新委任之董事在獲委任時獲提供一套全面、正式及特定的就職說明。本公司亦已就董事及行政人員因公司業務活動所產生之責任，為董事及行政人員投購適當的責任保險。投保範圍按年檢討。

董事會定期每季度舉行會議（一年四次）並在需要時召開特別會議。本公司秘書負責協助主席制定董事會會議之議程，董事則獲邀於該等會議上提出任何事宜。所有董事會定期會議之通知均至少須於會議前14天發出。議程及隨附之董事會文件在開會前一段合理時間內派發予董事。董事會會議記錄草稿及最終版本將在合理時間內提供給董事，以徵求彼等的意見及作記錄之用。董事有權查閱董事會會議記錄。

董事會負責為本公司提供有效及負責任之領導。須經董事會審閱及批准之事宜包括：

- 發行和回購本公司股份；
- 制定本集團之整體目標及策略；
- 批准年度預算及業務計劃；
- 評估及監察營運及財務表現；
- 檢討及監察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 批准財務業績公佈；
- 宣佈及建議派發股息；
- 委任新董事；及
- 聘任或解僱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會將實施日常營運，業務策略及本集團業務管理的授權及責任委派給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並將若干特定責任指派予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披露之董事薪酬及五位薪金最高的人士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3及14。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以外的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別如下：

薪酬組別(人民幣千元)	人數
1,501至1,800	4
1,801至2,300	2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共舉行四次董事會定期會議、四次董事會特別會議、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及一次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下表呈列各董事之出席情況：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 定期會議	董事會 特別會議	二零二零年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執行董事：				
吳 宪先生(主席)	4/4	4/4	1/1	1/1
王晓春先生(董事總經理)	4/4	4/4	1/1	1/1
楊文明先生	3/4	4/4	1/1	0/1
非執行董事：				
楊珊華先生	4/4	3/4	1/1	0/1
李 茹女士	4/4	3/4	1/1	0/1
楊秉華先生	4/4	3/4	1/1	0/1
王 刊先生	4/4	3/4	0/1	0/1
黃凱頻先生	4/4	3/4	0/1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 榮先生	4/4	3/4	1/1	1/1
余梓山先生	4/4	3/4	1/1	0/1
秦 嶺先生	4/4	3/4	1/1	0/1
李偉東先生	4/4	3/4	1/1	0/1

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吳宪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而執行董事王晓春先生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

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有效運作，同時確保董事會適時以具建設性的方式討論所有主要及適當事項。

董事總經理負責執行經董事會批准之重要政策及發展策略，並對本集團日常營運有直接管理責任。

委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組成、建立及制定提名及委任本公司董事之有關程序。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均按特定任期委任並根據章程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及膺選連任。

根據章程，新獲委任董事須於彼等獲委任後下一次股東大會(如屬填補臨時空缺)或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如屬董事會額外董事)上膺選連任。

董事持續專業進修

全體董事獲委任時均獲全面、正式和特定的就職說明，以確保各董事對本集團的業務和營運之了解及根據上市規則及有關監管規定董事的責任和義務。

本公司不時向全體董事提供法律法規制度的發展，以及業務和市場的變化的相關信息，以協助彼等根據上市規則及有關法定要求履行其責任和義務。董事亦會獲持續安排必要的簡報會及專業進修。

董事於報告期內接受培訓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培訓形式
執行董事：	
吳 宪先生(主席)	A
王晓春先生(董事總經理)	A
楊文明先生	A
非執行董事：	
楊珊華先生	A
李 茹女士	A
楊秉華先生	A
王 刊先生	A
黃凱頻先生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 榮先生	A
余梓山先生	A
秦 嶺先生	A
李偉東先生	A

A：《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相關更新為主題的培訓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識別合資格人選出任董事會成員、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建立及制定董事提名及委任的有關程序。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書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截至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內，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檢討及討論了以下議題：1)董事會及下屬委員會及其他高管人員的架構，以及組成人員的多元化；2)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3)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所投入時間。各成員個別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吳 宪先生(主席)	1/1
王晓春先生	1/1
楊文明先生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 榮先生	1/1
余梓山先生	1/1
秦 嶺先生	1/1
李偉東先生	1/1

提名政策

提名委員會已制訂並載列提名政策(「提名政策」)。提名政策旨在確保提名委員會根據用人惟才的原則，以候選人的專業經驗、商業觀點、技能、文化及教育背景、年齡及服務年資作為董事會多元化物色及提名合適的董事人選。本公司已訂明有關：

- 正式、經審慎考慮的董事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程序；
- 向股東提出建議以於股東大會上投選或重選任何董事；及
- 股東提名新董事參選之提名準則及提名程序。

提名委員會每年檢討及監察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和組合(涵蓋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觀點)，並就任何為配合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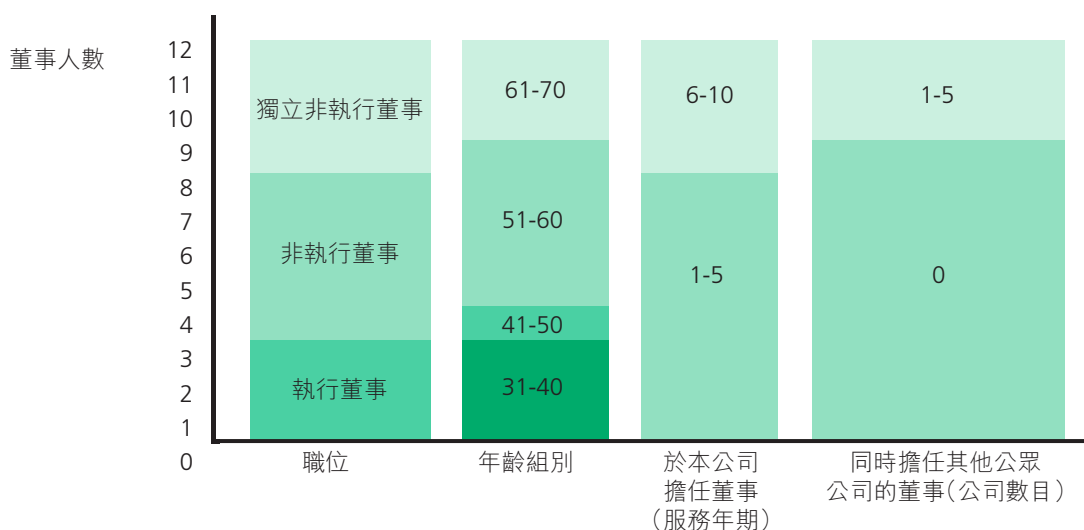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政策載有董事會為達致及維持成員多元化以提升董事會之有效性而採取之方針。

本公司認為可透過多方面考慮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年齡、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以及服務年限。董事會所有委任將用人惟才，並在考慮候選人時以客觀準則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董事會就實踐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訂定可計量目標，當中甄選人選將按如上文所載的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其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現時董事會的組成按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的分析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

截至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要求。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和職能包括：

- 檢討本集團財務資料；
- 監控本集團財務報告系統、內部監控程序和檢討風險管理系統；及
- 審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包括審閱核數範圍及批准核數費。

年內，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四次會議並已履行之上述職責，各成員的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非執行董事：	
楊珊華先生	4/4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榮先生(主席)	4/4
余梓山先生	4/4
秦嶺先生	4/4
李偉東先生	4/4

年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業績及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本集團二零二零年度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以及本集團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之成效，包括資源充足性、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報告部門員工之資格及經驗，以及彼等之培訓計劃及預算。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截至本報告日期，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和職能如下：

- 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和架構，及建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 參考董事會制訂的企業目標和目的，檢討和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c) 獲授權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 (d)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貢獻的時間及責任、本集團其他職位的聘用條件；
- (e) 審查和批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任何失去或終止彼等職務或委任時應付的賠償，以確保其與合同條款一致，及屬公平及不致於過度；
- (f) 審查和批准有關董事行為失當而遭解僱或罷免時相關的賠償，以確保與合同條款一致，並屬合理及適當；及
- (g)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本公司已採納以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獲授權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的模式。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書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於釐定應付予董事的酬金時考慮各種因素，包括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貢獻的時間及責任、本集團其他職位的聘用條件及是否適宜提供與表現掛鈎的薪酬。

本公司薪酬政策之主要宗旨包括：

- 提供合理而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吸引及挽留最佳的人力資源，以滿足公司的需求；
- 給予僱員在業內及市場上均具競爭力的基本薪酬；
- 按個別員工及公司的出色表現，向僱員作出獎勵；及
- 鼓勵員工繼續努力，達成公司整體目標。

企業管治報告

年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並已履行上述之職責，各成員的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非執行董事：	
楊珊華先生	2/2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 榮先生	2/2
余梓山先生	2/2
秦 嶺先生(主席)	2/2
李偉東先生	2/2

於年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已釐定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並就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戰略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一月成立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截至本報告日期，戰略委員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吳宪先生、王晓春先生、楊文明先生、余梓山先生和秦嶺先生，吳宪先生獲委任為主席。

戰略委員會是董事會設立的專門工作機構，主要負責對本集團中長期發展戰略、重大投資決策進行研究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認為透過戰略委員會的建議，能增強本集團核心競爭力；能確定發展規劃；投資決策程序更健全，從而提高重大投資決策的效益和決策的質量，使其企業管治架構更完善。

年內，戰略委員會未舉行會議。

本集團遵守有關法律及規則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直遵守適用於本集團的有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及其實施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醫藥條例》、《中藥品種保護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中醫藥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及其實施細則、《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本集團高度重視產品安全並在生產過程中進行多個質量檢測程式，以確保符合有關當局頒佈的適用質量規定。本集團各生產附屬公司均已獲得相關的藥品生產和經營許可。

環保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重視環保管理工作，建立完善的環境管理、監測制度，嚴格依照相關法律法規中對排放量及排放標準的要求，除了對自身排放資料進行監管，本集團亦委託第三方進行季度污水監測、鍋爐廢氣半年監測等監測。此外，公司建立危險廢物管理制度，生產過程產生的有害廢物都有移交記錄，並與當地具專業資格的危廢品回收公司簽署定期回收處置，危廢物存放點實行監控並由當地環保部門備案。

本集團宣導綠色生產理念，達到節能、降耗、減污的目的。多年來一直投入環保改造，包括燃油鍋爐改造為燃氣鍋爐、污水設施改造提升項目，致力改善廠區周邊的環境。此外，本集團通過企業文化教育，向全體員工開展節約資源行動、宣導綠色生活，讓員工自發參與到社會綠色生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擬於二零二一年五月或之前公佈按聯交所發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而編製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與僱員、顧客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非常重視人才發展及建設工作，通過各種努力來為廣大員工搭建一個與集團共同發展的平台。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勞工法例中的有關要求，在提供就業、薪酬、假期、福利等方面均遵循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並不會因為性別、宗教、文化及教育背景等差異而存在歧視行為。所有的勞工標準及招聘流程均嚴格按照中國相關勞工法例執行，以避免童工或強逼勞工情況。

此外，本集團十分重視員工的培訓與發展工作，從新員工入職起，即安排其接受企業文化、公司介紹、管理規定等崗前培訓，針對不同的人員，採取分級培訓的方式。培訓內容涉及行銷、生產、人力資源及財務管理等，確保培訓等夠解決員工工作中存在的問題及提升其綜合能力。

本集團致力照顧顧客利益，維持產品安全，所有生產線均按照法規要求通過應有的GMP認證。對於新研發藥品，會按監管機構規定及要求做好研發各環節工作，確保通過臨床試驗，使新藥品申請註冊成功。本集團目前有超過十個新藥處於不同研發階段，持有超過800個藥品的生產批文。

此外，本集團年內與主要原材料供應商均維持良好及穩定合作工作關係。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指引。經向於報告年度內出任的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均已於整個年度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準則。此外，董事會已採納標準守則之條文作為本公司相關僱員買賣證券之書面指引。因此，可能擁有或可以獲得內幕消息之相關僱員亦須遵守標準守則之條文。

財務匯報

董事會平衡、清晰及全面地評核本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管理層應向全體董事提供有關解釋及資料，以便彼等可就董事會會議上提交審批的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知情評估。

董事及核數師責任聲明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備存正確的會計紀錄及於每個財政期間編製能真實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於該段期間的財政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的賬目。於編製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賬目時，董事已：

- 批准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
- 連貫地選用適當的會計政策；
- 作出審慎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及
- 按持續經營業務基準編製賬目。

核數師的申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報告第74至79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核數師酬金

本集團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所提供之法定審計及非審計服務收取之費用載列如下：

所提供服務	二零二零年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5,780
非審計服務(附註)	2,005
總計	7,785

附註：非審計服務主要為於年內審閱本集團之中期報告、稅務諮詢及收購藥廠後核數報告。

聯席公司秘書

報告期內，趙東吉先生及外部服務供應者的代表梁雪綸女士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本公司的主要聯繫人為本公司趙東吉先生。梁女士和趙先生均確認其在報告期內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規定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內幕消息披露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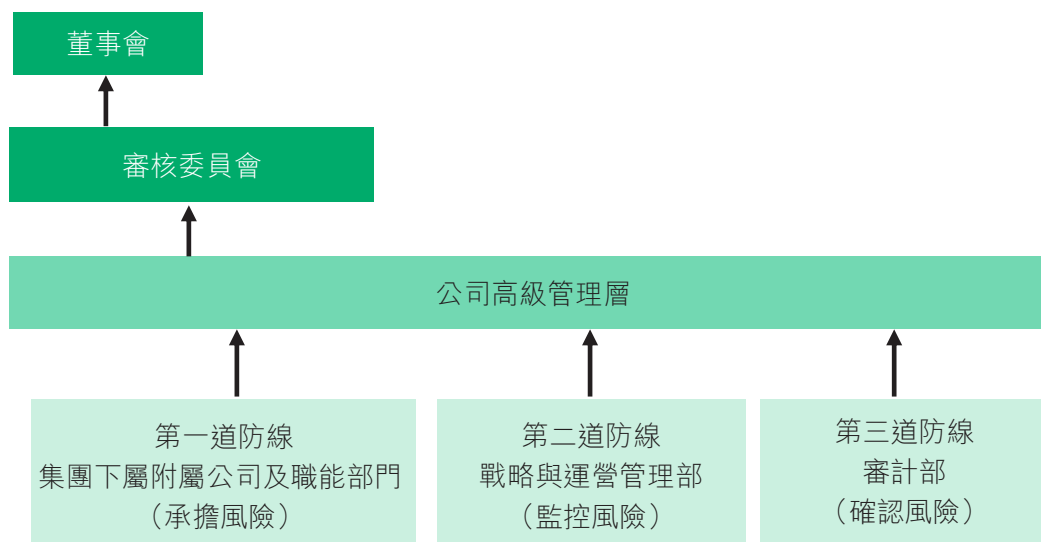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就有關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採納內幕消息披露政策。本集團之內幕消息披露政策向董事、管理高層及相關人員載列指引及程序，以確保本集團之內幕消息獲平等、準確、適時和清楚地地向公眾發放。擁有潛在內幕消息及／或內幕消息之董事、管理高層及相關人員，須採取合理措施確保已有恰當保障措施，確保資料絕對保密，並確保接收者明白自身對消息保密有責任。披露消息時，必須依照本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使所有市場使用者均可以同時知悉同樣的資料。本公司會於情況有變動及於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相關法定及監管規定不時之更改予以更新及修訂。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公司已按照《守則》第C.2段的要求建立了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持續監督和最少每年一次檢討其運行的有效性，確保本集團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具有足夠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收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足夠。該等系統旨在緩解本集團在業務中面臨的內在風險至可接受的程度，而非消除所有風險。因此，該等系統僅對可防範財務資料中的重大失實陳述或財務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

戰略與運營管理部作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及職能部門與審核委員會之間的協調部門，每年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匯報上一個報告期內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情況，並提供全年工作報告以供審閱。

風險管理方面，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架構以下列的「三道防線」模式作為指引。



在報告期內，本公司進一步發揮「三道防線」作用，圍繞各個業務流程展開風險管理工作，制定了《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重大經營風險事件報告工作制度》，綜合運用「風險評估分析表」和「風險評估座標圖」，從發生可能性和影響程度兩個維度進行定性、定量分析，謹慎、嚴肅、科學識別評估本集團面臨的重大風險。針對重大風險逐條制定有效管控措施：1) 深化政策研判工作，加強政府溝通，主動應對政策變化；2) 優化企業管控模式，完善現代化企業制度，推進企業治理現代化；3) 加強投資併購管理，優化資源配置，提高企業效益；4) 充分調研上游原料市場內外部環境，降低採購成本，防範供應鏈短缺風險；5) 加強品質管制體系建設，開展品質內審工作，及時跟進生產企業品質問題整改落實情況；及6) 建立健全安全生產責任及管理制度，加快風險分級管控和隱患排查治理雙體系建設。

本公司於年內重點開展專項工作，防範化解風險，提高公司效益：1) 開展中藥材（飲片）採購專項審計，加強中藥材採購內控監督。對四家公司進行採購全流程管理進行專項審計，提出審計意見17條，已整改14條，整改完成率82.36%；2) 組織開展參股企業自查工作，及時處置低效資產；及3) 高度關注長期虧損的企業，防止國有資產繼續流失。

內部監控方面，報告期內，本公司繼續強化內部監控工作執行力度，逐步完善本集團全系統內控機制，推進內控體系建設工作下沉，推動附屬企業以《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內部控制手冊》為藍本，全面梳理企業經營內外環境，編製其《內控手冊》。本公司還致力於完善制度體系，加強制度常態化管理，於報告期內新建管理制度31則，修訂30則。年內，本公司還持續推進內審整改機制建設，共開展審計專案57項，涉及45個單位，審計資產總額達人民幣392.66億元，發現審計問題245項，整改率97.53%，審計整改情況良好。同時，本公司職能部門協同聯動，組織開展監督檢查，督促違規整改和持續改進。質量管理部對34家子公司開展日常監督檢查和品質內審35次，共查得隱患問題488項，整改率為100%；生產與安全環保中心對20家子公司進行了累計21次安全環保監督檢查，共發現189項隱患，整改完成率96.8%；財務中心對九家重點子公司的應收賬款全流程管控工作進行抽查，並下發了風險提示函，要求整改，清理效果明顯。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為符合持續披露責任，本公司致力與其股東及投資者進行定期及積極的溝通。所有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況發展均須知會股東及投資者，此乃本公司的政策。

本公司透過以下方法及時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資料：

- (a)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公告及通函；
- (b)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財務報表，當中載有本集團中期及整個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及事務的概要；
- (c) 寄發中期報告、年報及通函予所有股東；
- (d) 股東大會通告及說明附註；
- (e) 股東大會；及
- (f) 與投資者及分析員會面。

本公司亦設有網站www.china-tcm.com.cn作為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平台，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營運、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於網站提供作公眾查閱。股東及投資者如有任何查詢，亦可聯絡本公司投資者關係，聯絡資料載列如下：

電郵地址：ir@china-tcm.com.cn

電話號碼：(852) 2854 3393

傳真號碼：(852) 2544 1269

地址：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8號英皇集團中心1601室

查詢將獲詳盡並及時處理。

企業管治功能

董事會負責執行守則的守則條文D.3.1條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包括：

- (a) 制定及檢討發行人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發行人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e) 檢討發行人遵守《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組織章程細則

於年內，章程並無變動。

股東的權利

就各項重大問題包括個別董事的選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獨立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投票，乃作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和權利的措施之一。根據上市規則，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在股東大會上提出的任何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於相關股東大會後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tcm.com.cn發佈。

應要求召開股東大會

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566條，如本公司收到佔全體有權在股東大會上表決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5%的本公司股東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則董事須召開股東大會。相關要求須述明有待在有關股東大會上處理的事務的一般性質，及可包含可在該股東大會上恰當地動議並擬在該股東大會上動議的決議的文本。相關要求可採用印本形式(寄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8號英皇集團中心1601室，收件人為董事會)或電子形式(發送郵件至：publicrelation@china-tcm.com.cn)送交本公司；及須經提出該要求的人核實。根據公司條例第567條董事須於彼等須遵守公司條例第566條規定日期後21日內召開大會，且相關大會須不遲於召開大會通告日期後28日舉行。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建議

股東須根據公司條例第615及616條所載規定及程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決議案。

公司條例第615條規定，如本公司如收到以下成員之要求，要求發出某決議案通告則須發出該通告：(a)佔全體有權在該要求所關乎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決議案表決的成員的總表決權最少2.5%的公司成員；或(b)最少50名有權在該要求所關乎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決議案表決之成員。有關要求(a)可採用印本形式(寄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8號英皇集團中心1601室，收件人為董事會)或電子形式(發送郵件至：publicrelation@china-tcm.com.cn)送交本公司；(b)須說明有待發出通告所關乎之決議案；(c)須經提出該要求的人士核實；及(d)須不遲於以下時間送抵本公司：(i)該要求所關乎之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前之六個星期前；或(ii)如較後時間送抵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發出之時。公司條例第616條規定，本公司須根據公司條例第615條就某決議案發出通告之本公司須(a)按發出大會通告相同方式；及(b)於發出該大會通告的同時或在發出該大會通告後，在切實可行之範圍內盡快，自費將該決議案通告之文本，送交每名有權收到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本公司成員。

根據章程第105條，除退任董事外，任何人士未獲董事推薦參選，則概無資格在任何股東大會上競選董事一職，惟倘已向本公司發出擬提名該名人士參選董事的意向的書面通知及該名人士自願參選的書面通知(惟發出該等通知的最短期限至少須為七日)，則另作別論。提交該等通知的期限將不早於寄發就指定進行該選舉而舉行的股東大會通告後翌日開始，並將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結束。股東建議一名人士選舉為董事的詳細程序，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執行董事

吳宪先生，60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五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自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起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吳先生於一九八五年七月獲山西財經學院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在哈爾濱商業大學完成企業管理專業研究生課程。吳先生擁有逾三十年藥品及保健品行業生產及財務管理經驗，曾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五年六月先後擔任哈藥集團有限公司規劃發展部部長、哈藥集團製藥總廠副廠長、哈藥集團生物工程有限公副總經理；自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八月擔任國藥集團國瑞藥業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自二零一零年八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擔任中國中藥有限公司(前稱中國藥材公司)董事、總經理及黨委副書記；自二零一八年一月起，由黨委副書記調任為黨委書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起，擔任中國中藥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吳先生現為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

王晓春先生，53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三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王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取得西南政法大學法學學士學位。自一九九七年起，為貴州同濟堂製藥有限公司(同濟堂藥業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兼總裁。自二零零五年起，為聯輝企業有限公司(同濟堂藥業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的董事。自二零零八年起為同濟堂藥業(香港)有限公司(同濟堂藥業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董事。王先生曾為同濟堂藥業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同濟堂藥業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隨後於二零一一年私有化。王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月獲委任為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常務副總裁，現為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總裁。

楊文明先生，57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楊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在浙江大學生物與醫學儀器專業畢業，取得工學學士學位。楊先生亦持有高級工程師專業資格。楊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八月至一九九九年三月先後擔任中國醫療器械工業公司質量標準處科員、對外合作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副處長、總經理助理兼對外合作處處長、總經理助理及於一九九七年一月至一九九八年一月擔任國家醫藥管理局醫療器械行政監督司司長助理兼醫療器械產品審查註冊中心副主任；自一九九九年三月至二零一七年四月先後擔任中國醫藥集團總公司(現稱中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國藥集團」)辦公室主任、信息部主任、紀檢監察室主任、審計部主任、紀委副書記、工會副主席、職工監事及中國醫藥工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兼紀委書記、工會主席；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擔任上海現代製藥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工會主席。楊先生現為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及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楊珊華先生，54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一九九三年在西南財經大學會計學專業碩士畢業，並於二零零五年獲得國家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會計學博士學位。楊先生亦持有高級會計師職稱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執業資格。楊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先後擔任北京東方雨虹防水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中國生物技術集團公司總會計師，國藥集團副總經理等職務。楊先生現為國藥集團總會計師。

李茹女士，41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李女士於二零零一年在瀋陽藥科大學藥物製劑專業畢業。自二零零一年九月至二零一零年一月先後擔任國藥集團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511)麻醉藥品部產品經理、銷售地區經理、銷售大區經理；李女士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擔任瑞士奈科明製藥有限公司市場經理；自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今在國藥集團先後擔任風險與運營管理部副主任、主任。李女士現為國藥集團法務與風險管理部主任。

楊秉華先生，40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楊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在中國青年政治學院公共管理系政治學與行政學專業本科畢業，並於二零一一年獲得北京大學政府管理學院公共管理碩士學位。楊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擔任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辦公廳信息調研處歷任科員、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自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擔任大慶油田第二採油廠基層鍛煉；並自二零一二年八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擔任中國電信政企客戶事業部基層鍛煉；並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先後擔任國務院國資委辦公廳秘書二處副處長、直屬機關黨委辦公室副主任、直屬機關黨委宣傳部副部長及直屬機關黨委宣傳部部長等職務。其中，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八月擔任國資委機關管理提升活動領導小組辦公室員工。楊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先後擔任國藥集團黨群工作部副主任及黨群工作部副主任(主持工作)。楊先生現為國藥集團黨群工作部主任。

王刊先生，36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二零零七年在北醫藥學院藥學專業本科畢業，並於二零零九年在北京大學醫學部藥學院生完成藥學專業碩士研究生課程及北京大學中國經濟研究中心完成經濟學專業(雙學士)課程。王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八月至二零一零年五月擔任中國醫藥工業有限公司規劃發展與工業管理部員工；自二零一零年五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擔任中國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投資管理部及證券部員工；並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八年一月擔任國藥集團投資管理部高級業務主管及主任助理。王先生亦於二零一八年三月擔任蘇州膠囊有限公司董事。王先生現為國藥集團投資管理部副主任。

黃凱頻先生，35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二零零八年畢業於早稻田大學國際教養學部，取得國際通識教育學士學位，於二零一零年取得早稻田大學亞洲太平洋研究科的國際關係碩士學位。黃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加入平安及於平安集團擔任不同職務。黃先生現為中國平安保險海外(控股)有限公司私募股權部董事總經理，負責海外私募股權投資及戰略性投資。黃先生亦為平安日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管理平安集團於日本之投資。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榮先生，68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五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謝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一月獲得上海財經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主修會計學專業。謝先生擁有逾五十年工作經驗，曾分別於一九九四年九月至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及一九九七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二年十月擔任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系之副主任及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上海)之合夥人。謝先生自二零零三年四月至二零一八年五月擔任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之董事，並於二零零三年四月至二零零八年六月擔任其獨立董事。謝先生曾分別自二零零三年五月至二零零九年五月、自二零零三年六月至二零一零年五月、自二零零七年二月至二零一二年十月、自二零零八年四月至二零一四年四月、自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自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六年四月及自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一九年一月擔任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及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寶信軟件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及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先生曾於二零零二年十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擔任上海國家會計學院教授，並於二零零二年十月至二零一二年八月擔任上海國家會計學院副院長。謝先生分別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二零一五年六月及二零一八年六月起擔任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上海百潤投資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及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梓山先生，64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余先生擁有電機工程學士、碩士和仲裁及爭議解決學文學碩士學位，並完成投資管理深造文憑、及香港法律和中藥及中醫深造證書課程。余先生是特許工程師，也是英國工程技術學會會士、香港工程師學會會士、英國仲裁協會會士、香港仲裁師協會會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資料

余先生在一九七九年完成電機工程學位後，便在安培泛達有限公司任職助理工程師，三年後，擔任公司內設備維修及測試實驗室經理，及後，負責管理計算器工程及系統工程組，從事產品及系統設計、產品發展計劃及成立CAD中心。在一九八七年，余先生加入中國國際信託投資(香港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工程研究及發展部總經理。任職期間，改善科技子公司的業務和監管公司內美國高科技風險資本運作，成功協助兩間子公司在美國上市和數間子公司的資產買賣，後擔任公司石油發展及液化石油氣碼頭貨運站的顧問。自一九九八年起，余先生一直擔任港大科橋有限公司副董事總經理並擔任香港大學技術轉移處副處長，該公司是香港大學的科技轉移及商業公司，主要將大學的科研成果商品化和轉移至業界。在二零二零年，兼任HKU Innovation Holdings Limited的首席營運官，負責旗下科研中心的事宜。余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九月起至二零二零年九月擔任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六月起至今擔任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秦嶺先生，62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一九八二年在北京體育大學人體生命運動科學學院畢業，一九九二年獲得德國科隆體育大學運動科學博士學位，一九九二年在瑞士國際顯著內固定研究所(AO)完成骨質疏鬆博士後研究。秦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七月至一九九四年八月擔任德國柏林自由大學醫學院創傷和重建外科學系任實驗室主管，一九九四年九月至今擔任香港中文大學醫學院矯形外科及創傷學系研究室主任、骨骼健康及骨質評估中心主任和醫學院李嘉誠健康研究生骨科創新生物材料和藥物研發中心主任。秦先生現為香港中文大學醫學院骨科教授和實驗室主任，博士及博士後導師。

李偉東先生，53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一九九二年在南京大學理學、法學雙學士畢業，並於二零零四年在香港城市大學法學博士畢業。李先生自一九九二年九月至一九九四年一月擔任南京中山律師事務所專職律師；自一九九四年二月至一九九七年四月擔任江蘇省經緯律師事務所專職律師；李先生現任海派律師事務所(深圳、香港)主任，亦擔任遠航港口發展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502)獨立非執行董事、陸金所控股有限公司(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LU)獨立董事。

高級管理人員

張慶生先生，60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張先生一九八二年畢業於哈爾濱商業大學(前稱黑龍江商學院)中藥製藥專業。張先生持有高級經濟師專業資格，擁有30多年從事中藥行業的工作經驗，自一九八二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歷任中國藥材公司(現稱中國中藥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董事會秘書等職務。

蘭青山先生，56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副總裁。蘭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在江西中醫學院中醫專業本科畢業，並於一九九零年在江西中醫學院完成中醫內科專業碩士研究生課程，及於二零零零年完成北京大學EMBA課程。蘭先生持有高等學校教師資格、執業醫師、執業藥師及主任中藥師的專業資格。蘭先生於一九八五年七月至一九九二年九月擔任江西中醫學院助教、住院醫師及講師；自一九九二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先後擔任江中(製藥)集團有限公司銷售員、省區經理、大區經理、銷售科長；江西東風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江中醫藥貿易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江中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江西山高製藥有限公司總經理；江西恒生食品公司總經理；江中集團新藥研發部負責人兼江中小舟醫藥貿易公司總經理，其中於二零零九年四月至十二月掛職於江西都昌縣人民政府副縣長。蘭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擔任中國中藥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藥材資源產業中心主任及兼任中藥研究院院長。

趙東吉先生，53歲，分別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起獲委任為副總裁、聯席公司秘書及總法律顧問，並分別由二零一三年二月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及二零一七年六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趙先生於一九八九年獲哈爾濱工業大學工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四年獲哈爾濱工業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趙先生擁有三十多年相關工作經驗，其中藥品及保健品行業之管理經驗超二十年。趙先生曾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一一年先後擔任哈藥集團有限公司企業管理部副部長及部長、資產管理部部長兼法律法規部部長，並曾於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一一年二月擔任哈藥集團三精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董事。趙先生自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七年七月期間先後擔任中國中藥公司(前稱中國藥材公司)投資管理部經理、投資總監及副總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資料

王興凱先生，41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首席財務官。王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在東北財經大學會計學專業本科畢業。王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七月至二零零三年十月擔任北京中慧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員；於二零零三年十月至二零零七年五月擔任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審計員；並自二零零七年五月至二零一二年六月先後擔任中國醫藥對外貿易公司財務部會計主管、經理助理、副經理及經理。王先生自二零一二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十月亦先後擔任中國醫療器械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兼副總經理，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擔任中國醫療器械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及中國科學器材有限公司財務總監。

程學仁先生，57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副總裁。程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在安徽中醫學院(現為安徽中醫藥大學)中醫專業本科畢業，並於一九九二年在廣州中醫藥大學完成中西醫結合基礎理論專業碩士研究生課程。程先生持有主任中藥師及主治醫師的專業資格。程先生於一九八五年七月至一九八九年八月擔任安徽滁州市人民醫院醫師；於一九九二年七月至一九九三年三月擔任廣東省第二中醫院醫生；於一九九三年三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先後擔任廣東一方製藥有限公司生產副總經理、銷售副總經理及總經理，其中於一九九三年三月至二零一五年五月兼任廣東省中醫研究所副所長。程先生現為廣東一方製藥有限公司總經理及黨委書記。

黃掌欣先生，53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副總裁。黃先生一九九一年七月畢業於上海醫科大學藥學系藥物化學專業，二零零一年七月獲得中共廣東省委黨校經濟管理專業碩士學位。黃先生持有製藥工程師、藥物研發高級工程師專業資格。黃先生一九九一年八月至一九九六年一月為廣東佛山順德容奇鎮政府幹事，一九九六年一月至二零零一年一月擔任順德南方生物製藥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二零零一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十月歷任本公司下屬廣東環球製藥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盈天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研發總監、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二零一三年十月至二零一九年九月，歷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副總裁、總工程師、生產與安全環保中心總監。



致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80至200頁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合併財務報表均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表現及其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善編製。

意見基準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根據該等準則，吾等之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已獲充分恰當的審核憑證，以為吾等的意見提供依據。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為吾等的專業判斷中，審核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吾等於審核整體合併財務報表處理此等事項及就此形成意見，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評估

吾等將分配予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包括江陰天江藥業有限公司(「江陰天江集團」)、國藥集團德眾(佛山)藥業有限公司(「德眾」)、國藥集團同濟堂(貴州)製藥有限公司(「同濟堂製藥」)、國藥集團精方(安徽)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精方」)及上海同濟堂藥業有限公司(「上海同濟堂」))之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所進行之年度減值評估認定為關鍵審核事項，乃由於管理層於減值評估時已行使的重大判斷及已使用的假設。

誠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及21所述，於釐定商譽和其他無形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時，需要估算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分配至哪種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於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對相應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進行估計，連同包括增長率、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以及合適貼現率等關鍵假設。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江陰天江集團、德眾、同濟堂製藥、精方及上海同濟堂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賬面值分別合共為人民幣3,329,809,000元及人民幣4,117,940,000元。管理層認為有關商譽和其他無形資產並無減值。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就評估分配至江陰天江集團、德眾、同濟堂製藥、精方及上海同濟堂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所進行之減值評估所進行的程序包括：

- 瞭解管理層如何執行減值評估所採用的主要監控措施；
- 評估估值方法及管理層編製之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計算之計算精確性；
- 評估管理層委聘的外部估值師的獨立性、客觀性、資質及專長；
- 在內部評估專家的協助下，評估管理層在確定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時使用的主要假設的合理性，包括增長率，預算銷售額，毛利率和折現率；
- 通過將歷史現金流量預測與現金產生單位的實際績效進行比較，評估現金流量預測的歷史準確性；和
- 對包括折現率和增長率在內的重要假設進行敏感性分析，以評估對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潛在影響。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應收賬款減值評估

吾等將應收賬款減值評估確認為關鍵審核事項，乃由於應收賬款對貴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至為重要，以及評估貴集團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涉及重大判斷及管理層估計。

誠如附註24所披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應收賬款淨額為人民幣4,552,737,000元，佔貴集團總資產約13.8%。

誠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3所披露，經考慮貿易債務人的內部信貸評級及應收賬款的賬齡、償還歷史／或逾期狀況後，貴集團管理層根據撥備矩陣（透過把多個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債務人分類而組成）估計應收賬款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估計虧損率乃基於債務人於預期年期的過往觀察所得的違約率估計，並根據前瞻性信息進行調整。此外，出現信貸減值的應收賬款會個別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出現信貸減值的應收賬款虧損撥備金額乃經考慮預期未來信貸虧損後，並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

誠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3所披露，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為人民幣88,138,000元。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有關應收賬款減值評估的程序包括：

- 瞭解管理層如何估算應收賬款虧損撥備的關鍵控制措施；
- 對分析內的獨立項目與相關銷售協議、銷售票據及其他證明文件進行比較，抽樣測試管理層用於開發撥備矩陣的資料的完整性，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 參考過往違約率及前瞻性資料，查詢管理層在釐定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的信貸虧損撥備時所採用的基準及判斷，包括彼等對出現信貸減值的應收賬款的識別、管理層將剩餘貿易應收賬款分類為撥備矩陣中不同組別的合理性，以及撥備矩陣中各類別使用的估計虧損率的基準；及
-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24及43中有關應收賬款減值評估的披露。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其他資料。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資料，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相關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吾等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於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吾等於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有重大抵觸，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吾等認為此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該事實。就此而言，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管治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真實而公平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治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

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屬高層次保證，但不能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總能發現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於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

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時，吾等運用專業判斷，於整個審核過程中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因應此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造成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較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合該情況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總結董事採用的持續經營會計基礎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有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吾等須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合併財務報表內的相關披露，或假若相關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披露)的整體列報方式、架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反映及列報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得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就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須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貴集團的審核工作。吾等須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吾等就(其中包括)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及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吾等於審核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與管治層溝通。

吾等亦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就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與管治層溝通。

吾等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判斷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核工作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的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袁永恒。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5	14,806,168	14,320,949
銷售成本		(5,680,093)	(5,745,161)
毛利		9,126,075	8,575,788
其他收入	7	254,556	225,368
其他收益及虧損	8	8,212	(63,093)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9	(53,725)	(18,009)
銷售及分銷開支		(5,586,737)	(5,109,153)
行政支出		(707,278)	(686,189)
研發支出		(550,472)	(463,996)
經營溢利		2,490,631	2,460,716
財務費用	10	(244,666)	(301,04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2	(15,874)	(5,051)
除稅前溢利		2,230,091	2,154,618
所得稅開支	11	(369,447)	(381,321)
本年度溢利	12	1,860,644	1,773,297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中計量的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虧損		(3,266)	(16,609)
— 計入損益的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減值虧損修訂		405	1,575
— 與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項目有關的所得稅		(380)	2,148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		(3,241)	(12,886)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857,403	1,760,411
以下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663,255	1,588,114
非控股權益		197,389	185,183
		1,860,644	1,773,297
以下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660,000	1,576,413
非控股權益		197,403	183,998
		1,857,403	1,760,411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分)	16	33.03	31.54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6,226,767	5,370,318
使用權資產	19	1,242,788	1,231,228
投資物業	18	299,191	72,859
商譽	17	3,521,963	3,538,800
其他無形資產	20	6,365,640	6,456,090
聯營公司權益	22	22,161	24,359
按金及預付款項	23	108,027	304,810
遞延稅項資產	33	170,307	151,637
		17,956,844	17,150,101
流動資產			
存貨	26	4,908,485	4,691,75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5,033,004	3,457,95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7	-	72,80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28	1,383,732	1,111,319
定期存款	29(a)	203,000	-
銀行已抵押存款	29(b)	163,078	376,16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c)	3,440,240	5,613,633
		15,131,539	15,323,624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0	4,412,628	5,279,732
租賃負債	39	13,994	12,013
合約負債	31	292,331	223,106
銀行及其他借貸	34	1,658,026	639,212
無抵押票據—一年內到期	35	1,006,793	4,868,724
稅項負債		150,828	124,225
		7,534,600	11,147,012
流動資產淨值		7,596,939	4,176,61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5,553,783	21,326,713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政府補貼	32	405,092	265,181
遞延稅項負債	33	1,710,376	1,748,580
無抵押票據－一年後到期	35	2,230,523	-
銀行及其他借貸	34	221,410	160,122
租賃負債	39	89,961	102,105
		4,657,362	2,275,988
資產淨值			
		20,896,421	19,050,725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6	11,982,474	11,982,474
儲備		6,081,612	4,640,94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8,064,086	16,623,415
非控股權益		2,832,335	2,427,310
權益總計			
		20,896,421	19,050,725

第80至200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吳宛
執行董事

王晓春
執行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1,982,474	(165,183)	528,437	(607)	(47,882)	3,254,194	15,551,433	1,959,138	17,510,571	
本年度溢利	-	-	-	-	-	1,588,114	1,588,114	185,183	1,773,297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	-	-	(11,701)	-	-	(11,701)	(1,185)	(12,886)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11,701)	-	1,588,114	1,576,413	183,998	1,760,411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53,182	53,182	
分配予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76,110)	(76,110)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	(502,506)	(502,506)	-	(502,506)	
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注資	-	-	-	-	-	-	-	321,879	321,879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1,925)	-	(1,925)	(14,777)	(16,702)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978	-	-	(978)	-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982,474	(165,183)	529,415	(12,308)	(49,807)	4,338,824	16,623,415	2,427,310	19,050,725	
本年度溢利	-	-	-	-	-	1,663,255	1,663,255	197,389	1,860,644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	-	-	(3,255)	-	-	(3,255)	14	(3,241)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3,255)	-	1,663,255	1,660,000	197,403	1,857,403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8)	-	-	-	-	-	-	-	133,290	133,290	
分配予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60,661)	(60,661)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	(219,329)	(219,329)	-	(219,329)	
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注資	-	-	-	-	-	-	-	134,993	134,993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58,948	-	-	(58,948)	-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982,474	(165,183)	588,363	(15,563)	(49,807)	5,723,802	18,064,086	2,832,335	20,896,421	

附註：

- (a)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外商投資企業有關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設立法定盈餘儲備。分配至該儲備的撥款乃從各中國附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的除稅後純利中撥付，而金額及分配基準則每年由其董事會決定。法定盈餘儲備可用作彌補上個年度的虧損(如有)，亦可透過資本化轉換為資本。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2,230,091	2,154,618
就以下作出調整：		
折舊及攤銷	684,079	590,826
遞延政府補貼攤銷	(45,343)	(31,151)
就以下確認減值虧損		
— 商譽	16,837	30,184
— 其他無形資產	-	1,779
— 應收賬款	40,458	17,424
— 其他應收款項	12,862	182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405	403
撇減存貨	15,333	38,861
財務費用	244,666	301,047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	(781)	-
利息收入	(47,600)	(51,2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318)	7,386
出售使用權資產收益	-	(32,086)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的虧損	233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553)	(4)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337)	13,076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	128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5,874	5,051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3,164,906	3,046,473
存貨增加	(218,136)	(247,82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636,797)	(198,32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482,198)	650,311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69,225	(133,85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增加	(272,413)	(1,044,500)
經營產生之現金	624,587	2,072,284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396,113)	(487,190)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	228,474	1,585,094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獲得的現金	38	(100,165)	2,147
上個年度收購附屬公司已付之現金代價		–	(1,242)
收購附屬公司已付按金		–	(40,600)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414,900)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73,353	1,343,180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1,129,616)	(928,190)
使用權資產付款		(48,765)	(234,71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629	3,063
出售使用權資產之所得款項		–	37,400
出售投資物業之所得款項		–	50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74,009)	(10,435)
存置定期存款		(203,000)	–
已收取資產相關政府補貼		154,103	113,774
注資於一間聯營公司		(13,676)	(17,750)
銀行已抵押存款增加		(558,636)	(990,783)
銀行已抵押存款減少		771,726	703,423
已收利息		47,600	51,251
投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1,074,456)	(1,384,327)
融資活動			
來自發行無抵押票據的所得款項		3,200,000	2,800,000
無抵押票據的發行成本		(8,700)	–
新籌銀行借貸		5,658,795	1,176,376
償還無抵押票據		(4,800,000)	(2,500,000)
償還銀行借貸		(4,582,761)	(2,030,609)
償還租賃負債		(16,625)	(17,504)
已付股息		(216,346)	(502,460)
已付利息		(269,900)	(312,685)
派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113,899)	(35,880)
收購於非控股權益的額外權益		–	(16,702)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134,993	311,879
融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1,014,443)	(1,127,5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860,425)	(926,818)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46,024	5,975,825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28	(2,983)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3,185,627	5,046,02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上市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的最終控股方為中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國藥集團」)，國藥集團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公司，屬中國國有企業。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8號英皇集團中心1601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研發、生產及銷售中藥及醫藥產品。

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其亦為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修訂本及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有關修訂本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此外，本集團已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對本集團於當前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中所載披露無重大影響。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的影響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提早應用該修訂本。該修訂本為承租人引進了新的可行權宜方法使其可選擇不評估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是否為一項租賃修訂。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滿足以下所有條件由新型冠狀病毒直接產生的租金減免：

- 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經修訂租賃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相比，基本相同或更低；
- 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定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無實質性變動。

應用可行權宜之計的承租人將租金減免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列賬的租賃將以同一方式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變動入賬(倘變動並非租賃修訂)。租賃付款的寬免或豁免被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獲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的金額，並於該事件發生的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

應用該修訂本並無對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權益變動之年初累計溢利產生影響。本集團若干租賃物業中多個租賃受惠於數個月的租賃付款豁免。本集團已分別按照原先適用於該等租賃的折現率撤銷確認因寬免租賃付款而消失的租賃負債部分，導致租賃負債減少約人民幣781,000元，已於本年度損益中確認為可變租賃付款。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提述概念框架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及對香港詮釋第5號 (2020年)之相關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達至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二零一八至二零二零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 年度改進 ²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將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未來將不會對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3.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倘資料合理預期可影響主要使用者所作出之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作重大。此外，合併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誠如下文載列的會計政策所闡釋，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除外。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為交換貨品及服務支付的代價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或轉移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該價格是直接觀察到的結果還是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作出的估計。在對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作出估計時，本集團考慮了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的那些特徵。在本合併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允價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允價值類似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用途而言，公允價值計量根據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是本集團於計量日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得出的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

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控制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要素時，則本公司取得控制權：

-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之綜合入賬於本集團取得有關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起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有關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支出乃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期起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有關附屬公司之日期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項目撥歸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撥歸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損結餘。

於必要時，將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令彼等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有關本集團成員之間交易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從本集團權益中獨立呈列，指現時擁有權權益，賦予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淨資產。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合併基礎(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之變動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其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已入賬為權益交易。本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相關部分的賬面值已作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變動，包括根據本集團與非控股權益的按比例權益的本集團與非控股權益之間的相關儲備重新分配。

非控股權益數額的調整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允價值間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當本集團喪失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及非控股權益(如有)已終止確認。相關盈利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以(i)所收代價公允價值及任何保留權益公允價值的總額與(i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附屬公司有關的所有金額，採用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方法入賬(即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至相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明/允許的其他權益類別)。於喪失控制權之日，在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公允價值於其後的會計處理中視為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初步確認的公允價值，或(如適用)於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初步確認的成本。

業務合併或資產收購

可選集中度測試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可選擇按逐項交易基準應用可選集中度測試，准許簡化評估一項收購活動及資產是否並非一項業務。倘所收購資產總額的公允價值基本上全部集中在單個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可識別資產中，則符合集中度測試。受評估的總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遞延稅項資產、及源自遞延稅項負債影響之商譽。倘符合集中度測試，該項活動及資產被釐定為並非業務及毋須作進一步評估。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或資產收購(續)

資產收購

當本集團收購並不構成業務的資產及負債組別時，本集團識別及確認所收購之個別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方法為首先將購買價按各自之公允價值分配至金融資產／金融負債，然後將購買價之結餘分配至其他個別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基準為按其於購買日期之相對公允價值。該項交易不會產生商譽或議價購買收益。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所轉撥之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計算方法為本集團所轉讓之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原擁有人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為交換被收購方之控制權發行之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之總額。收購相關成本通常於產生時於損益中確認。

除若干確認的例外情況外，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必須符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報框架(由二零一零年十月頒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取代)中資產及負債的定義。

於收購日，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公允價值確認，惟下列項目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之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或為取代被收購方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而訂立之本集團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有關之負債或權益工具，於收購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計量；
-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劃分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合)根據該準則計量；及
- 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猶如收購的租賃於收購日為新租賃，惟(a)租賃期限於收購日期12個月內結束；或(b)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除外。使用權資產按與相關租賃負債相同的金額確認及計量，並進行調整以反映與市場條件相比租賃的有利或不利條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或資產收購(續)

業務合併(續)

商譽乃於收購日以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所佔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所持有被收購方股權(如有)之公允價值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淨額之差額計量。倘經重新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淨額超出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所佔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所持有被收購方權益(如有)之公允價值總和，相關差額即時於損益確認為議價收購盈利。

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令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淨資產之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

商譽

因收購業務而產生之商譽按於收購業務日期(見上文會計政策)所確定的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為進行減值測試，將商譽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的協同效益獲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控商譽的最低級別且不高於經營分類。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商譽(續)

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每年或有跡象顯示有關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對於報告期內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基於有關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於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任何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的應佔金額計入釐定的出售損益金額。當本集團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的一個現金產生單位)內的業務時，所出售商譽金額按所出售業務(或現金產生單位)與所保留現金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部分的相對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收購聯營公司時產生商譽的政策描述如下。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即有權參與投資對象之財務及營運決策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決策。

聯營公司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按權益會計法併入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權益入賬用途的聯營公司財務報表使用與本集團於類似情況下就類似交易及事件所採用統一的會計政策編製。作出適當調整以使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符合。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初步按成本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並於其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除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外，聯營公司資產淨值變動不會入賬，除非該等變動導致本集團持有的所有權權益出現變動。當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的虧損超過本集團所持該聯營公司的權益時，本集團不再確認額外應佔虧損。僅於本集團有法定或推定責任或須代該聯營公司支付款項時方確認額外虧損。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自投資對象成為聯營公司當日起採用權益法入賬。收購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的差額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賬面值內。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超出投資成本的差額，經重新評估後，即時於收購投資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可能減值。當存在任何客觀證據時，則將投資的全部賬面值作為單一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透過比較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測試有否減值。任何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分配至構成投資賬面值的任何一項資產(包括商譽)，屬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倘其後投資可收回金額增加，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撥回確認減值虧損。

倘本集團對聯營公司失去重大影響力，其入賬列作出售被投資公司之全部權益，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範圍，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之權益且該保留權益為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會於該日按公允價值計量保留權益，而該公允價值被視為於初始確認時之公允價值。聯營公司之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出售聯營公司之相關權益之所得款項間之差額於釐定出售聯營公司之損益時計算在內。此外，本集團會將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就該聯營公司確認之所有金額入賬，基準與該聯營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基準相同。因此，倘該聯營公司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會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於出售／部分出售相關聯營公司時將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當本集團減少其於聯營公司之擁有權權益，惟本集團繼續使用權益法時，而倘該收益或虧損將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之情況下，本集團會將先前就減少擁有權權益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收益或虧損之部份重新分類至損益。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倘一集團實體與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交易，與該聯營公司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會在該聯營公司之權益與本集團無關之情況下，才會在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的營業額

當(或於)滿足履約義務時，本集團確認營業額，即於特定履約義務的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

履約義務指不同的商品及服務(或一組商品或服務)或不同的商品及大致相同的服務。

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倘滿足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營業額乃參照完全滿足相關履約義務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隨本集團履約，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之履約創建或強化一資產，該資產於創建或強化之時即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

否則，營業額於客戶獲得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營業額(續)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可自客戶收取代價)，而須轉讓商品或服務予客戶之義務。

可變代價

就包含可變代價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採用最可能金額估計其將有權獲得之代價金額，以更有效反映本集團有權獲得之代價金額。

可變代價之估計金額僅計入交易價內，惟以此舉很大可能不會於與可變代價相關之不明朗因素其後解決時導致日後撥回重大收益為限。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更新估計交易價(包括更新其對可變代價估計是否受限之評估)，以真實反映於報告期末存在之情況以及於報告期內之情況變動。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如果合約賦予在一段時期內控制一項已識別資產的使用的權利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是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

對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訂或業務合併產生的合約，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定義，於開始日、修訂日或收購日(如適用)評估合約是否是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除非合約條款及條件在後續發生變更，否則不會對此類合約進行重新評估。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將代價分攤至合約的各組成部分

倘合約包含一個租賃成分以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的租賃或非租賃成分，則本集團應基於租賃成分的相關單獨價格及非租賃成分的單獨價格總和，將合約中的代價在各租賃成分之間進行分攤，包括收購一項物業所有權權益的合約(包括租賃土地及非租賃樓宇部分)，除非有關分配無法可靠地作出。

非租賃部分按相對獨立的價格從租賃部分分離出來並採用其他適用準則入賬。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從租賃日開始日租賃期為12個月或更短的租賃及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汽車、機械及設備以及宿舍應用短期租賃的確認豁免。本集團亦對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該項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付款額在租賃期內採用直線法或另一項系統性基準確認為費用。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額，減去所取得任何租賃激勵金額；及
- 本集團發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續)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進行計量，並對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惟本集團於當中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新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而產生對租賃負債的調整除外。

對於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在租賃期結束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自租賃期開始日至使用壽命結束的期間內計提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應按估計使用壽命及租賃期兩者中的較短者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本集團將並不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的使用權資產作為單獨項目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的使用權資產在投資物業項下呈列。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支付的可退回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核算，並且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調整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

租賃負債

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應當按該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租賃付款額的現值時，如果不易於確定租賃的內含利率，本集團則使用租賃期開始日的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額包括：

- 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額),減去應收的租賃激勵措施金額；
- 取決於指數或費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
- 預期應支付的剩餘價值擔保金額；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續)

- 倘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行權價；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如果租賃期反映出本集團將行使終止選擇權。

租賃期開始日之後，租賃負債通過利息增加及租賃付款額進行調整。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租賃負債作為單獨的項目呈列。

租賃修改

除本集團採取可行權宜方法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外，如果同時符合以下條件，本集團將租賃修改作為一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

- 該修改通過增加對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使用權擴大了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的金額與針對擴大租賃範圍的單獨價格及為反映特定合約的具體情況而對單獨價格作出的任何適當的調整相稱。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修改(續)

對於不作為一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的租賃修改，在租賃修改的生效日，本集團根據修改後租賃的租賃期，通過使用修改後的折現率對修改後的租賃付款額進行折現以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對出租人的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進行會計處理。當修改後的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一個或多個其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會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修改後的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每個租賃組成部分。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

與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直接產生的租金減免而言，本集團已選擇應用可行權宜之計，倘滿足如下所有條件，則不評估變動是否屬租賃修改：

- 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經修訂租賃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相比，基本相同或更低；
- 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定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無實質性變動。

應用可行權宜之計的承租人將租金減免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列賬的租賃將以同一方式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變動入賬(倘變動並非租賃修訂)。租賃付款的寬免或豁免被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獲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的金額，並於該事件發生的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的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所有租賃應歸類為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相關租賃期限內按照直線法確認為損益。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有關成本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將代價分攤至合約的各組成部分

倘合約包括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應用來自客戶合約的營業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合約代價分攤至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與租賃組成部分基於相關的單獨銷售價格進行分拆。

可退還租賃保證金

已收到的可退還租賃保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核算，並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調整視為承租人的額外租賃付款額。

分租賃

倘本集團作為中間出租人，則將主租賃與分租賃分為兩個獨立的合約。分租賃參照主租賃的使用權資產(而非參考相關資產)被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

租賃修改

租賃合約代價的變動非合約之原有條款和條件的一部份，是以租賃修改處理，包括透過免除或寬減租金提供的租賃優惠。

本集團應當自修改生效日起，將經營租賃的修改作為一項新租賃進行會計處理，並將任何與原租賃相關的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額視為新租賃的租賃付款額的一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乃以按交易日期當時的匯率記錄。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以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並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以釐定公允價值日期當時的匯率重新換算。以過往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匯兌差額於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借貸成本

與收購、興建或生產符合條件之資產(即需經過一段相當時間方準備就緒可作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借貸成本均會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中，直至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

於有關資產可供擬定用途或出售後仍未償還的任何特定借款計入一般借貸組合以計算一般借貸的資本化率。特定借貸用於合資格資產之前作為短暫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於符合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直至能合理確保本集團將遵守該等補貼所附條件且將收取該等補貼時方會確認。

政府補貼於本集團將補貼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各期間按系統性基準在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主要條件為本集團須購買、興建或以其他方法收購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補貼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政府補貼，並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按系統性及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貼(續)

用作補償已產生的開支或虧損，或為向本集團提供實時財務支持且並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貼於應收期間在損益中確認。該等補助於「其他收入」中呈列。

退休福利成本

向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包括由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以及香港強制公積金計劃)作出的供款，於僱員已提供可令其享有供款的服務時確認為支出。

短期僱員福利

當僱員提供服務時，短期僱員福利按預期將支付的未貼現福利金額確認。除非另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將福利列入資產成本，否則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

於扣除已付的任何金額後，負債乃就僱員之應計福利予以確認(例如工資及薪金及年假)。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有別於除稅前溢利，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亦不包括永不須課稅或可扣稅的項目。本集團乃按報告期末已實行或實際已實行的稅率計算即期稅項的負債。

遞延稅項乃就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用於計算應課稅溢利相應稅基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通常按有可能用以抵扣未來可扣稅的暫時性差額的應課稅溢利確認。倘暫時性差額源自初始確認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的資產及負債，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若暫時差額是源自商譽的首次確認，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因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而引致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及暫時性差額很可能於可見將來無法撥回的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扣稅暫時性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很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性差額的利益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末覆核，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則會予以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所根據的稅率(及稅法)乃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按照本集團預期的方式，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稅務影響。

為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本集團首先確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分別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初始確認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產生之暫時差額因應用初始確認豁免而不予確認。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及租賃修改引起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賬面值的其後修訂產生的不適用初始確認豁免的暫時差額，乃於重新計量或修改日期確認。

當有法定行使權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當該些稅項為同一稅務機關所徵收之所得稅，且本集團有意將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以淨額結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會被抵銷。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稅項涉及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倘因業務合併進行初始會計處理而產生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有關稅務影響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為無形資產，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及服務或行政用途(下文所述在建物業除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列賬。

用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的物業及設備於在建過程中，按成本扣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使資產達到能夠按照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開展經營所必要的位置及條件而直接產生的任何成本，及就符合條件資產而言，借貸成本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予以資本化。當該等資產達致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折舊。

當本集團作出付款的物業擁有權益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成分，全部代價按於首次確認時之相對公允價值比例，於租賃土地及樓宇成分之間進行分配。倘相關付款分配能可靠計量時，租賃土地的權益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使用權資產」呈列。當代價無法在相關租賃土地的非租賃樓宇成分及未分割權益之間可靠分配時，整項物業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折舊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資產(不包括在建物業及設備)成本減其剩餘價值計算。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均在各報告期末檢討，並按預測基準計入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報廢時產生的任何盈虧，乃按銷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的賬面值兩者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收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的物業。

投資物業亦包括由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分租的租賃物業。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支出)計量。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折舊予以確認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採用直線法並經考慮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撇銷投資物業的成本。

投資物業於出售時或當投資物業永久無法使用及預期無法通過其出售獲得未來經濟收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有關物業所產生的任何盈利或虧損(按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間的差額計算)於終止確認項目期間計入損益。

無形資產

分開收購的無形資產

分開收購的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乃以直線法就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式乃於報告期末審閱，而估計任何變動的影響則按前瞻基準入賬。分開收購的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後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續)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開發階段)所產生的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僅於展示以下各項後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的技術可行性，使其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完成並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意向；
- 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無形資產將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的方式；
- 取得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的可能性，以完成發展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可靠計算於無形資產發展期間其所應佔開支的能力。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初步確認的金額為自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述確認標準當日起所產生開支的總和。倘無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開發開支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於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按與分開收購的無形資產所採用的相同基準，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續)

於業務合併所收購的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所收購的無形資產乃於商譽以外另行確認，並於收購日按公允價值初步確認(被視為成本)。

於初步確認後，於業務合併所收購且具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呈報，基準與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相同。另外，於業務合併所收購且具有無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後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產生的盈利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計量，於終止確認資產時於損益確認。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值(見上文有關商譽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具有限使用年限的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有否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相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至少須每年作一次減值測試，無論是否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於進行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測試時，於可建立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時，公司資產會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有關資產會分配至可建立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現金產生單位最小組別。可收回金額由企業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確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進行比較。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值(見上文有關商譽的會計政策)(續)

可收回金額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會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稅前貼現率貼現為現值，而有關貼現率可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未作調整之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有風險的評估。

如估計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則須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的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本集團會比較一個組別的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包括已分配至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然後按比例根據該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之中的最高值。已另行分配至資產之減值虧損數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將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會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增至可收回金額的估計修訂，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出假設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以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收益。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以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完成的全部估計成本及進行銷售的必要成本。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所有正常買賣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正常買賣指按照市場規定或慣例須在一段期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初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之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應收賬款除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按適用者)的公允價值或自公允價值扣除。收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分配有關期間的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內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的費用及利率點、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始確認賬面淨值的利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滿足以下條件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滿足以下條件其後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而持有資產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SPPI」)。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隨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中計量，惟倘非交易用途權益投資亦非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適用的業務合併中收購方所確認的或然代價，於金融資產首次確認時，本集團可不可撤銷的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權益投資公允價值的其後變動。

倘屬下列情況，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

- 購入的主要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或
- 於初始確認時其為由本集團共同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於近期有實際的短期獲利模式；或
- 其為並未指定及作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此外，本集團可不可撤銷的須指定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倘如此行事，則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隨後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以實際利率法確認。除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外，利息收入乃透過就金融資產總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而計算。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將自下個報告期起就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按實際利率確認。如信貸減值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降低以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自確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之報告期初起就金融資產之總賬面值按實際利率確認。

(ii) 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賬面值因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的其後變動於損益確認。該等債務工具賬面值的所有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且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標題下累積。減值撥備於損益確認，並對其他全面收益作相應調整，而並無減少該等債務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的該等金額與假若該等債務工具已按攤銷成本計量時將會於損益確認的金額相同。當取消確認該等金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積損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賬。

(iii)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如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方式計量或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條件，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方式計量。

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而任何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就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內。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金融資產進行減值評估金融資產，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包括銀行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準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的變化。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將相關工具的預期使用期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當前狀況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狀況的預測作出調整。

本集團通常就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使用適宜組別的撥備矩陣進行個別或集體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的虧損準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乃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的顯著增加。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起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支持的定量和定性資料，包括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可得之歷史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特別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用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的顯著惡化，如信貸利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用違約掉期價格；
- 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償還債務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導致債務人償還債務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化。

不論上述評估之結果如何，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可支持之資料證明。

儘管如此，倘一項債務工具於報告日期確定為信貸風險較低，則本集團假設該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倘一項債務工具i)違約風險較低、ii)借款人近期具充分償付合約現金流量負債的能力及iii)長遠而言經濟及業務狀況的不利變動可能但未必會降低借款人償付合約現金流量負債的能力，則該項債務工具可確定為信貸風險較低。倘一項債務工具的內部或外部信貸評級為國際通用的「投資級別」，則本集團認為該項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較低。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之準則成效，並按適用情況修訂有關準則以確保能於款額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

(ii) 違約之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違約事件在內部制定或得自外界來源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悉數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還款(未計及本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時發生。

不論上述結果如何，本集團認為，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時則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可支持之資料證明更滯後的違約標準屬更合適。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於發生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以上違約事件時，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顯示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之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困；
- (b)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
- (d) 借款人將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或
- (e) 金融資產因財務困難而失去活躍市場。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iv) 撇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面對嚴重財困及無實際收回可能時，例如對手方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或應收賬款逾期超過兩年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會撇銷金融資產。於適當時並經考慮法律意見後，本集團仍可能根據收款程序強制執行被撇銷的金融資產。撇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其後收回之任何款項均在損益確認。

(v)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虧損(即違約時虧損大小)及違約時風險敞口之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之評估乃基於歷史數據按前瞻性資料作調整。預期信貸虧損估計反映無偏頗之概率加權平均金額，其乃根據加權時產生之相關違約風險而釐定。本集團考慮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後使用撥備矩陣並採用可行權宜方法估計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並按毋須話費不必要成本或經理即可獲取的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至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按初始確認時釐定之有效利率貼現)。

若干應收賬款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乃經考慮過往逾期資料及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等相關信貸資料後按整體基準考慮。

就集體評估而言，於制定分組時，本集團考慮下列特徵：

- 逾期狀況；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v)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續)

- 債務人之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如有)。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以確保各組之組成具有類似之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之賬面總額計算，除非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計算。

除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應收賬款外，本集團透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其減值收益或虧損，惟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相應調整除外。就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於債務工具投資／應收賬款而言，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並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儲備累計(並未減去該等債務工具之賬面值)。有關金額指就累計虧損撥備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儲備變動。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於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向其他方轉讓金融資產以及該資產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未轉讓亦未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可能需要支付的相關負債款項。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本集團可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亦可就已收取的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借貸。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的總和的差額乃於損益確認。

於終止確認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投資時，先前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儲備累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的合約安排的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在扣除所有負債後顯示資產帶有剩餘利益的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乃按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本公司對本身權益工具的購回將直接在權益中確認及扣除。有關對本公司本身權益工具購買、銷售、發行及註銷所帶來的盈利或虧損，並不會在損益中確認。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及其他借貸及無抵押票據)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的差額乃於損益確認。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如附註3所述)時，本公司董事須就不可從表面上即時自其他來源得出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過往經驗及被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得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檢討。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期間，則會於修訂有關估計期間確認該修訂，或倘修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會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關鍵判斷

除涉及估計之該等判斷(見下文)之外，以下為本集團董事會於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及對於合併財務報表確認之金額有最重大影響的關鍵判斷。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業務模式評估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包括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取決於未償還本金額之SPPI及業務模式測試的結果。本集團以對金融資產組進行管理的特定業務目標為基礎確定業務模式。該評估包括反映所有相關證據的判斷，包括如何估值及計量資產績效，影響資產績效的風險，以及如果管理風險，資產管理人如何獲得賠償等。一般而言，本集團將預留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直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這符合SPPI標準。作為信貸風險管理的一環，本集團有時可保理應收賬款組合。保理應收賬目目標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一致，因保理應收賬目並不常見。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賬面值人民幣4,552,737,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946,453,000元)根據「持至收款」業務模式持有及按攤銷成本計量。本集團將於原到期日前背書或貼現與若干特定客戶進行的銷售交易所產生的應收票據組合，倘符合無追索權標準，而這可能導致於到期前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持至收款及出售」業務模式持有的應收票據賬面值人民幣1,383,732,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111,319,000元)乃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的估計不確定性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此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因素可能具有重大風險導致下一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

分配至江陰天江集團、德眾、同濟堂製藥、精方及上海同濟堂的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其他無形資產的減值估計

釐定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是否出現減值，須對商譽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其他無形資產已獲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作出估計，為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於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需要估計預計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貼現率、增長率、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因事實及情況改變而向下修訂未來現金流或向上修訂貼現率，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江陰天江集團、德眾、同濟堂製藥、精方及上海同濟堂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合共為人民幣3,329,809,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3,329,809,000元)及人民幣4,117,940,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117,940,000元)。可收回金額之詳情於附註21披露。

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經考慮貿易債務人的內部信貸評級及應收賬款的賬齡、償還歷史和/或逾期狀況後，貴集團管理層根據撥備矩陣(透過把多個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債務人分類而組成)估計應收賬款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估計虧損率乃基於債務人於預期年期的過往觀察所得的違約率估計，並根據前瞻性信息進行調整。此外，出現信貸減值的應收賬款會個別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出現信貸減值的應收賬款虧損撥備金額乃經考慮預期未來信貸虧損後，並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容易受估計變動影響。有關預期信貸虧損以及本集團應收賬款的資料分別於附註24及43披露。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具備有限可使用年限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

本集團每年根據相關會計政策評估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於各報告期末，當出現事件及情況指示賬面值未有可能收回，則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其他無形資產會作減值檢討。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客戶關係發現其他無形資產減值跡象(包括如利潤率的財務表現的不利變動、持續客戶組合的不利變動等)。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合共為人民幣2,242,663,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333,113,000元)。可收回金額之詳情於附註20披露。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相關折舊費用。是項估計乃基於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過往經驗並考慮其技術或經濟陳舊得出。管理層將會因預期可使用年期較以前預估的縮短而提高折舊費用，或其將會撤銷或撤減已報廢的老舊或非策略性資產。該等估計變動或會對本集團的業績產生重大影響。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的賬面值為人民幣4,979,614,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233,693,000元)(於附註18披露)。

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於該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他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確定將記錄於任何報告期間的攤銷支出之金額。可使用年期乃經考慮包括預期市場對本集團產品的需要變動、本集團類似資產的歷史經驗、於若干可比較交易中類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歷史客戶數據、預期技術變動、使用其他無形資產的法律或類似限制及管理層的經驗及行業知識等因素而釐定。若較原先估計有重大變動，則未來期間的攤銷支出會予調整。本集團檢討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期及攤銷方法，並認為，資產之預期可使用年期較原先估計並無差別，且該資產所嵌入的未來經濟福利之預期消耗模式並無任何變動。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242,663,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333,113,000元)(於附註20披露)。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評估自收購江陰天江集團產生的商標(包括品牌名稱)及產品保護權之無限可使用年期

管理層估計，自收購江陰天江集團產生的商標(包括品牌名稱)及產品保護權之可使用年期基於該等商標(包括品牌名稱)及產品保護權的預期使用期得出。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商標(包括品牌名稱)及產品保護權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乃考慮中藥配方顆粒(「中藥配方顆粒」)行業的過往穩定記錄及中國中藥配方顆粒市場的高准入門檻後，預期可無限貢獻淨現金流入所致。受法規、商業及技術環境變化的影響，商標(包括品牌名稱)及產品保護權的可使用年期會大幅變動。倘商標(包括品牌名稱)及產品保護權的實際可使用年期有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該差額將會影響未來期間的攤銷費用及所撇減資產的金額。

本集團對該等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進行年度檢討並總結未能預計有關資產預期為本集團產生現金流量淨額之期限，有關資產繼續擁有無限可使用年期。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商標(包括品牌名稱)及產品保護權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594,548,000元及人民幣2,166,163,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594,548,000元及人民幣2,166,163,000元)。

存貨減值

本集團根據存貨可變現淨值的評估計提存貨撥備。倘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變現淨值低於存貨成本，則會對存貨計提撥備。陳舊存貨的確定須對存貨狀況及用途作出判斷及估計。倘被評估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低於預期，或須就存貨確認重大撥備，並將於確認該撥備期間於損益中確認。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扣除滯銷及過期存貨撥備)為人民幣4,908,485,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691,753,000元)(於附註26披露)。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為人民幣170,307,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51,637,000元)。變現遞延稅項資產主要視乎日後是否有足夠未來溢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定。倘所產生的實際未來溢利少於預期，可能發生遞延稅項資產大幅撥回，其將於發生撥回的期間於損益確認。此外，有關若干可扣稅項虧損人民幣450,977,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44,902,000元)元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由於未來溢利流不可預測，有關詳情載列於附註33。倘所產生的實際未來溢利高於預期，遞延稅項資產將會予以調整，並於發生狀況的期間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5. 營業額

(i) 來自客戶合約之營業額分拆如下：

分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藥 人民幣千元	中藥 配方顆粒 人民幣千元	中藥飲片 人民幣千元	中醫藥 大健康產業 人民幣千元	產地 綜合業務 人民幣千元	
產品或服務的種類						
產品						
成藥	3,015,016	-	-	-	-	3,015,016
中藥配方顆粒	3,642	9,932,773	-	-	117,518	10,053,933
中藥飲片	36,345	74,415	1,228,483	-	264,052	1,603,295
服務						
中醫藥大健康產業	-	-	-	106,055	-	106,055
其他	11,880	5,768	8,919	-	1,302	27,869
合計	3,066,883	10,012,956	1,237,402	106,055	382,872	14,806,16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5. 營業額(續)

(i) 來自客戶合約之營業額分拆如下：(續)

分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藥 人民幣千元	中藥		中醫藥 大健康產業 人民幣千元	產地 綜合業務 人民幣千元	
		配方顆粒 人民幣千元	中藥飲片 人民幣千元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3,066,292	9,926,246	1,237,402	106,055	382,872	14,718,867
香港	591	19,427	-	-	-	20,018
海外及其他地方	-	67,283	-	-	-	67,283
合計	3,066,883	10,012,956	1,237,402	106,055	382,872	14,806,168
營業額確認的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3,066,883	10,012,956	1,237,402	106,055	382,872	14,806,168

分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藥 人民幣千元	中藥		中醫藥 大健康產業 人民幣千元	產地 綜合業務 人民幣千元	
		配方顆粒 人民幣千元	中藥飲片 人民幣千元			
產品或服務的種類						
產品						
成藥	3,453,629	-	-	-	-	3,453,629
中藥配方顆粒	-	9,187,798	-	-	36,753	9,224,551
中藥飲片	24,461	37,643	1,290,607	-	165,516	1,518,227
服務						
中醫藥大健康產業	-	-	-	89,661	-	89,661
其他	26,566	1,873	6,346	-	96	34,881
合計	3,504,656	9,227,314	1,296,953	89,661	202,365	14,320,949

5. 營業額(續)

(i) 來自客戶合約之營業額分拆如下：(續)

分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成藥 人民幣千元	中藥 配方顆粒 人民幣千元	中藥飲片 人民幣千元	中醫藥 大健康產業 人民幣千元	產地 綜合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3,503,982	9,127,277	1,296,953	89,661	202,365	14,220,238
香港	674	36,806	-	-	-	37,480
海外及其他地方	-	63,231	-	-	-	63,231
合計	3,504,656	9,227,314	1,296,953	89,661	202,365	14,320,949
營業額確認的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3,504,656	9,227,314	1,296,953	89,661	202,365	14,320,949

(ii) 與客戶簽訂合同的履約義務

醫藥產品銷售(在某一時間確認的收入)

本集團向客戶(包括終端客戶、分銷商、醫院或基層醫療機構)銷售醫藥產品(成藥、中藥配方顆粒及中藥飲片)。

就向客戶銷售醫藥產品而言，收入在貨物控制權轉移時確認，即貨物已運送到客戶的指定地點時(交付)。交付後，客戶可決定醫藥產品的用途及取得有關產品絕大部分餘下的利益。一般給予分銷商的信貸期限為交付後180天內，而給予醫院及基層醫療機構的信貸期限為交付後365天內。交易價款應在終端客戶購買醫藥產品時立即支付。

產品銷售額指貨物的銷售價格扣除估計折扣金額。

收入沖減撥備根據銷售條款，過往經驗及趨勢分析估計並與相關銷售收入計入同一時段。向醫藥產品經銷商提供銷售折扣乃根據醫藥行業慣例釐定。本集團根據協定價格記錄銷售折扣撥備。

本集團定期審閱該估計並作出相應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5. 營業額(續)

(ii) 與客戶簽訂合同的履約義務(續)

提供中醫藥大健康服務(在某一時間點確認的收入)

本集團提供醫療診斷及健康檢查服務。

本集團的合約責任為於完成服務合約後提交診斷結果及報告，通常在當日完成。本集團於診斷結果及報告提交客戶後(即結果的控制權已轉移至客戶)確認收入。本集團一般不會授予客戶信貸期。

6. 經營分部

本集團之經營及報告分部基於內部管理報告識別，並由執行董事同時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以向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

於本年度有五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分別為(i)成藥；(ii)中藥配方顆粒；(iii)中藥飲片；(iv)中醫藥大健康產業；及(v)產地綜合業務。

並無經營分部合併至本集團可呈報分部。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在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時，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以下基準監控可歸屬於各個可呈報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營業額與支出按該等分部所產生銷售額及該等分部引致的支出，或該等分部應佔之資產以其他方式產生的折舊或攤銷，分配予可呈報分部。

用於報告分部溢利之計量方式為「經調整EBITDA」，即「未計入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經調整盈利」。為達致經調整EBITDA，本集團之盈利乃對並非指定屬於個別分部之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有關經調整項目的詳情載於附註6(ii)。

6. 經營分部(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分部資產包括全部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以及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應佔之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合約負債、遞延政府補貼、無抵押票據及分部直接管理之銀行及其他借貸，但不包括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負債和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

除取得有關經調整EBITDA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得有關由分部直接管理之收益、利息收入及財務費用、折舊及攤銷的分部資料。

有關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之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成藥	中藥配方顆粒	中藥飲片	中醫藥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大健康產業 人民幣千元	產地綜合業務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呈報分部收益	3,148,913	10,247,408	2,136,657	107,908	677,983	16,318,869
分部間收益撇銷	(82,030)	(234,452)	(899,255)	(1,853)	(295,111)	(1,512,701)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3,066,883	10,012,956	1,237,402	106,055	382,872	14,806,168
呈報分部溢利(經調整EBITDA)	525,502	2,526,261	46,118	12,639	7,485	3,118,005
利息收入	83,854	192,324	8,518	104	4,055	288,855
分部間利息收入撇銷	(65,841)	(167,969)	(6,199)	-	(1,246)	(241,255)
來自第三方利息收入	18,013	24,355	2,319	104	2,809	47,600
財務費用	140,007	313,996	18,066	2,182	11,670	485,921
分部間財務費用撇銷	(78,638)	(149,826)	(7,877)	(444)	(4,470)	(241,255)
來自第三方財務費用	61,369	164,170	10,189	1,738	7,200	244,666
折舊及攤銷	186,751	331,855	87,761	17,389	60,323	684,07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呈報分部資產	6,355,934	22,331,527	4,229,574	289,822	3,206,802	36,413,659
呈報分部負債	2,154,857	7,051,430	2,720,889	91,128	1,509,813	13,528,1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6. 經營分部(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成藥 人民幣千元	中藥配方顆粒 人民幣千元	中藥飲片 人民幣千元	中醫藥 大健康產業 人民幣千元	產地綜合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呈報分部收益	3,570,856	9,337,614	2,011,895	89,712	312,227	15,322,304
分部間收益撇銷	(66,200)	(110,300)	(714,942)	(51)	(109,862)	(1,001,355)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3,504,656	9,227,314	1,296,953	89,661	202,365	14,320,949
呈報分部溢利(虧損)(經調整EBITDA)	555,678	2,384,324	77,814	(1,011)	(13,473)	3,003,332
利息收入	155,038	146,696	3,190	137	2,188	307,249
分部間利息收入撇銷	(135,067)	(120,137)	(742)	-	(52)	(255,998)
來自第三方利息收入	19,971	26,559	2,448	137	2,136	51,251
財務費用	149,460	379,891	15,956	1,999	9,739	557,045
分部間財務費用撇銷	(93,384)	(146,882)	(7,957)	(188)	(7,587)	(255,998)
來自第三方財務費用	56,076	233,009	7,999	1,811	2,152	301,047
折舊及攤銷	159,939	326,219	62,106	14,788	27,774	590,82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呈報分部資產	10,487,759	21,510,726	3,520,895	240,220	2,482,060	38,241,660
呈報分部負債	5,781,392	7,984,077	2,352,609	56,880	915,842	17,090,800

6. 經營分部(續)

(ii) 呈報分部收益、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呈報分部溢利(經調整EBITDA)	3,118,005	3,003,332
折舊及攤銷	(684,079)	(590,826)
利息收入	47,600	51,251
財務費用	(244,666)	(301,047)
租金收入	9,889	10,15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553	4
匯兌虧損淨額	(1,337)	(13,076)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	(12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5,874)	(5,051)
合併除稅前溢利	2,230,091	2,154,618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呈報分部資產	36,413,659	38,241,660
撇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3,515,057)	(6,005,871)
	32,898,602	32,235,78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72,800
遞延稅項資產	170,307	151,637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	19,474	13,499
合併資產總值	33,088,383	32,473,725
負債		
呈報分部負債	13,528,117	17,090,800
撇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3,515,057)	(6,005,871)
	10,013,060	11,084,929
稅項負債	150,828	124,225
遞延稅項負債	1,710,376	1,748,580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	317,698	465,266
合併負債總額	12,191,962	13,423,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6. 經營分部(續)

(iii) 地區性資料及主要客戶資料

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資產位於中國，故並無按地區市場呈列非流動資產的分析。

本集團擁有多元化的客戶群，概無客戶與本集團之交易佔本集團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營業額10%以上。

7. 其他收入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 無條件補貼(附註i)	151,724	132,807
— 有條件補貼(附註ii)	45,343	31,151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7,600	51,251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9,889	10,159
	254,556	225,368

附註：

- (i) 該金額指收取自多個政府部門的補助收入，作為認可本集團向當地經濟所作貢獻而授出的獎勵。
- (ii) 本集團已收到政府補助及補貼以補償其研發開支，該等補助未來將產生相關成本並要求本集團符合該等補助的附帶條件，且須獲政府認可本集團符合該等條件。該等補助於隨後產生相關成本及本集團收到政府的合規確認後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已收到其他政府補助以補償其生產線建設。補貼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於損益中確認。

8.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減值虧損		
— 商譽(附註17)	(16,837)	(30,184)
—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20)	—	(1,779)
出售使用權資產收益	—	32,08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318	(7,386)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之虧損	(233)	—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	(128)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變動	553	4
匯兌虧損淨額	(1,337)	(13,076)
其他	25,748	(42,630)
	8,212	(63,093)

9.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就以下(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 應收賬款	(40,458)	(17,424)
— 其他應收款項	(12,862)	(182)
— 應收票據	—	1,172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405)	(1,575)
	(53,725)	(18,009)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4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10. 財務費用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開支：		
— 銀行借貸利息	60,298	44,658
— 無抵押票據實際利息開支	148,784	203,212
— 應收賬款保理	39,170	76,858
— 租賃負債利息	5,039	5,055
借貸總計	253,291	329,783
減：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中資本化之金額	(8,625)	(28,736)
	244,666	301,047

年內資本化之借款成本來自一般借款儲備並通過對合資格資產的開支應用年度資本化率5.16%(二零一九年：5.16%)計算。

11.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400,933	381,226
就過往年度不足撥備	21,783	11,090
	422,716	392,316
遞延稅項抵免(附註33)	(53,269)	(10,995)
	369,447	381,321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合併財務報表內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年度的稅率為25%，以下集團實體除外。

11. 所得稅開支(續)

- (1) 根據當地政府部門發佈的相關文件，國藥集團馮了性(佛山)藥業有限公司(「馮了性」)、德眾、佛山德眾製藥機械有限公司(「德眾藥機」)、國藥集團廣東環球製藥有限公司(「廣東環球」)、江陰天江、廣東一方製藥有限公司(「廣東一方」)、華頤藥業有限公司(「華頤」)、精方、安徽天祥藥業有限公司(「天祥」)、國藥集團中聯藥業有限公司(「中聯藥業」)、國藥集團武漢中聯四藥藥業有限公司(「中聯四藥」)、湖南一方天江藥業有限公司(「湖南一方」)、國藥集團北京華邈藥業有限公司(「北京華邈」)及安徽馮了性中藥材飲片有限公司(「安徽馮了性」)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二零一九年：適用於馮了性、德眾、德眾藥機、廣東環球、江陰天江、廣東一方、華頤、精方、安徽馮了性及天祥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15%)；
- (2)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的財稅[2011年]第58號，同濟堂製藥、四川天濠藥業有限公司(「四川天濠」)、青海普蘭特藥業有限公司(「普蘭特」)、陝西一方平康製藥有限公司(「一方平康」)及隴西一方製藥有限公司(「隴西一方」)為位於中國西部地區的合資格企業，享有優惠所得稅率15%，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追溯生效；根據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三日的財政部公告[2020年]第23號，該等公司由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繼續享有優惠所得稅率15%；
- (3)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主席令[2007年]第63號，江蘇江康藥業有限公司(「江康藥業」)、福建承天金嶺藥業有限公司(「福建承天藥業」)、山東馮了性藥材飲片有限公司(「山東馮了性」)、泰興市天江醫藥有限公司(「泰興天江」)、貴州同濟堂中藥飲片有限公司(「同濟堂中藥飲片」)、隴西縣馮了性藥材飲片有限公司(「隴西縣馮了性」)、四川天雄藥業有限公司(「四川天雄」)、安徽馮了性、北京華邈及四川江油中壩附子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四川江油」)(二零一九年：江康藥業、山東馮了性、泰興天江、同濟堂中藥飲片、隴西縣馮了性、四川天雄、安徽馮了性、北京華邈及四川江油)為中國經營藥用植物初級加工業務的合資格企業，於二零二零年享有企業所得稅悉數豁免；
- (4)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的財稅[2008年]第149號，上海同濟堂為中國經營藥用植物初級加工業務的合資格企業，就有關其藥用植物加工業務自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二四年享有企業所得稅悉數豁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11. 所得稅開支(續)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與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2,230,091	2,154,618
以本地所得稅稅率25%計算之稅項	557,523	538,655
不可扣稅支出之稅務影響	16,440	11,932
毋須課稅收益之稅務影響	(9,064)	(7,289)
按優惠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250,726)	(183,089)
研發開支額外稅項扣減	(50,198)	(40,236)
授予中國附屬公司之稅項豁免影響	(14,121)	(28,546)
就過往年度不足撥備	21,783	11,090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54,590	37,535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3,072)	(3,977)
中國實體利息收入之預扣稅	16,509	10,960
中國實體已分派溢利之預扣稅	29,783	34,286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	369,447	381,321

已使用本集團大部分業務所在地的司法權區的本地稅率(即為中國企業稅率)。

12. 年內溢利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以下達致：		
董事酬金	8,515	8,273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730,998	1,611,974
界定供款退休福利供款(附註)	29,396	98,185
	1,760,394	1,710,159
核數師酬金	5,780	5,250
折舊		
— 投資物業	7,709	5,567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2,848	379,412
— 使用權資產	39,296	39,92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64,226	165,918
折舊及攤銷總額	684,079	590,826
減：於存貨中資本化	(472,312)	(420,557)
	211,767	170,269
新型冠狀病毒有關租金減免	(781)	—
撇減存貨	15,333	38,861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9,889)	(10,159)
減：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營運開支	1,126	1,253
	(8,763)	(8,906)

附註：與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退休福利減免乃由當地中國政府於二零二零年二月至十二月授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13.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該兩個年度的酬金如下：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吳宪	-	1,309	1,239	47	2,595
王晓春	-	1,180	1,180	55	2,415
楊文明	-	1,250	1,180	47	2,477
非執行董事					
楊珊華	-	-	-	-	-
李茹(附註a)	-	-	-	-	-
楊秉華	-	-	-	-	-
王刊	-	-	-	-	-
黃凱頻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榮	222	35	-	-	257
余梓山	222	35	-	-	257
秦嶺(附註c)	222	35	-	-	257
李偉東(附註c)	222	35	-	-	257
	888	3,879	3,599	149	8,515

13.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吳宪	-	1,222	1,220	92	2,534
王晓春	-	1,050	1,190	48	2,288
楊文明	-	1,122	1,190	80	2,392
非執行董事					
楊珊華	-	-	-	-	-
李茹(附註a)	-	-	-	-	-
楊秉華	-	-	-	-	-
王刊	-	-	-	-	-
黃凱頻	-	-	-	-	-
榮岩(附註b)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榮	220	44	-	-	264
余梓山	220	53	-	-	273
秦嶺(附註c)	192	53	-	-	245
李偉東(附註c)	192	53	-	-	245
周八駿(附註d)	17	-	-	-	17
盧永逸(附註e)	15	-	-	-	15
	856	3,597	3,600	220	8,273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於該兩個年度的酬金與彼等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而提供的服務相關。

上文所示非執行董事於該兩個年度的酬金與作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而提供的服務相關。

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該兩個年度的酬金與作為本公司董事而提供的服務相關。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13.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附註：

- (a)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b)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 (c)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d)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e)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部分董事亦為國藥集團的僱員，其薪酬由國藥集團支付及承擔，且並無就本集團獲提供的服務分配酬金的合理基準。

王晓春先生為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上文披露的酬金包括其作為主要行政人員提供的服務。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行政總裁或任何董事放棄任何薪酬、損失賠償及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酬金。

14.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本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三名董事(二零一九年：三名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3。本年度，餘下兩名(二零一九年：兩名)並非董事亦非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2,164	1,642
酌情表現花紅	2,074	2,760
退休福利	46	91
	4,284	4,493

14.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續)

最高薪酬兩名(二零一九年：兩名)個人的酬金介於下列範圍：

	二零二零年 人數	二零一九年 人數
港元		
2,000,001至2,500,000	1	1
2,500,001至3,000,000	1	1

15. 股息

本年度確認為分派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股息為：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中期並無分派股息 (二零一九年：二零一九年中期股息：每股5.72港仙)	-	258,413
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每股4.76港仙 (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每股5.51港仙)	219,329	244,093
	219,329	502,506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每股4.76港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16.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663,255	1,588,114
	千股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035,801	5,035,801

由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之已發行股份並無潛在攤薄影響，故並無就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7.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68,984
減值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30,18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184
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16,83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021
賬面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21,96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38,800

有關商譽的賬面值及商譽減值測試之詳情於附註21披露。

18.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擁有的 物業 人民幣千元	生產用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及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914,939	1,281,360	44,703	598,917	455,675	5,295,594	51,921	5,347,515
添置	82,322	88,473	5,946	1,194,634	126,422	1,497,797	-	1,497,797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8)	-	330	-	66	6	402	-	402
轉撥自在建工程	481,294	113,550	357	(656,992)	61,791	-	-	-
轉撥至投資物業	(37,502)	-	-	-	-	(37,502)	37,502	-
出售	(4,170)	(33,386)	(11,634)	-	(22,618)	(71,808)	(4,251)	(76,05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36,883	1,450,327	39,372	1,136,625	621,276	6,684,483	85,172	6,769,655
添置	40,552	47,719	5,341	1,093,798	123,081	1,310,491	-	1,310,49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8)	206,195	28,978	154	-	798	236,125	-	236,125
轉撥自在建工程	706,385	209,229	1,508	(975,344)	58,222	-	-	-
轉撥自使用權資產	-	-	-	-	-	-	23,271	23,271
轉撥至投資物業	(212,750)	-	-	(7,926)	-	(220,676)	220,676	-
出售	(2,309)	(15,867)	(1,561)	-	(12,302)	(32,039)	-	(32,03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74,956	1,720,386	44,814	1,247,153	791,075	7,978,384	329,119	8,307,503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331,129	480,082	19,999	-	165,944	997,154	9,905	1,007,059
本年度扣除	170,344	134,087	6,836	-	68,145	379,412	5,567	384,979
轉撥至投資物業	(1,042)	-	-	-	-	(1,042)	1,042	-
出售時撥回	(2,235)	(28,662)	(10,960)	-	(19,502)	(61,359)	(4,201)	(65,56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8,196	585,507	15,875	-	214,587	1,314,165	12,313	1,326,478
本年度扣除	227,733	101,129	7,619	-	136,367	472,848	7,709	480,557
轉撥至投資物業	(9,668)	-	-	-	-	(9,668)	9,668	-
轉撥自使用權資產	-	-	-	-	-	-	238	238
出售時撥回	(827)	(12,296)	(1,403)	-	(11,202)	(25,728)	-	(25,72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15,434	674,340	22,091	-	339,752	1,751,617	29,928	1,781,545
賬面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59,522	1,046,046	22,723	1,247,153	451,323	6,226,767	299,191	6,525,95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38,687	864,820	23,497	1,136,625	406,689	5,370,318	72,859	5,443,17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18.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a) 就投資物業而言，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出多個辦公室及倉庫，租金每月支付。租賃之初始期限通常為1至5年，並無單方權利將租賃延長至超過初始期限。
- (b) 本集團並無就投資物業因租賃安排而面臨外幣風險，乃因所有租賃均以集團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計值。租賃合約並不包含住宅價值擔保及／或承租人於租期結束時購買物業的選擇權。
- (c) 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列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59,415,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06,429,000元)。投資物業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由與本集團無關連的獨立估值師瑞豐環球評估諮詢有限公司於有關日期根據進行的估值達致。

投資物業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乃根據市場法(直接比較法)釐定，當中假設物業權益以其現時交吉狀況出售，並經參考相關市場可用之可資比較銷售交易。去年使用的估值技術並無變動。

在估算物業的公允價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目前的用途。

有關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詳情及有關公允價值層級的資料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商用物業單位	402	2,990	431	2,990
辦公室單位	58,684	85,125	30,279	52,642
廠房單位	240,105	271,300	42,149	50,797
	299,191	359,415	72,859	106,429

18.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d) 除在建工程外，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經考慮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採用直線法於以下可使用年期予以折舊：

樓宇	20年至50年
生產用機器及設備	3年至15年
汽車	4年至10年
辦公設備及其他	3年至10年
投資物業	20年至50年

- (e) 若干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383,975,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341,214,000元)的樓宇予以抵押，以獲取授予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借貸。
- (f) 本集團尚未取得位於中國賬面值合共為人民幣1,055,001,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064,565,000元)的樓宇業權證書。樓宇現正在使用中，且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取得業權證書並無重大法律障礙。

19.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1,159,718	83,070	1,242,78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1,135,333	95,895	1,231,228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費用	23,829	15,467	39,296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費用	25,485	14,444	39,9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19. 使用權資產(續)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與短期租賃有關之開支	17,695	12,048
與租賃低價值資產有關之開支 (不包括低價值資產之短期租賃)	444	160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83,529	264,427
添置使用權資產	73,889	385,053

於該等兩個年度，本集團租賃多個辦公室及倉庫用於營運。租賃合約乃按固定租期12個月至20年訂立，並無續期及終止選擇權。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磋商，包括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此外，本集團擁有若干工業樓宇，並主要於該等樓宇放置其製造設施及用作辦公樓宇。本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包括相關租賃土地)之登記擁有人。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收購該等物業權益。只有當付款能可靠分配時，該等所擁有物業之租賃土地部份方單獨呈報。

本集團就所有租賃土地已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書，惟本集團正在獲取的賬面值為人民幣7,267,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5,217,000元)的租賃土地除外。

本集團定期簽訂廠房及倉庫的短期租賃。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租賃組合與上文所披露短期租賃開支涉及的短期租賃組合相若。

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73,503,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36,554,000元)之若干使用權資產已抵押以取得本集團獲授之若干銀行借貸。

租賃限制或契約

此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3,955,000元之租賃負債乃連同人民幣83,070,000元之相關使用權資產一併確認(二零一九年：租賃負債為人民幣114,118,000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為人民幣95,895,000元)。除出租人所持租賃資產之抵押權益外，該等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約。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抵押。

20. 其他無形資產

	產品保護權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分銷網絡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牌照及 專營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827,306	2,006,280	59,000	15,593	2,245,552	183,897	7,337,628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8)	-	-	-	519	-	-	519
添置	6,403	55	-	3,977	-	-	10,43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33,709	2,006,335	59,000	20,089	2,245,552	183,897	7,348,582
添置	209	-	-	9,482	-	64,318	74,009
出售	(4,079)	-	-	(37)	-	-	(4,11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29,839	2,006,335	59,000	29,534	2,245,552	248,215	7,418,475
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32,586	19,987	58,508	6,783	387,844	19,087	724,795
本年度攤銷	32,047	988	492	3,230	116,233	12,928	165,918
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	1,779	-	-	-	-	-	1,77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6,412	20,975	59,000	10,013	504,077	32,015	892,492
本年度攤銷	27,606	980	-	3,657	116,657	15,326	164,226
出售時撥回	(3,846)	-	-	(37)	-	-	(3,88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0,172	21,955	59,000	13,633	620,734	47,341	1,052,835
賬面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39,667	1,984,380	-	15,901	1,624,818	200,874	6,365,64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67,297	1,985,360	-	10,076	1,741,475	151,882	6,456,09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20. 其他無形資產(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之賬面值為人民幣2,242,663,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333,113,000元)。界定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按照直線法於以下年期予以攤銷：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產品保護權	5年至25年	373,504	401,134
商標	10年至44年	27,566	28,546
分銷網絡	10年	-	-
軟件	5年至10年	15,901	10,076
客戶關係	5年至21年	1,624,818	1,741,475
牌照及專營權	12年至20年	200,874	151,882
		2,242,663	2,333,113

本年度攤銷費用主要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銷售成本」項目內。

20. 其他無形資產(續)

以下透過業務合併收購的其他無形資產、商標(包括品牌名)及產品保護權獲評估為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產品保護權及商標的法律年期分別為5年及10年，但可按最低成本予以續新。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持續重續產品保護權及保留商標(包括品牌名)並有能力如此行事。本集團管理層進行各項研究(包括產品壽命週期研究、市場、競爭力及環境走勢以及品牌拓展機會)，其支持商標(包括品牌名)及產品保護權對預期可為本集團產生現金流量淨額的產品之年期並無可預見限制。因此，因為商標(包括品牌名)及產品保護權預期可無限貢獻現金流量淨額，本集團管理層將商標(包括品牌名)及產品保護權視為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商標(包括品牌名)及產品保護權將不會進行攤銷，直至可使用年期獲確定為有限。相反，商標(包括品牌名)及產品保護權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不論是否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減值測試的詳情於附註21披露。

	商標		產品保護權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同濟堂集團*				
— 同濟堂製藥	209,047	209,047	—	—
— 精方	37,779	37,779	—	—
— 普蘭特	5,037	5,037	—	—
上海同濟堂	110,403	110,403	—	—
江陰天江集團	1,594,548	1,594,548	2,166,163	2,166,163
	1,956,814	1,956,814	2,166,163	2,166,163

* 同濟堂製藥、精方及普蘭特統稱為同濟堂集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21. 無限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無限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商標(包括品牌名)及產品保護權(載列於附註17及20)已分配予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如下文所示：

	商譽		商標		產品保護權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醫藥產品生產及銷售						
德眾	100,391	100,391	-	-	-	-
馮了性	-	-	-	-	-	-
廣東環球	26,055	26,055	-	-	-	-
國藥集團魯亞(山東)製藥有限公司 (「魯亞」)	11,221	11,221	-	-	-	-
同濟堂集團*						
— 同濟堂製藥	770,153	770,153	209,047	209,047	-	-
— 精方	139,184	139,184	37,779	37,779	-	-
— 普蘭特	18,558	18,558	5,037	5,037	-	-
江陰天江集團	2,208,980	2,208,980	1,594,548	1,594,548	2,166,163	2,166,163
華頤	5,852	5,852	-	-	-	-
上海同濟堂	111,101	111,101	110,403	110,403	-	-
同濟堂中藥飲片	29,433	29,433	-	-	-	-
北京華邈	-	11,447	-	-	-	-
安徽馮了性	-	-	-	-	-	-
中聯藥業	68,567	68,567	-	-	-	-
醫藥產品銷售						
國藥集團馮了性(佛山)藥材飲片有限 公司(「馮了性藥材飲片」)	2,449	2,449	-	-	-	-
貴州同濟堂藥房連鎖有限公司(「貴州 同濟堂藥房連鎖」)	30,019	30,019	-	-	-	-
佛山盈天醫藥銷售有限公司(「盈天銷 售」)	-	5,390	-	-	-	-
	3,521,963	3,538,800	1,956,814	1,956,814	2,166,163	2,166,163

21. 無限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測試(續)

除商譽、商標及產品保護權外，產生現金流量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連同相關的商譽、商標及產品保護權亦包括在相應的現金產生單位中進行減值評估。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已就北京華邈、盈天銷售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16,837,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30,184,000元(有關馮了性、華頤、安徽馮了性))。減值虧損已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的損益中。

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識別任何其他現金產生單位的額外減值虧損(二零一九年：無)。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釐定。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按獨立專業估值師於各日期進行的估值釐定。估值所用主要假設乃與銷售價格及成本以及合適貼現率、增長率、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有關。銷售價格及成本之變動乃以歷史營運記錄及對市場未來變動的預期為基礎。所採用的貼現率可以反映市場現時對貨幣時間值以及現金產生單位特有風險的評估。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已分配予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本集團釐定使用價值的方式為：由管理層批准的最近期財務預測得出且涵蓋五年期間按平均銷售增長率計算的此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預測。五年以上的現金流量採用銷量不增長而售價及成本的估計增長率推算得出。計算使用價值之其他主要假設涉及現金流之估計，包括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有關估計乃現金產生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測作出。貼現率反映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有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21. 無限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測試(續)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之基準及其主要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江陰天江集團	德眾	同濟堂製藥	精方	上海同濟堂	其他
五年期間的平均增長率						
二零二零年	11.63%	6.15%	11.47%	12.36%	5.60%	3.51%-20.26%
二零一九年	15.73%	4.22%	11.10%	10.26%	5.35%	5.7%-22.55%
五年後增長率						
二零二零年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二零一九年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稅前貼現率						
二零二零年	16.43%	15.42%	14.66%	14.82%	13.24%	13.00%-17.22%
二零一九年	17.71%	15.56%	15.76%	16.26%	15.12%	14.19%-19.6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超出其賬面值4%至64%(二零一九年：4%至45%)。

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致使包含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上述每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總值超過其各自的可收回金額。

2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非上市	44,117	30,441
應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21,956)	(6,082)
	22,161	24,359

2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各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成立國家及 主要營業地點	本集團所持已發行註冊 資本名義價值百分比		所持投票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綿陽市安州區沸水鎮天台山中藥材種植專業合作社	中國	37.6%	37.6%	37.6%	37.6%	中醫藥種植
安縣沸水鎮天富附子專業合作社	中國	37.5%	37.5%	37.5%	37.5%	附子種植
廣東煲葆寶健康湯料有限公司 (「廣東煲葆寶」)	中國	49%	49%	49%	49%	健康湯料
廣東海思康爾康復醫療有限公司 (「廣東海思康爾」)	中國	40%	40%	40%	40%	康復服務
惠州市葛洪國醫館有限公司 [^]	中國	35%	-	35%	-	中醫藥機構
馮了性(佛山南海)中醫門診有限公司 [^]	中國	35%	-	35%	-	中醫藥機構
國藥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10%	-	10%	-	互聯網藥物信息服務

[^] 由本集團於年內成立。

^{*} 本集團透過於國藥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會佔有一席的投票權而擁有對該聯營公司的權力。

並非個別主要聯營公司資料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15,874)	(5,051)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之賬面值總額	22,161	24,35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23. 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108,027	170,210
收購附屬公司已付按金	-	40,60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	94,000
	108,027	304,810

2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4,640,875	3,001,626
減：信貸虧損撥備	(88,138)	(55,173)
	4,552,737	2,946,453
原材料預付款項	102,503	155,447
預付稅項	275,051	232,016
其他應收款項	137,286	152,331
減：信貸虧損撥備	(34,573)	(28,296)
	102,713	124,035
	5,033,004	3,457,951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來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賬款為人民幣2,532,688,000元。

本集團授予貿易客戶(包括分銷商、醫院及基層醫療機構)的信貸期介乎180至365天。

2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根據於各報告期末的發票日進行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2,803,581	2,071,360
91日至180日	1,097,214	445,385
181日至365日	653,072	426,727
365日以上	87,008	58,154
	4,640,875	3,001,62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賬款結餘包括於本報告日期逾期的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88,864,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17,985,000元)的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分別以港元和美元，並非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之貨幣列值的金額人民幣7,774,000元(二零一九年：16,128,000元)和人民幣12,926,000元(二零一九年：11,092,000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43。

25. 轉讓金融資產

以下為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按全面追索基準轉讓予銀行的金融資產。由於本集團並未轉讓重大風險及回報，其繼續悉數確認賬面值並將就轉讓所收取現金確認為已抵押借貸(見附註34)。該等金融資產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按攤銷成本列賬。

	按全面追索基準折現 予銀行的票據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已轉移資產的賬面值	11,741	-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11,741	-
淨額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26. 存貨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380,460	1,346,297
在製品	1,614,392	1,713,268
製成品	1,913,633	1,632,188
	4,908,485	4,691,753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5,664,760	5,706,300
撇減存貨	15,333	38,861
	5,680,093	5,745,161

2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該款項指結構性銀行存款。於本年度，結構性銀行存款的安排已完成及悉數贖回。

28. 按公允價值計入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該款項指根據「持作收回及出售」業務模式持有的應收票據及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進行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538,787	355,655
91日至180日	814,283	711,344
181日至365日	30,662	44,320
	1,383,732	1,111,319

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43。

29. 已抵押定期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a) 定期存款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到期日為6個月(二零一九年：無)的定期存款人民幣203,000,000元按固定年利率介乎1.30%至1.80%計息。

(b) 銀行已抵押存款

該金額指應付票據擔保按金，按市場年利率介乎0.3%至0.35%計息(二零一九年：0.3%至0.35%)。

(c) 銀行結餘及現金

計入銀行結餘及現金人民幣3,185,627,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5,046,024,000元)指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存款，並按年息介乎0.30%至1.55%(二零一九年：年息介乎0.30%至0.35%)的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餘下銀行結餘及現金人民幣254,613,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567,609,000元)指代表與本集團就應收賬款訂立無追索權保理安排的金融機構收回的現金。

計入定期存款／銀行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人民幣15,263,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5,346,000元)及人民幣628,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591,000元)分別以港幣及美元計值，並非相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

定期存款／銀行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4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3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應付賬款	1,393,043	1,684,157
已收按金	796,679	900,153
應付薪金及福利	348,414	321,986
其他應付稅項	182,859	189,274
應付營運開支	562,254	555,241
應付票據	571,108	802,874
應付股息	65,615	118,958
收購子公司應付代價	19,548	35,518
代表與本集團簽訂無追索權保理安排的金融機構收回應收款項	254,613	567,609
其他應付賬款	218,495	103,962
	4,412,628	5,279,732

本集團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根據於各報告期末的發票日進行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1,437,683	2,009,949
91-180日	257,608	306,583
181-365日	184,849	46,069
365日以上	84,011	124,430
	1,964,151	2,487,03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以港元，並非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之貨幣列值的金額人民幣1,306,000元(二零一九年：2,338,000元)。

31. 合約負債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提前交付產品所收取的款項	292,331	223,106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為人民幣356,956,000元。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合約負債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悉數確認為營業額。

32. 遞延政府補貼

按非即期負債列賬的遞延政府補貼變動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65,181	182,558
添置	185,254	113,774
計入損益(附註7)	(45,343)	(31,151)
於年末	405,092	265,18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遞延政府補貼主要包括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多個有條件政府補貼。該遞延政府補貼將按直線基準於相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確認為收入。

33. 遞延稅項

就呈列合併財務狀況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予以抵銷。以下為就財務申報目的之遞延稅項款項分析：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70,307)	(151,637)
遞延稅項負債	1,710,376	1,748,580
	1,540,069	1,596,94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33. 遞延稅項(續)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部分及於本年度與過往年度的變動如下：

	公允價值超過 無形資產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折舊撥備 超過相關折舊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的債務工具 的公允價值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中國附屬公司 未分派溢利的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未變現 分部間溢利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645,998	85,108	(30,258)	(107)	5,792	(32,556)	(6,342)	(57,549)	1,610,086
(計入)扣除自損益	(29,067)	6,941	(2,909)	(279)	34,286	(16,640)	(6,085)	3,236	(10,517)
於其他全面收益扣除	-	-	-	(2,148)	-	-	-	-	(2,148)
於宣派股息時發還	-	-	-	-	(478)	-	-	-	(47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16,931	92,049	(33,167)	(2,534)	39,600	(49,196)	(12,427)	(54,313)	1,596,943
收購附屬公司	-	(3,553)	(432)	-	-	-	-	-	(3,985)
(計入)扣除自損益	(33,457)	2,830	(1,477)	82	29,783	(6,636)	(823)	(9,764)	(19,462)
於其他全面收益計入	-	-	-	380	-	-	-	-	380
於宣派股息時發還	-	-	-	-	(33,807)	-	-	-	(33,80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83,474	91,326	(35,076)	(2,072)	35,576	(55,832)	(13,250)	(64,077)	1,540,069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510,377,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94,610,000元)可用作抵銷未來溢利。就該等虧損人民幣59,400,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9,708,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13,250,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2,427,000元)。由於未來溢利流不可預測，故概無就餘下稅項虧損人民幣450,977,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44,902,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包括下表中披露具有到期日的虧損。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46,244	58,526
二零二四年	114,759	114,759
二零二五年	105,555	-
二零二八年	36,236	36,236
二零二九年	35,381	35,381
二零三零年	112,802	-
	450,977	244,902

33. 遞延稅項(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以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的溢利宣派的股息徵收預扣稅。有關因中國附屬公司為數人民幣6,445,750,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5,287,580,000元)的累計溢利產生的暫時性差額並無於合併財務報表計提遞延稅項，因為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額撥回的時間，並且有可能該等暫時性差額於可預見未來將不會撥回。

34. 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銀行貸款	1,810,951	754,086
其他貸款	68,485	45,248
	1,879,436	799,334
已抵押	831,478	336,061
無抵押	1,047,958	463,273
	1,879,436	799,334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須償還上述借款賬面值：		
一年內	1,658,026	639,212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28,851	43,026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14,559	80,778
五年以上	78,000	36,318
	1,879,436	799,334
減：一年內到期列示於流動負債的金額	(1,658,026)	(639,212)
列示於非流動負債的金額	221,410	160,122

用作抵押若干授予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的已抵押資產詳情披露於附註18及19。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其他借貸人民幣11,741,000元由應收票據作擔保(二零一九年：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34. 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固定利率借貸	1,759,418	378,308
浮動利率借貸	120,018	421,026
	1,879,436	799,334

有關本集團借貸實際利率(亦相等於合約利率)的範圍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實際利率		
— 固定利率借貸	1.15%-5.17%	0.29%-6.41%
— 浮動利率借貸	2.64%-4.85%	2.61%-4.03%

本集團浮動利率借貸按貸款基礎利率減0.9%至貸款基礎利率加0.05%(二零一九年：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2%)計息。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下列尚未提取借貸信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		
— 一年內到期	10,082,757	4,070,879
— 一年後到期	910,846	906,091
	10,993,603	4,976,970

銀行借貸沒有包括以港元列值的款項(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21,026,000元)，港元為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

35. 無抵押票據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須償還賬面值：	3,237,316	4,868,724
減：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的一年內到期款項	(1,006,793)	(4,868,724)
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的款項	2,230,523	—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三日，本公司完成發行第二期票據合共人民幣2,000,000,000元，三年到期，票面年利率為4.98%。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本公司悉數償還第二期票據。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發行短期融資券合共人民幣2,800,000,000元，年期270天，票面年利率3.19%。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八日，本公司悉數償還短期融資券。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本公司已註冊中期票據合共人民幣2,200,000,000元，三年到期，票面年利率為3.28%。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發行短期融資券合共人民幣1,000,000,000元，年期270天，票面年利率2.6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抵押票據之結餘已包括一筆安排費用總額合共人民幣14,700,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5,657,000元)，並將於無抵押票據期間應用實際利率法，以作為融資費用的一部分計入損益。

36. 本公司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二零年 千股	二零一九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				
已發行及繳足	5,035,801	5,035,801	11,982,474	11,982,47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37. 退休福利計劃

香港

本集團參與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下的一個界定供款計劃。作為強積金計劃成員，本集團及員工均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以5%有關入息向強積金計劃供款。

中國

本集團附屬公司在中國的員工都是由相關中國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附屬公司須提供工資成本的若干百分比至退休福利計劃以資助有關福利。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唯一的義務是作出定額供款。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扣除總成本人民幣29,545,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98,405,000元)指本集團向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

38. 收購附屬公司及資產

二零二零年

(a) 收購甘肅隴中藥業有限責任公司(「隴中藥業」)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甘肅省中醫院收購隴中藥業的51%股權，現金代價人民幣138,710,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與隴中藥業當時股東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並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取得隴中藥業的控制權。隴中藥業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中藥顆粒、中成藥及中藥飲片。該收購已使用購買法入賬。

所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138,710

38. 收購附屬公司及資產

二零二零年(續)

(a) 收購甘肅隴中藥業有限責任公司(「隴中藥業」)(續)

於收購日所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5,886
使用權資產	22,899
遞延稅項資產	3,553
存貨	9,70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5
銀行結餘及現金	6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0)
	272,000
所轉讓代價	138,710
加：非控股權益	133,290
減：所得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	(272,000)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

因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代價	138,710
減：上個年度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已付的按金	(40,000)
減：所得銀行結餘及現金	(66)
	98,644

收購相關成本並不重大，且並無計入所轉讓代價，於年內確認為開支，並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行政開支」項下呈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38. 收購附屬公司及資產(續)

二零二零年(續)

(a) 收購甘肅隴中藥業有限責任公司(「隴中藥業」)(續)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隴中藥業為本集團分別貢獻人民幣7,234,000元及人民幣6,950,000元之營業額及虧損。

隴中藥業的收購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完成。倘收購隴中藥業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完成，則收購對本集團的營業額及溢利並無重大影響。

(b) 收購湖北國藥中聯藥業有限公司(「湖北中聯」)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湖北中聯的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5,536,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六日與原股東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及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取得湖北中聯的控制權。湖北中聯主要從事中藥及中藥飲片批發，具有GSP證書。該收購已使用購買法入賬。

所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5,536

於收購日所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9
遞延稅項資產	432
存貨	4,22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6,60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4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7,218)
	5,536
所轉讓代價	5,536
減：所得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	(5,536)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

38. 收購附屬公司及資產(續)

二零二零年(續)

(b) 收購湖北國藥中聯藥業有限公司(「湖北中聯」)(續)

因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代價	5,536
應付代價	(2,168)
減：上個年度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已付的按金	(600)
減：所得銀行結餘及現金	(1,247)
	1,521

收購相關成本並不重大，且並無計入所轉讓代價，於年內確認為開支，並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行政開支」項下呈列。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湖北中聯為本集團分別貢獻人民幣11,214,000元及人民幣1,498,000元之營業額及溢利。

湖北中聯的收購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完成。倘收購湖北中聯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完成，則收購對本集團的營業額及溢利並無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38. 收購附屬公司及資產(續)

二零一九年

(a) 收購隴西一方藥業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隴西一方藥業有限公司(「隴西一方藥業」)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767,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與原股東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及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取得隴西一方藥業的控制權。隴西一方藥業主要從事中藥批發，具有GSP證書。該收購已使用購買法入賬。

所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3,767

於收購日所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6
其他無形資產	497
存貨	3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銀行結餘及現金	3,38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24)
	3,767
所轉讓代價	3,767
減：所得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	(3,767)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

38. 收購附屬公司及資產(續)

二零一九年(續)

(a) 收購隴西一方藥業(續)

因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代價	3,767
減：所得銀行結餘及現金	(3,381)
	386

收購相關成本並不重大，且並無計入所轉讓代價，於年內確認為開支，並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行政開支」項下呈列。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隴西一方藥業為本集團分別貢獻人民幣11,653,000元及人民幣312,000元之營業額及溢利。

隴西一方藥業的收購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完成。倘收購隴西一方藥業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完成，則收購對本集團的營業額及溢利並無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38. 收購附屬公司及資產(續)

二零一九年(續)

(b) 收購山西國新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七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55,348,000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山西國新天江藥業有限公司(「山西國新」)51%股權。於收購日期，山西國新並無進行任何業務活動，僅有位於中國山西省的租賃土地。本集團擬用該租賃土地擴大製藥業務。

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收購並不構成業務合併，因此，已就收購資產入賬。

於收購日所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6
使用權資產	65,320
其他無形資產	22
存貨	2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6,359
銀行結餘及現金	57,88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1,408)
	108,530
注資	55,348
加：非控股權益	53,182
	108,530

因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注資	55,348
減：所得銀行結餘及現金	(57,881)
	(2,533)

39. 租賃負債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13,994	12,013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2,090	12,18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7,823	47,959
五年以上	40,048	41,966
	103,955	114,118
減：12個月到期結算列示於流動負債的金額	13,994	12,013
12個月到期結算列示於非流動負債的金額	89,961	102,105

租賃應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4.89%(二零一九年：4.90%)。

40.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持作租賃用途的所有物業於下一九年已獲得承租人承諾租用。

租賃的最低應收租賃款項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8,681	620
第二年	3,314	121
第三年	3,255	96
第四年	1,968	96
第五年	1,981	—
第五年後	5,805	—
	25,004	93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41. 資本承擔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於合併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		
—於中國實體之投資(附註a)	640,000	640,00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b)	—	100,490
—收購其他無形資產	100,000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387,450	507,360
	1,127,450	1,247,850

附註：

- (a) 根據本集團、佛山市大健康產業發展有限公司與佛山市中醫院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三日訂立的合作協議，及本集團與保利華南實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簽署的協議，訂約各方同意組建兩間公司，擬主要從事提供綜合醫院服務、投資醫藥行業及提供醫院管理顧問服務。直至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刊發日，該等公司尚未繳納註冊資本。
- (b) 根據本集團與隴中藥業的股東甘肅省中醫院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訂立的投資協議，本集團將收購隴中藥業有限責任公司51%的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38,710,000元。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按金人民幣40,000,000元，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悉數代價及相關監管審批程序已完成。收購的詳情載於附註38(a)。

4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可持續營運，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較上個年度維持不變。本集團資本結構由淨債務組成，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租賃負債及無抵押票據(分別於附註34、35及39披露)，並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累計溢利)。

本集團按經調整淨負債對資本比率基準監察其資本結構。就此目的，經調整淨負債界定為總負債(包括計息貸款及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調整資本包括權益之所有組成部分。

42. 資本風險管理(續)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調整負債對權益比率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1,658,026	639,212
無抵押票據－一年內到期	1,006,793	4,868,724
	2,664,819	5,507,936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221,410	160,122
無抵押票據－一年後到期	2,230,523	—
	2,451,933	160,122
總債務	5,116,752	5,668,058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85,627)	(5,046,024)
經調整負債淨額	1,931,125	622,034
權益總額	20,896,421	19,050,725
經調整負債對權益比率	9%	3%

除有關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融資的金融契諾外，本集團均沒有被施加外部的資本規定。本公司董事以半年為基準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檢討的一部份，本公司董事考慮資本的成本及每一類資本附帶的風險。根據本公司董事的推薦意見，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股份購回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維持其整體資本結構的平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43.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72,800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8,435,414	9,060,28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1,383,732	1,111,319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8,539,808	9,964,25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定期存款、銀行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無抵押票據及銀行及其他借貸。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披露於有關附註。該等金融工具相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性資產及貨幣性負債的賬面值以外幣計值(即人民幣以外之貨幣)，於報告期末主要為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及其他借貸，如下文所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港元	23,037	1,306	31,474	423,364
美元	13,554	-	11,683	-

43.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外幣風險(續)

本集團透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變動管理外幣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管理層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於報告期末按外幣匯率變動5%(二零一九年：5%)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的尚未兌換貨幣項目並調整其換算。倘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升值／貶值5%(二零一九年：5%)，本集團稅後利潤將會分別減少／增加人民幣1,034,000元及減少／增加人民幣583,000元(二零一九年：增加／減少人民幣19,715,000元及減少／增加人民幣503,000元)。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與固定利率借貸及無抵押票據有關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承受與浮動利率借貸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密切監察相關利率風險敞口，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利率風險敞口。

全球正在對主要利率基準進行根本性改革，包括以幾乎無風險的替代利率取代若干銀行同業拆息。誠如附註34所列，本集團若干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銀行貸款可能須作出利率基準改革。本集團密切關注對新基準利率的過渡。

由於現行市場利率波動，本集團的銀行已抵押存款及銀行結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短期銀行存款承受利率風險並不重大，因為計息銀行結餘主要於短期內到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43.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利率概況

下表詳述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銀行借貸及無抵押票據總額之利率概況。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實際利率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固定利率借貸：				
銀行及其他借貸	2.50%	1,759,418	3.92%	378,308
無抵押票據	3.58%	3,237,316	4.03%	4,868,724
		4,996,734		5,247,032
浮動利率借貸：				
銀行及其他借貸	3.82%	120,018	3.68%	421,026
銀行及其他借貸及無抵押票據總額		5,116,752		5,668,058
固定利率借貸(按佔銀行借貸及無抵押票據總額的百分比計)		97.7%		92.6%

43.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計息銀行結餘及浮動利率借貸的利率風險釐定。編製分析時乃假設於各報告期末未償還的該等款項於整個年度未償還。銀行結餘增加或減少10個基準點及借貸增加或減少50個基準點代表管理層對所採用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倘浮動利率借貸的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準點(二零一九年：50個基準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85,000元(二零一九年：減少／增加人民幣2,105,000元)。

倘浮動利率銀行結餘的利率上升／下降10個基準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人民幣3,006,000元(二零一九年：增加／減少人民幣4,933,000元)。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不能代表內在利率風險，因為報告期末風險無法反映年內風險。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給本公司造成金融損失之最大信貸風險，乃來自合併財務狀況表所載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

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訂有政策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後續行動收回逾期債務。

43.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接納新客戶前，本集團管理層研究新客戶的信譽度並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按客戶界定信貸限額。每年檢討授予客戶的限額一次。倘應收賬款以票據結算，本集團僅接納由信譽良好的中國銀行發行或擔保的票據，因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已背書或貼現票據所產生的信貸風險屬微不足道。此外，本集團定期檢討個別貿易債務的可收回性，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項作出適當減值虧損。本集團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或給予撥備矩陣就貿易款項結餘進行減值測試評估。

由於交易對手為國有銀行及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指定的信貸評級良好之銀行，因此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應收賬款包括大量客戶，遍佈中國不同行業及區域。

本集團內部信貸風險評級等級評估包括以下各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概述	應收賬款	其他金融資產
低風險	交易對手擁有偏低的違約風險，及並無逾期款項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非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監測風險	交易對手有較高違約風險，或於到期日後償還但通常於年內悉數清償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非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可疑	通過內部開發資料或外部資料顯示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非信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非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指出該資產乃信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指出債務人正面對嚴重財政困難且本集團並無實際把握收回款項	款項撇銷	款項撇銷

43.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詳述須受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之本集團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和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

	附註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存續期 預期信貸虧損	二零二零年 賬面值總額		二零一九年 賬面值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債務工具							
應收票據	28	附註ii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1,383,732	1,383,732	1,111,319	1,111,319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24	附註i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04,179		128,335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已信貸減值)	33,107	137,286	23,996	152,331
應收賬款	24	附註ii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撥備矩陣)	4,635,903		2,994,116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已信貸減值)	4,972	4,640,875	7,510	3,001,626

附註：

- i. 本集團以逾期資料去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作為內部信貸風險管理。本集團認為，一旦其他應收款項於報告日出現信貸減值，則逾期。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逾期 人民幣千元	並無逾期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逾期 人民幣千元	並無逾期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33,107	104,179	137,286	23,996	128,335	152,331

- ii. 就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以終身預期信貸虧損去評估虧損撥備。除具重大未付結餘或信貸減值之應收賬款外，本集團對此等項目採用預繳模式按內部信貸評級組別去釐定信貸虧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43.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就銀行結餘及現金，定期存款以及銀行已抵押存款而言，管理層認為，信貸風險並無自初始確認起顯著增加。根據對該等債務人的過往觀察的違約率，平均虧損率乃微不足道。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分，本集團應用內部信貸評級向客戶作出評估。下表載有有關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信貸風險及撥備虧損之資料，乃根據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撥備矩陣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進行集體評估。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總額人民幣4,972,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7,510,000元)的已信貸減值的應收賬款個別評估。

內部信貸評級	平均虧損率	二零二零年		平均虧損率	二零一九年	
		賬面值總額 人民幣千元	減值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總額 人民幣千元	減值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低風險	0.31%	3,366,831	10,283	0.48%	2,155,032	10,289
監測風險	3.79%	1,204,498	45,673	3.27%	786,592	25,742
可疑	42.14%	64,574	27,210	22.15%	52,492	11,632
		4,635,903	83,166		2,994,116	47,663

估計虧損率乃基於應收賬款於預期年期的過往觀察所得的違約率估計，並按毋須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調整。管理層定期審閱組別，以確保特定債務人之有關資料獲得更新。

於本年度，有關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技術或重大假設並無變動。

43.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載列根據簡化法確認為應收賬款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

	存續期預期信貸 虧損(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存續期預期信貸 虧損(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34,658	15,735	50,393
— 轉撥至信貸減值	(3,247)	3,247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15,625	—	15,625
— 已撥回減值虧損	(22,250)	—	(22,250)
— 撤銷*	—	(11,472)	(11,472)
源生之新金融資產			
— 已確認減值虧損	22,877	—	22,87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663	7,510	55,173
— 轉撥至信貸減值	(3,361)	3,361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55,193	1,594	56,787
— 已撥回減值虧損	(45,536)	—	(45,536)
— 撤銷*	—	(7,493)	(7,493)
源生之新金融資產			
— 已確認減值虧損	29,207	—	29,20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3,166	4,972	88,138

* 當有資料顯示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款項的可能(例如：債務人正在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或當貿易應收款項逾期超過兩年(以較早者為準)，本集團撤銷貿易應收款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43.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列示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虧損撥備對賬。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存續期預期信貸 虧損(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3,137	27,390	30,527
—已確認減值虧損	308	—	308
—已撥回減值虧損	—	(981)	(981)
—撤銷	—	(2,413)	(2,413)
源生之新金融資產			
—已確認減值虧損	855	—	85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00	23,996	28,296
—轉撥至信貸減值	(3,445)	3,445	—
—已確認減值虧損	34	12,251	12,285
—已撥回減值虧損	—	—	—
—撤銷	—	(6,585)	(6,585)
源生之新金融資產			
—已確認減值虧損	577	—	57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66	33,107	34,573

下表列示就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確認的虧損撥備對賬。

43.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存續期預期信貸 虧損(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97
—已確認減值虧損	(197)
源生之新金融資產	
—已確認減值虧損	1,77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72
—已撥回減值虧損	(1,772)
源生之新金融資產	
—已確認減值虧損	2,17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77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內各經營實體負責其本身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之短期投資以及籌集貸款應付預期現金需要，惟於借貸金額超逾若干預定授權水平時須獲本公司董事會之批准。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要求，以確保其維持充足現金儲備和大型金融機構授予之備用融資額度，使其可配合短期及長期之流動資金需要。

下表呈列本集團之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餘下之合約到期日，乃基於合約未貼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或倘為浮動利率，根據報告期末之現行利率計算之利息付款)以及本集團被要求償還之最早日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43.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一年 但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3,319,101	-	-	3,319,101	3,319,101
浮動利率銀行借貸	3.82%	12,590	88,838	49,850	151,278	120,018
固定利率銀行借貸	2.50%	1,674,973	86,516	35,140	1,796,629	1,759,418
人民幣1,000,000,000元按固定 年息率2.60%計息的債券	2.80%	1,018,421	-	-	1,018,421	1,006,793
人民幣2,200,000,000元按固定 年息率3.28%計息的債券	3.50%	72,160	2,335,756	-	2,407,916	2,230,523
租賃負債	4.89%	18,698	65,382	41,730	125,810	103,955
		6,115,943	2,576,492	126,720	8,819,155	8,539,808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4,182,080	-	-	4,182,080	4,182,080
浮動利率銀行借貸	3.68%	427,667	-	-	427,667	421,026
固定利率銀行借貸	3.92%	229,710	137,100	39,523	406,333	378,308
人民幣2,000,000,000元按固定 年息率4.98%計息的債券	5.21%	2,089,044	-	-	2,089,044	2,016,915
人民幣2,800,000,000元按固定 年息率3.19%計息的債券	3.40%	2,901,921	-	-	2,901,921	2,851,809
租賃負債	4.90%	16,985	65,784	58,282	141,051	114,118
		9,847,407	202,884	97,805	10,148,096	9,964,256

44.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

若干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此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何釐定(尤其是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的資料。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結構性銀行存款	-	72,800	第三級	銀行按貼現利率於商品、債券及基金投資的預期收益，反映銀行信貸風險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	1,383,732	1,111,319	第三級	按折現率折現的現金流量，反映發行人於報告期末的現有折現率

於該兩個年度第一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移。

除以下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報告期末合併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無抵押票據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3,237,316	4,868,724
公允價值層級第二級項下的公允價值	3,175,702	4,816,885

包括在第二級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普遍接納之定價模型以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而最重大輸入數據為反映本公司的信貸風險之貼現利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45.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自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乃指其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本集團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 其他借貸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票據 人民幣千元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應付非控股 權益之股息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1,643,443	4,490,065	67,528	1,366	77,316	6,279,718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 調整	43,043	-	-	-	-	-	43,04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43,043	1,643,443	4,490,065	67,528	1,366	77,316	6,322,761
融資現金流量	(17,504)	(854,233)	300,000	(312,685)	(502,460)	(35,880)	(1,422,762)
外匯虧損淨額	-	9,212	-	-	-	-	9,212
已確認股息	-	-	-	-	502,506	76,110	578,616
新訂立的租賃	88,579	-	-	-	-	-	88,579
利息開支	-	-	4,278	320,450	-	-	324,72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118	798,422	4,794,343	75,293	1,412	117,546	5,901,134
調整以重新分類應付利息(附註51)	-	912	74,381	(75,293)	-	-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114,118	799,334	4,868,724	-	1,412	117,546	5,901,134
融資現金流量	(16,625)	1,016,796	(1,780,192)	-	(216,346)	(113,899)	(1,110,266)
外匯虧損淨額	-	3,008	-	-	(3,088)	-	(80)
已確認股息	-	-	-	-	219,329	60,661	279,990
新訂立的租賃	2,204	-	-	-	-	-	2,204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	(781)	-	-	-	-	-	(781)
利息開支	5,039	60,298	148,784	-	-	-	214,12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955	1,879,436	3,237,316	-	1,307	64,308	5,286,322

46. 關連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支付予本公司董事及若干最高薪酬僱員之金額,於附註13及14披露)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2,604	12,455
離辭後之福利	195	311
	12,799	12,766

其他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名稱	關係
國藥集團	最終控股方
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	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
平安銀行	主要股東的同系附屬公司

除合併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外,本集團訂立以下重大關連方交易: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i) 向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銷售製成品	840,246	827,244
(ii) 向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購買原材料	34,632	10,764
(iii) 向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的其他購買	7,874	—
(iv) 來自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的租金收入	3,397	2,354
(v) 來自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的利息收入	813	2,215
(vi) 來自平安銀行的利息收入	6,831	—
(vii) 應付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的利息開支	4,806	—
(viii) 應付平安銀行的利息開支	49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46. 關連方交易(續)

其他關連方交易(續)

本集團與關連方之重大結餘詳情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i) 應收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計入附註24所載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	482,930	342,788
(ii) 應付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之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結餘(計入附註30所載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結餘)	21,467	9,014
(iii) 國藥集團附屬公司的定期存款及銀行存款(本集團除外)，計入銀行結餘及現金(載於附註29)	591,003	593,043
(iv) 平安銀行的銀行存款，計入銀行結餘及現金(載於附註29)	172,634	–
(v) 來自平安銀行的銀行貸款，計入銀行及其他借貸(載於附註34)	40,000	–

46. 關連方交易(續)

其他關連方交易(續)

上述關連方交易(i)、(ii)及關聯方結餘(iii)、(iv)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定義的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第14A章要求的披露已於年報「董事會報告」一節中「持續關連交易」一段提供。

與其他國營實體的交易／結餘

本集團本身為國藥集團旗下較大的集團公司，受中國內地政府控制。除於合併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披露的與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進行的交易外，本集團亦與中國內地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或共同控制或受其重大影響的實體(「國營實體」)有業務往來。就本集團與該等國營實體所進行的業務交易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國營實體(國藥集團除外)屬於獨立第三方。本集團就與其他國家控制實體的交易制定其定價策略及審批過程時，並無分辨交易對手是否為國家控制實體。本集團認為，據其所深知，已於合併財務報表內就關連方交易作出充足適當的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存放銀行結餘存款於其他國營實體並與該等國營實體訂立多項交易(包括銷售、購買、借款及其他經營費用)，而本公司董事認為，確定該等交易對手的控制方身份及交易對手是否為國營實體乃不切實際。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47.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a) 附屬公司之一般資料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之附屬公司之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本公司直接持有						
江陰天江 [#]	中國	人民幣394,555,556元	人民幣394,555,556元	87.3%	87.3%	中藥顆粒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間接持有						
德眾 [#]	中國	6,460,000美元	6,460,000美元	98.3%	98.3%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馮了性 [#]	中國	7,526,100美元	7,526,100美元	98%	98%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廣東環球 [*]	中國	172,640,000美元	172,640,000美元	100%	100%	醫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以及投資控股
魯亞 [#]	中國	人民幣24,529,300元	人民幣24,529,300元	100%	100%	醫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馮了性藥材飲片 [^]	中國	人民幣885,000,000元	人民幣595,000,000元	100%	100%	生產、銷售中藥飲片
馮了性(中山)醫藥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藥品零售、飲片代煎
馮了性醫藥設備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55%	55%	中藥設備的製造、銷售及維修
盈天銷售 [^]	中國	人民幣260,000,000元	人民幣260,000,000元	100%	100%	醫藥產品買賣

47.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a) 附屬公司之一般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本公司間接持有(續)						
馮了性(佛山)中醫藥 健康產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47,000,000元	人民幣47,000,000元	100%	100%	中醫藥健康產業項目投資
貴州同濟堂藥房連鎖 [^]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元	60%	60%	藥品零售
華頤 [^]	中國	人民幣139,000,000元	人民幣139,000,000元	100%	100%	中藥產品的開發、 製造及銷售
山西華邈藥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5,8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吉林百琦藥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180,450,000元	人民幣180,450,000元	65%	65%	中藥產品的開發、 製造及銷售
上海同濟堂 [^]	中國	人民幣80,000,000元	人民幣80,000,000元	100%	100%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同濟堂中藥飲片 [^]	中國	人民幣60,000,000元	人民幣60,000,000元	100%	100%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山東中平藥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292,000,000元	人民幣188,000,000元	44.5%	44.5%	中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遼寧天江一方藥業 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2,5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元	87.3%	87.3%	中藥產品的開發、 製造及銷售
山西國新 [^]	中國	人民幣102,040,800元	人民幣102,040,800元	44.5%	44.5%	中藥產品的開發、 製造及銷售
禮縣大黃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49,978,500元	人民幣49,978,500元	74.2%	74.2%	中藥飲片產品的開發、 製造及銷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47.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a) 附屬公司之一般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本公司間接持有(續)						
西河半夏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99,870,000元	人民幣99,870,000元	44.5%	44.5%	中藥飲片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江西一方天江藥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150,000,000元	人民幣139,000,000元	52.4%	52.4%	中藥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江西省方聯醫藥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元	52.4%	52.4%	中藥產品的銷售
黑龍江國藥天江藥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60,000,000元	人民幣60,000,000元	52.4%	52.4%	中藥的製造及銷售
精方 [^]	中國	人民幣39,000,000元	人民幣39,000,000元	100%	100%	醫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市場推廣及銷售
普蘭特 [^]	中國	人民幣42,520,000元	人民幣27,520,000元	100%	100%	醫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市場推廣及銷售
廣東一方 [^]	中國	人民幣364,491,680元	人民幣364,491,680元	87.3%	87.3%	中藥配方顆粒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隴西一方 [^]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元	87.3%	87.3%	中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隴西一方藥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人民幣4,290,000元	87.3%	87.3%	中藥產品的銷售
天祥 [^]	中國	人民幣110,000,000元	人民幣110,000,000元	87.3%	87.3%	中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47.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a) 附屬公司之一般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本公司間接持有(續)						
江陰天江中醫診所有限公司 (「中醫診所」)^~	中國	人民幣11,500,000元	人民幣11,500,000元	44.5%	44.5%	藥品零售、提供醫療服務
重慶天江藥業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90,000,000元	人民幣190,000,000元	87.3%	87.3%	中藥產品的開發、 製造及銷售
雲南天江一方藥業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元	人民幣194,000,000元	52.4%	52.4%	中藥產品的開發、 製造及銷售
四川天雄^	中國	人民幣150,500,000元	人民幣150,500,000元	82.7%	82.7%	中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隴西縣馮了性^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100%	中藥飲片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山東一方製藥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元	87.3%	87.3%	中藥產品的開發、 製造及銷售
浙江一方製藥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元	87.3%	87.3%	中藥產品的開發、 製造及銷售
一方平康^	中國	人民幣150,000,000元	人民幣150,000,000元	44.5%	44.5%	中藥產品的開發、 製造及銷售
陝西濟泰寧醫藥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458,700元	人民幣30,000元	44.5%	44.5%	中藥產品的銷售
湖南一方^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元	79.4%	79.4%	中藥產品的開發、 製造及銷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47.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a) 附屬公司之一般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本公司間接持有(續)						
常德一帆藥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元	79.4%	79.4%	中藥產品的銷售
四川天濠 [^]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82.7%	82.7%	中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廣西一方天江製藥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元	人民幣133,150,000元	44.5%	44.5%	中藥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北京華邈 [^]	中國	人民幣174,383,898元	人民幣174,383,898元	100%	100%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黑龍江國藥 [^]	中國	人民幣16,000,000元	人民幣16,000,000元	100%	100%	中藥材的銷售
四川江油 [^]	中國	人民幣54,200,000元	人民幣54,200,000元	100%	100%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安徽馮了性 [^]	中國	人民幣28,595,300元	人民幣28,595,300元	51%	51%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江康藥業 [^]	中國	人民幣70,000,000元	人民幣70,000,000元	44.5%	44.5%	中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四川國藥天江藥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233,061,200元	人民幣153,061,200元	53.2%	44.5%	中藥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福建承天藥業 [^]	中國	人民幣136,500,000元	人民幣136,500,000元	44.5%	44.5%	中藥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黑龍江國藥雙蘭星製藥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89,981,200元	人民幣89,981,200元	44.5%	44.5%	中藥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47.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a) 附屬公司之一般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本公司間接持有(續)						
廣東久安醫藥推廣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100%	中藥的市場推廣、廣告及諮詢
同濟堂製藥 [*]	中國	人民幣249,759,458元	人民幣249,759,458元	100%	100%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市場推廣及銷售
中聯藥業 [^]	中國	人民幣622,280,661元	人民幣622,280,661元	44.5%	44.5%	中藥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安徽中平倉庫物流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物流及倉庫服務
佛山市南海金履鞋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137,690,000元	人民幣137,690,000元	100%	100%	物業租賃
隴中藥業 ^{^-}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	44.5%	-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 該等公司為以外商獨資企業形式在中國成立之公司。

該等公司為以中外合資企業形式在中國成立之公司。

[^] 該等公司為以內資企業形式在中國成立之公司。

⁻ 由本集團擁有87.3%權益的附屬公司江陰天江直接或間接控制51%。

上表載列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影響重大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載列其他附屬公司詳情會使資料過於冗長。

概無附屬公司於年末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47.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b)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下表列示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 主要營業地點	非控股權益所持擁有權 權益及投票權的比例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溢利		非控股權益累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江陰天江集團(附註)	中國	12.7%	12.7%	195,261	181,373	2,625,165	2,206,284
擁有非控股權益的個別非重大 附屬公司				2,128	3,810	207,170	221,026
				197,389	185,183	2,832,335	2,427,310

附註：該金額主要指收購江陰天江集團產生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並已就內部對銷進行調整。

有關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合併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下表列出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唯一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旗下集團江陰天江集團有關的資料。

47.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b)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江陰天江集團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2,952,137	11,534,104
非流動資產	10,895,667	9,975,793
流動負債	(5,286,793)	(5,215,273)
非流動負債	(5,213,092)	(4,483,174)
權益淨額(附註)	13,347,919	11,811,450
江陰天江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	12,282,651	11,002,481
江陰天江集團之非控股權益	1,065,268	808,969

附註：權益淨額包括物業、無形資產及業務合併產生的相關遞延稅項的公允價值調整金額人民幣3,959,067,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044,482,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47.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b)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江陰天江集團(續)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1,217,000	10,100,832
開支	(9,491,477)	(8,491,477)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附註)	1,725,523	1,609,355
江陰天江集團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1,752,878	1,635,718
江陰天江集團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27,355)	(26,363)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725,523	1,609,355
宣派予非控股權益股息	60,034	65,938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335,270	1,411,60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2,270,139)	(553,97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739,126	(1,573,558)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195,743)	(715,936)

附註：本年度溢利包括於業務合併後就物業折舊的調整及已確認無形資產攤銷金額人民幣85,415,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11,093,000元)。

48. 財務狀況表及本公司儲備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3,604,506	13,604,506
貸款予附屬公司(附註a)	4,251,729	4,687,822
物業、廠房及設備	1	4
	17,856,236	18,292,332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20	13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b)	396,077	1,358,73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353	13,359
	415,550	1,372,23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2,373	131,14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附註b)	1,390,313	1,248,185
銀行借貸	400,090	421,026
無抵押票據－一年內到期	1,006,793	4,794,343
	2,819,569	6,594,694
淨流動負債	(2,404,019)	(5,222,46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452,217	13,069,868
非流動負債		
無抵押票據－一年後到期	2,230,523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331	21,049
	2,249,854	21,049
資產淨值	13,202,363	13,048,81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982,474	11,982,474
儲備(附註c)	1,219,889	1,066,345
權益總額	13,202,363	13,048,819

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批准並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其簽署。

吳宪
執行董事

王晓春
執行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48. 財務狀況表及本公司儲備(續)

附註a： 該款項無抵押、按年利率4.00%至4.35%計息(二零一九年：4.35%計息)並於2至3年內按要求償還。

附註b： 該款項無抵押並按要求償還。

附註c： 本公司儲備之變動。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813,199	274,142	1,087,341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481,510	481,510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5)	-	(502,506)	(502,50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3,199	253,146	1,066,345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372,873	372,873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5)	-	(219,329)	(219,32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3,199	406,690	1,219,889

本公司所有累計溢利可供分派至權益股東。

49.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從其客戶收到已收票據合共人民幣16,067,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74,213,000元)，被背書償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賬款。

50. 或然負債

年內，本集團背書若干應收票據以償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讓有關此等應收票據之重大風險及回報，本集團對相應交易對手的義務已按照中國商業慣例解除，已背書應收票據之付款違約風險為小，因為所有已背書應收票據乃由信譽良好的中國銀行發行及擔保。因此，相關資產及負債並無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因此等已背書應收票據違約可能導致之最大風險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具有追索權之尚未到期已背書應收票據	223,214	226,174

於報告期末，尚未到期之已背書應收票據之賬齡為180日。本公司董事認為，已背書應收票據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51. 可資比較數據的重新分類

銀行及其他借貸及無抵押票據產生的應付利息的可資比較金額已於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重新分類至各自的賬戶結餘，以與本年度的呈列一致及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先前呈列)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5,355,025	(75,293)	5,279,732
銀行及其他借款(即期)	638,300	912	639,212
無抵押票據			
— 一年內到期	4,794,343	74,381	4,868,724